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lifa Group Co., Ltd.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新光工业区)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国泰君安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4年8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2,113.45 万元和 88,235.6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805.30 万元和 8,458.35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整体保持上升趋势。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领域，其市场需求与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受我国电网建设投资规模及相关电力产业投资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恶化，国家电力建设投资政策发生改变，相关电力行业需求下降，或者电网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投资规划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会受到影响，可能面临因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而导致的行业需求萎缩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公司未能持续提升产品性能品质、未能通过研发创新推出满足市场发展需求的新产品、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或者产品价格大幅下降等情形出现，公司也将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集中于电力行业，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对电网公司（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内蒙古电网）的合计销售额分别为 32,420.99 万元 和 47,156.13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44.96% 和 53.44% ，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电网公司目前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向公司采购产品，未来如果电网公司的采购政策、招投标的采购模式或招投标的招标主体发生变化而公司不能及时调整适应，将导致公司的订单量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4,722.03 万元和 40,379.8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15%和 45.76%。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下游客户为电网公司，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偿付能力，但仍存在因相关客户经营环境或财务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而导致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或全额收回的财务风险。
被电网公司阶段性限制投标风险	电网公司等公司主要客户通常通过招投标方式选取供应商。目前，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对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和考核日趋严格，对供应商在产品质量、产品交付期限、服务响应速度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近年来，国家电网制定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等供应商管理制度，南方电网也制定了《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等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在招投标、签约履约、产品运行等阶段的行为进行管理考核，形成了严格细致的供应商日常管理评分细则。如果公司在投标或履约过程中出现较多不良行为被扣分，可能存在被电网公司在一定期限内、在部分品类或者全品类暂停投标资格甚至被永久停止投标资格的风险。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是公司产品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中直接材料占对应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主要

	原材料中的铜材、铝材、钢材等金属材料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宏观经济、市场供求等影响容易出现波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主要按照“成本+目标毛利”的原则对外投标、报价，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未预期的快速上涨，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避泰电气发生了持续性的关联采购行为，公司向避泰电气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1,570.00 万元和 1,265.4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0%和 1.93%。尽管公司已经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并在其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但仍存在因公司的关联交易内控制度未能有效执行，关联方及利益相关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挂牌前，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分别直接持有固力发 28.95%、28.95%以及 28.96%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分别间接持有固力发 0.09%、0.02%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固力发 86.98%的股权，实际控制了固力发 86.87%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挂牌后，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仍处于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人事安排等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将可能导致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
产品及技术持续创新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技术综合性强，产品更新换代快，随着我国智能电网的全面建设，本行业内的产品技术更新速度进一步加快，如果不能合理、持续的加大技术投入，或不能够有效的把握行业技术走向，就无法适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进而降低公司的竞争力，影响公司未来发展。
技术人员不足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业内各家公司对高级技术人才、专业服务和新技术研发团队的需求也日益迫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职业发展、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备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则可能造成技术人才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从而直接影响公司今后的发展。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信息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8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6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9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4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45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7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47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4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5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77
五、经营合规情况	81
六、商业模式	86
七、创新特征	89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94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4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116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16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18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19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9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23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4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8
一、财务报表	128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38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40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0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61
六、经营成果分析	163
七、资产质量分析	182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6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8
十、重要事项	224
十一、股利分配	227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229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30
第六节 附表	231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31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46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53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58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58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59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0

主办券商声明	261
律师事务所声明	262
审计机构声明	263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64
第八节 附件	265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申请挂牌公司、公司、固力发	指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次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主体
固力发有限、有限公司	指	固力发集团有限公司，系申请挂牌公司的前身，曾用名“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
天固设备厂	指	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系固力发有限的前身
温州固力发	指	温州固力发电器有限公司，因被固力发有限吸收合并而于2005年3月注销
实际控制人	指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
固鑫投资	指	温州固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申请挂牌公司的直接股东、员工持股平台之一
众智投资	指	乐清众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申请挂牌公司的直接股东、员工持股平台之一
鼎固投资	指	温州鼎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申请挂牌公司的直接股东、员工持股平台之一
固力发电气	指	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曾用名“固力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
正辉铝业	指	乐清市正辉铝业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避泰电气	指	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巨州、郑巨谦的配偶的父亲持有 13.04%股权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永固集团	指	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父亲的兄弟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
永固金具厂	指	乐清县永固金具厂，系永固集团的前身
香港雁荡	指	香港雁荡有限公司，系温州固力发的原股东
现代集团	指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香港雁荡目前的国资主管单位
温州市国资委	指	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环联电力	指	浙江环联电力设备有限公司，郑巨州、郑巨谦、郑哲的父亲的兄弟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
上海汉伯	指	上海汉伯电力成套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郑巨州及其配偶、儿子控制的企业
慧脑科技	指	浙江慧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郑哲控制的企业
慧开张科技	指	杭州慧开张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慧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郑哲控制的企业
威德利包装	指	芜湖威德利包装有限公司，系公司独立董事吴磊鹏的兄弟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期间
报告期初	指	2022年1月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挂牌后适用的《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发起人协议书》	指	《关于固力发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
国泰君安、主办券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杭州）律师、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坤元评估、评估机构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万元、元	指	人民币万元、元
专业释义		
电力金具	指	连接和组合电力系统中的各类装置，起到传递机械负荷、电气负荷及某种防护作用的金属附件
绝缘子	指	安装在不同电位的导体或导体与接地构件之间的能够耐受电压和机械应力作用的器件，根据绝缘件的不同又可分为瓷绝缘子、玻璃绝缘子、复合绝缘子等类型
避雷器	指	用于保护电气设备免受高瞬态过电压危害并限制续流时间也常限制续流幅值的一种电器
开关	指	涵盖开关电器以及这些开关电器和相关控制、测量、保护和调节设备的组合的通称，也指此类电器和设备以及相关连接线、附件、外壳和支撑构架的总装
熔断器	指	当电流超过规定值时，以本身产生的热量使熔体熔断，断开电路的一种电器
隔离开关	指	一种主要用于“隔离电源、倒闸操作、用以连通和切断小电流电路”，无灭弧功能的开关器件
真空断路器	指	以真空作为灭弧和绝缘介质的断路器，也叫智能开关、柱上断路器
环网柜	指	一组输配电设备（高压开关设备）装在金属或非金属绝缘柜体内或做成拼装间隔式环网供电单元的电气设备
故障指示器	指	一种安装在电力线（架空线，电缆及母排）上指示故障电流的装置
电缆附件	指	连接电缆与输配电线路及相关配电装置的产品，一般指电缆线路中各种电缆的中间连接及终端连接，它与电缆一起构成电力输送网络
变压器	指	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来改变交流电压的装置，主要构件是初级线圈、次级线圈和铁芯（磁芯）
互感器	指	又称为仪用变压器，是电流互感器和电压互感器的统称。能将高电压变成低电压、大电流变成小电流，用于量测或保护系统
套管	指	一种将带电导体引入电气设备或穿过墙壁的一种绝缘装置
电力系统	指	由发电、变电、输电、配电和用电等环节组成的电能生产、传输、分配和使用的系统
输电	指	电能的传输，是电力系统整体功能的重要组成环节

变电	指	电力系统中,通过一定设备将电压由低等级转变为高等级(升压)或由高等级转变为低等级(降压)的环节
配电	指	在电力系统中直接与用户相连并向用户分配电能的环节
主网	指	由系统区域性发电厂的变电站、系统负荷中心的枢纽变电站、开关站及连接它们的输电线路组成的电网
配网、配电网	指	在电力系统中起电能分配作用,向用户供电的网络
并网	指	发电机组的输电线路与输电网接通(开始向外输电),独立发电厂或小电力系统与相邻电力系统(见电力系统卷电力系统)发生电气连接,进行功率交换的行为称为并网
低压	指	系统电压为 1kV 及以下的交流电压等级
中压	指	系统电压为高于 1kV 但低于 66kV 的交流电压,常见的交流标准电压包括 3kV、6kV、10kV、20kV 和 35kV
高压	指	系统电压为 66kV 以上(含 66kV)但低于 330kV 的交流电压,常见的交流标准电压包括 66kV、110kV 和 220kV
超高压	指	系统电压为 330kV 以上(含 330kV)但低于 1000kV 的交流电压,常见的交流标准电压包括 330kV、500kV 和 750kV
特高压	指	±800 千伏及以上的直流电和 1,000 千伏及以上交流电的电压等级
一次设备	指	直接用于发、输、配电主系统上的设备
二次设备	指	为了保护一次设备正常运转及电网监控调度的各种保护、调节、监测及自动控制设备
泛在电力物联网	指	围绕电力系统各环节,充分应用移动互联、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先进通信技术,实现电力系统各环节万物互联、人机交互,具有状态全面感知、信息高效处理、应用便捷灵活特征的智慧服务系统
坚强智能电网	指	以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以智能控制为手段,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的高度一体化融合,是坚强可靠、经济高效、清洁环保、透明开放、友好互动的现代电网
控制	指	根据电网或其它电力线路的运行需要,把部分设备或线路投入或退出运行,即在正常负荷电流条件下,接通或断开电路
保护	指	根据电网或其它电力线路的运行需要,把部分设备或线路投入或退出运行,即在正常负荷电流条件下,接通或断开电路
架空线路	指	架设在地面之上,用绝缘子将输电导线固定在直立于地面的杆塔上以传输电能的输电线路
高温超导	指	一种物理现象,指一些具有较其他超导物质相对较高的临界温度的物质在液态氮的环境下产生的超导现象
电晕	指	带电体表面在气体或液体介质中发生局部放电的现象
热镀锌、热浸锌	指	将除锈后的钢件浸入融化的锌液中,使钢构件表面附着锌层,从而起到防腐的目的,主要用于各行业的金属结构设施上
辐照	指	将电子加速器产生的电子线或放射性同位素产生的 γ 射线的能量转移给被辐照物质,电离辐射作用到被辐照的物质上,产生电离和激发,释放出轨道电子,形成自由基,通过控制辐射条件,而使被辐照物质的物理性能和化学组成发生变化并能使其成为人们所需要的一种新的物质,或使生物体(微生物等)受到不可恢复的损失和破坏,达到人们所需要的目标
ADSS 光缆	指	把光纤束绕在中心加强件上,经过绝缘、防水、加固、护套

		等保护措施制成的一种组合光缆
MMJ	指	电缆“模注熔接接头”(MouldMeltJoint)是一种与所连接电缆之间,按电缆原材料、主体结构与规格要求,采用挤包模注绝缘交联工艺,将电缆高压屏蔽、绝缘与外屏蔽熔融结合,形成一致本征特性的无应力锥、无气隙界面的电缆电场屏蔽体
EMT	指	电缆“模注终端”(Extrusion-mould termination)是在电缆终端处本体绝缘与电场应力控制绝缘之间,通过采用与电缆相同的绝缘和半导体材料进行挤包模注,使电缆本体绝缘与应力控制绝缘之间熔融结合、交联,形成无气隙界面的电缆终端应力控制体
kV	指	千伏
kN	指	千牛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256013905J	
注册资本（万元）	13,300	
法定代表人	郑巨州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1 年 4 月 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12 月 18 日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一路 188 号	
电话	0577-62730022	
传真	0577-61718899	
邮编	325600	
电子信箱	glf@gulifa.com.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施成琰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3	电气设备
	12101310	电气部件与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力金具、绝缘子、避雷器、熔断器、隔离开关、断路器、高压电器、故障指示器、防雷设备、成套电器、开关柜、电能计量箱、配电箱柜及开关、环网柜、环网箱、电缆附件、电缆分支箱、铁附件、锻压件、标准件、电力工具、工器具、登高工具、安全工具、绝缘护罩、速差自控器、标识牌研发、制造、销售；输配电工程施工；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分支机构经营场所：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一路 188 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固力发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33,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2018 修正）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章第三节中规定：

“第二十六条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七条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第二十八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九条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可依法公开转让，具体股份可转让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之“（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之“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 (股)
郑锦湘	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票。	2,120,000
固鑫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挂牌前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股份比照《公司法》（2018年修正本）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锁定。	240,000
众智投资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股份比照《公司法》（2018年修正本）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锁定。	127,500
鼎固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挂牌前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股份比照《公司法》（2018年修正本）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锁定。	300,000

注：郑锦湘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比照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股份锁定承诺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 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 制人的股份 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 而获得有限 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 (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 (股)
1	郑哲	38,520,000	28.96%	是	是	否	0	0	0	0	9,630,000
2	郑巨州	38,510,000	28.95%	是	是	否	0	0	0	0	9,627,500
3	郑巨谦	38,510,000	28.95%	是	是	否	0	0	0	0	9,627,500
4	郑锦湘 (注 1)	3,180,000	2.39%	否	是	否	0	0	0	0	1,060,000
5	固鑫投资 (注 2)	2,460,000	1.85%	否	否	否	0	0	0	0	2,220,000
6	众智投资	2,230,000	1.68%	否	否	否	0	0	0	0	2,102,500
7	程勇	2,050,000	1.54%	是	否	否	0	0	0	0	512,500
8	金汉钦	2,050,000	1.54%	是	否	否	0	0	0	0	512,500
9	鼎固投资	1,930,000	1.45%	否	否	否	0	0	0	0	1,630,000
10	施成琰	1,300,000	0.98%	是	否	否	0	0	0	0	325,000
11	郑乐丰	1,080,000	0.81%	否	否	否	0	0	0	0	1,080,000
12	石赛燕	650,000	0.49%	是	否	否	0	0	0	0	162,500
13	李振存	270,000	0.20%	否	否	否	0	0	0	0	270,000
14	江再宁	260,000	0.20%	是	否	否	0	0	0	0	65,000
合计	-	133,000,000	100.00%	-	-	-	0	0	0	0	38,825,000

注 1：郑锦湘为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且持有公司股份，属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推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2：固鑫投资、众智投资、鼎固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该等平台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为其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扣除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近亲属、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该等平台间接持有的限售公司股份数量。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	--------	----------	----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是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是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13,30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 437. 48	4,83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 346. 91	4,748.78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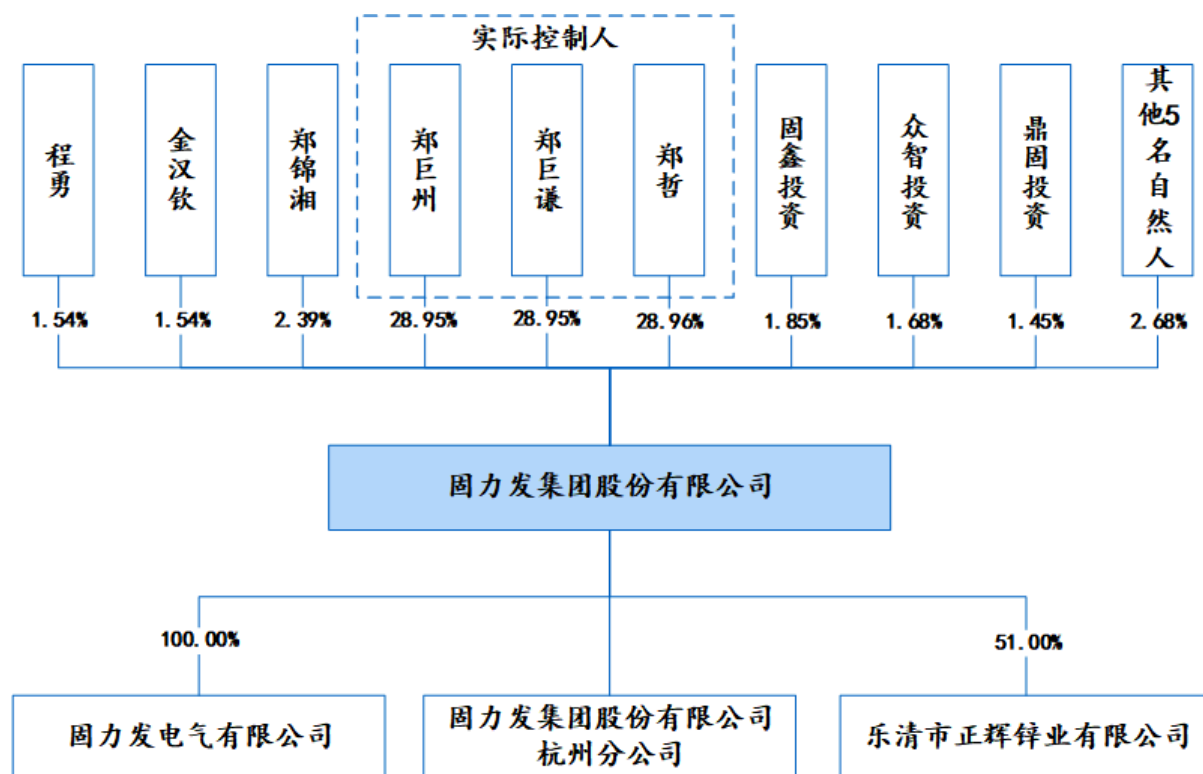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条件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公司最近 2 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4,748.78 万元、8, 346. 91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符合挂牌条件的相关规定。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分别直接持有固力发 28.95%、28.95%以及 28.96%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分别间接持有固力发 0.09%、0.02%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固力发 86.98%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为亲兄弟关系，且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故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巨州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 年 4 月 21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95年8月至1996年7月，在温州固力发任董事长助理；1996年8月至2001年3月，在天固设备厂任负责人；2001年4月至2001年8月，在固力发有限任董事；2001年9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任董事长；2013年2月至2016年3月，在固力发有限兼任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在固力发任董事长；目前，兼任子公司固力发电气监事、上海汉伯监事。

姓名	郑巨谦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9月5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6年8月至2001年3月，在天固设备厂任销售部经理；2001年4月至2016年2月，在固力发有限曾任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监事；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任董事、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在固力发任董事、总经理。目前，兼任平阳万城房地产有限公司监事。

姓名	郑哲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5月1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技术总监
职业经历	1996年7月至2003年3月，在乐清市第三人民医院任临床医师；2001年4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任董事；2003年4月至2006年3月，历任固力发有限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13年2月，在固力发有限任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20年8月，任浙江固力发输配电装备研究所理事长；2013年2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任技术总监；2018年12月至今，在固力发任董事、技术总监。目前，兼任慧脑科技执行董事、九福智护（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慧开张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分别直接持有固力发 28.95%、28.95%以及 28.96%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分别间接持有固力发 0.09%、0.02%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固

力发 86.98%的股权，合计实际控制固力发 86.87%的股权。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为亲兄弟关系，且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故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各方签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相关证券交易所上市满三十六个月之日止，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为亲兄弟关系，且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的效率，各方就公司相关事项向公司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在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及其他任何权利时应当保持相同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行动；如果各方内部就上述事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在充分沟通和交流的基础上做出适当让步，直至达成一致意见；经充分沟通和交流后，仍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以多数人意见为准；如果仍无法达成多数人意见的，应当以郑巨谦的意见为准。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郑哲	38,520,000	28.96%	境内自然人	否
2	郑巨州	38,510,000	28.95%	境内自然人	否
3	郑巨谦	38,510,000	28.95%	境内自然人	否
4	郑锦湘	3,180,000	2.39%	境内自然人	否
5	固鑫投资	2,460,000	1.85%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众智投资	2,230,000	1.68%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程勇	2,050,000	1.54%	境内自然人	否
8	金汉钦	2,050,000	1.54%	境内自然人	否
9	鼎固投资	1,930,000	1.45%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10	施成琰	1,300,000	0.98%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	130,740,000	98.29%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不适用

1、公司直接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为兄弟关系；郑锦湘系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的妹妹；程勇、金汉钦、郑乐丰系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四人的表兄弟；李振存系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四人的表姐夫、郑乐丰姐姐的配偶；除此之外，自然人直接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2）固鑫投资、众智投资、鼎固投资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程勇担任固鑫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持有固鑫投资 8.13% 出资额；郑巨州担任固鑫投资有限合伙人，持有固鑫投资 4.88% 出资额；金汉钦担任众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持有众智投资 3.59% 出资额；施成琰担任鼎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持有鼎固投资 3.11% 出资额；郑巨谦担任鼎固投资普通有限合伙人，持有鼎固投资 1.55% 出资额。

2、公司间接股东同公司直接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固鑫投资、众智投资、鼎固投资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金汉横系金汉钦的弟弟，其持有鼎固投资 10.36% 出资额；除此之外，公司自然人间接股东同自然人直接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近亲属关系。

（五） 其他情况**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固鑫投资**1) 基本信息：**

名称	温州固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8 月 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CQTECX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程勇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江诚大厦西 1506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对固力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海云	1,925,000	1,925,000	20.33%
2	程勇	770,000	770,000	8.13%

3	金建熙	770,000	770,000	8.13%
4	郑巨州	462,000	462,000	4.88%
5	高蒙和	385,000	385,000	4.07%
6	张杰	385,000	385,000	4.07%
7	胡晓锋	269,500	269,500	2.85%
8	刘锋	231,000	231,000	2.44%
9	龚海平	231,000	231,000	2.44%
10	郑锋	231,000	231,000	2.44%
11	成安锁	192,500	192,500	2.03%
12	车亚琴	192,500	192,500	2.03%
13	卢聪渊	192,500	192,500	2.03%
14	蔡斐斐	192,500	192,500	2.03%
15	韩炳钊	192,500	192,500	2.03%
16	冯江波	192,500	192,500	2.03%
17	石浩凯	192,500	192,500	2.03%
18	赵茜茜	154,000	154,000	1.63%
19	潘杨莉	154,000	154,000	1.63%
20	钱玉妹	134,750	134,750	1.42%
21	殷见伟	115,500	115,500	1.22%
22	施旭红	115,500	115,500	1.22%
23	陈策	115,500	115,500	1.22%
24	秦媛媛	115,500	115,500	1.22%
25	廖定成	115,500	115,500	1.22%
26	陈康文	115,500	115,500	1.22%
27	蒋光辉	115,500	115,500	1.22%
28	李强	115,500	115,500	1.22%
29	谢三长	115,500	115,500	1.22%
30	林琼琼	115,500	115,500	1.22%
31	吴启靖	115,500	115,500	1.22%
32	葛盈盈	115,500	115,500	1.22%
33	刘建宏	96,250	96,250	1.02%
34	周信	77,000	77,000	0.81%
35	瞿冰娜	77,000	77,000	0.81%
36	雷勇	77,000	77,000	0.81%
37	陈保家	77,000	77,000	0.81%
38	梁旭	77,000	77,000	0.81%
39	蔡阿伟	38,500	38,500	0.41%
40	杜国华	38,500	38,500	0.41%
41	梅世祥	38,500	38,500	0.41%
42	祝国建	38,500	38,500	0.41%
合计	-	9,471,000	9,471,000	100.00%

(2) 众智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乐清众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8月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CQTER2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汉钦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江诚大厦西 1506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鹏	1,540,000	1,540,000	17.94%
2	王文轩	770,000	770,000	8.97%
3	金广莲	385,000	385,000	4.48%
4	钱献琴	385,000	385,000	4.48%
5	符小平	346,500	346,500	4.04%
6	陈锋	308,000	308,000	3.59%
7	金汉钦	308,000	308,000	3.59%
8	税代兵	308,000	308,000	3.59%
9	方校生	308,000	308,000	3.59%
10	李慧燕	308,000	308,000	3.59%
11	程静	269,500	269,500	3.14%
12	许培文	231,000	231,000	2.69%
13	林格	231,000	231,000	2.69%
14	汤碎芳	192,500	192,500	2.24%
15	程伟芳	192,500	192,500	2.24%
16	李忠友	192,500	192,500	2.24%
17	周桂林	192,500	192,500	2.24%
18	张汝波	192,500	192,500	2.24%
19	姜迪辉	192,500	192,500	2.24%
20	林以杰	154,000	154,000	1.79%
21	严宏连	154,000	154,000	1.79%
22	郑云云	115,500	115,500	1.35%
23	曹德厅	115,500	115,500	1.35%
24	郑能松	115,500	115,500	1.35%
25	刘子民	115,500	115,500	1.35%
26	黄玉苹	115,500	115,500	1.35%
27	何雄	115,500	115,500	1.35%
28	毛凯夫	77,000	77,000	0.90%
29	李红龙	77,000	77,000	0.90%
30	胡永腾	77,000	77,000	0.90%
31	钱永军	77,000	77,000	0.90%
32	郑颖杰	77,000	77,000	0.90%
33	林伟	77,000	77,000	0.90%
34	成超	77,000	77,000	0.90%
35	余旭雷	38,500	38,500	0.45%
36	湛昌军	38,500	38,500	0.45%
37	谭志金	38,500	38,500	0.45%
38	欧耀伍	38,500	38,500	0.45%
39	黄小锋	38,500	38,500	0.45%
合计	-	8,585,500	8,585,500	100.00%

注：因原合伙人陈多福去世，其遗孀金广莲继承其合伙份额，金广莲亦为公司员工。

（3）鼎固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温州鼎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8月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CQTE793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施成琰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城南街道江诚大厦西 1506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对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浩	1,270,500	1,270,500	17.10%
2	章海珠	1,001,000	1,001,000	13.47%
3	金汉横	770,000	770,000	10.36%
4	张智颂	385,000	385,000	5.18%
5	鲍雄飞	269,500	269,500	3.63%
6	方校生	269,500	269,500	3.63%
7	施成琰	231,000	231,000	3.11%
8	陈飞	231,000	231,000	3.11%
9	张贤	231,000	231,000	3.11%
10	郑晓旭	192,500	192,500	2.59%
11	王中文	192,500	192,500	2.59%
12	陈团结	192,500	192,500	2.59%
13	宋霞	192,500	192,500	2.59%
14	周弘扬	154,000	154,000	2.07%
15	梅有喜	154,000	154,000	2.07%
16	徐青松	154,000	154,000	2.07%
17	付义波	115,500	115,500	1.55%
18	周义	115,500	115,500	1.55%
19	代苗苗	115,500	115,500	1.55%
20	谷登来	115,500	115,500	1.55%
21	龚园	115,500	115,500	1.55%
22	范廷勇	115,500	115,500	1.55%
23	经成	115,500	115,500	1.55%
24	郑巨谦	115,500	115,500	1.55%
25	李小波	96,250	96,250	1.30%
26	彭琳琳	96,250	96,250	1.30%
27	廖定成	57,750	57,750	0.78%
28	皮华威	57,750	57,750	0.78%
29	苏艳	57,750	57,750	0.78%
30	代勤勤	38,500	38,500	0.52%
31	高俊峰	38,500	38,500	0.52%
32	朱建东	38,500	38,500	0.52%

33	王国玉	38,500	38,500	0.52%
34	范邓军	38,500	38,500	0.52%
35	吴世荣	38,500	38,500	0.52%
36	钱志强	19,250	19,250	0.26%
合计	-	7,430,500	7,430,5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郑哲	是	否	自然人
2	郑巨州	是	否	自然人
3	郑巨谦	是	否	自然人
4	郑锦湘	是	否	自然人
5	固鑫投资	是	是	固鑫投资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并进行有关投资活动或者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且未曾对公司以外的任何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6	众智投资	是	是	众智投资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并进行有关投资活动或者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且未曾对公司以外的任何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

				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7	程勇	是	否	自然人
8	金汉钦	是	否	自然人
9	鼎固投资	是	是	鼎固投资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并进行有关投资活动或者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且未曾对公司以外的任何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10	施成琰	是	否	自然人
11	郑乐丰	是	否	自然人
12	石赛燕	是	否	自然人
13	李振存	是	否	自然人
14	江再宁	是	否	自然人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情况

（1）1996 年 8 月，有限公司前身天固设备厂设立

1996 年 7 月 23 日，郑巨州、郑乐丰共同制定了天固设备厂《企业法人章程》，对企业经济性质、

注册资金及其来源等进行了规定。

1996年7月24日，郑巨州、郑乐丰根据温州市人民政府有关规定，共同签署《协议书》，约定由郑巨州、郑乐丰2人组成股份合作企业，企业名称为“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

1996年7月30日，乐清市乡镇企业管理局出具了乐乡企创（1996）90号《关于同意创办“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的批复》，批准郑巨州、郑乐丰以自筹资金设立天固设备厂，经济性质为股份合作制，注册资金为30.00万元。

1996年7月30日，乐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乐会师内验字[1996]第55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6年7月30日，天固设备厂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30.00万元，其中郑巨州、郑乐丰分别缴纳15.00万元。

1996年8月1日，天固设备厂取得了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330382100803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成立，成立时的名称为“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郑巨州，住所为柳市外向型经济开发区（固力发公司内），经济性质为股份合作制，经营方式为“制造、加工、销售”，经营范围主营“电力金具（发证产品需持证生产）”。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设立时的合股者及出资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巨州	15.00	15.00	50.00
2	郑乐丰	15.00	15.00	50.00
合计		30.00	30.00	100.00

（2）2001年4月，天固设备厂改制为固力发有限

2001年1月10日，郑巨州、郑乐丰签署《股东决议书》，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天固设备厂扩股增资，吸收郑晓明、郑巨谦、郑哲、金碎莲为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00万元，其中郑晓明认缴230.00万元，郑巨州认缴180.00万元，郑巨谦认缴180.00万元，郑哲认缴180.00万元，金碎莲认缴180.00万元，郑乐丰认缴50.00万元，同时将天固设备厂更名为“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

2001年3月1日，郑晓明、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乐丰、金碎莲共同制定了《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章程》，对公司注册资本、出资额及出资方式、股东权利义务等进行了约定。

2001年3月5日，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乐会所验字[2001]第17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1年3月5日，天固设备厂收到以货币资金方式缴纳的实收资本970.00万元，其中，郑巨州出资165.00万元，郑乐丰出资35.00万元，郑晓明出资230.00万元，郑巨谦出资180.00万元，金碎莲出资180.00万元，郑哲出资18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1,000.00万元。

2001年3月15日，郑晓明、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乐丰、金碎莲共同签署《股东决议书》，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浙江固力发电电气有限公司（筹）由天固设备厂组建，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住所为柳市新光工业区，由郑晓明实缴230.00万元、郑巨州实缴180.00万元、郑巨谦实缴180.00万元、郑哲实缴180.00万元、金碎莲实缴180.00万元、郑乐丰实缴50.00万元。

2001年3月15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浙省）名称变核内字[2001]第67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浙江固力发电电气有限公司”。

2001年4月2日，乐清市经济委员会审批同意上述变更事宜。

2001年4月2日，固力发有限取得了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注册号为33038210150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浙江固力发电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郑晓明，住所为乐清市柳市新光工业区，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力金具、电缆附件、电器元件、电力工具，制造、加工、销售（发证产品需持证生产）”。固力发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晓明	230.00	230.00	23.00
2	郑巨州	180.00	180.00	18.00
3	郑巨谦	180.00	180.00	18.00
4	郑哲	180.00	180.00	18.00
5	金碎莲	180.00	180.00	18.00
6	郑乐丰	50.00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本次新增的股东中，郑晓明、金碎莲系夫妻关系，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父母。

天固设备厂本次变更实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改制事项，乐清市人民政府于2021年3月5日出具了乐政函[2021]26号《乐清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确认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历史沿革合规事项的批复》，确认相关事实如下：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在设立时由自然人出资形成，产权为个人所有，没有国有或集体资产的投入。2001年4月，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时已经当时的主管单位乐清市经济委员会审批同意，改制程序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规定。乐清市天固电力设备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直到迁移到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前，历次增资和股权变动过程，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地方规定，过程清晰、程序规范。”

2、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2018年9月6日，固力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净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审计及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0 月 29 日，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国）名称变核内字[2018]第 11513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固力发有限名称变更为“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8）8235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固力发有限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6,659.22 万元。2018 年 11 月 22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坤元评报（2018）616 号《固力发集团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固力发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46,196.08 万元。

2018 年 11 月 23 日，固力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对截至变更基准日的审计、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同意以经审计母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36,659.22 万元中的 13,300.00 万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 1 元，总计 13,300.00 万股，其余 23,359.2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固力发有限的全体股东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程勇、金汉钦、施成琰、郑乐丰、石赛燕、苏式芬、陈亦婵、陈小丹、李振存、江再宁、固鑫投资、众智投资、鼎固投资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了各发起人认购股份公司股份的方式、数量以及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宗旨、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的组织机构等内容。

2018 年 12 月 7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8）45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股份公司（筹）之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书》及《公司章程》的约定，以其拥有的固力发有限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母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 36,659.22 万元折股投入，其中人民币 13,300.00 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筹）的股本，股本总额共计 13,3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8 年 12 月 12 日，固力发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筹）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8 年 12 月 15 日，申请挂牌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发起人股东共 17 人，代表股份 13,300.00 万股，占申请挂牌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报告》《关于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并选举了申请挂牌公司的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8 年 12 月 18 日，申请挂牌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82256013905J 号的《营业执照》。申请挂牌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	----------	---------

1	郑巨州	3,808.00	28.63
2	郑哲	3,808.00	28.63
3	郑巨谦	3,808.00	28.63
4	郑锦湘	318.00	2.39
5	固鑫投资	246.00	1.85
6	众智投资	223.00	1.68
7	程勇	205.00	1.54
8	金汉钦	205.00	1.54
9	鼎固投资	193.00	1.45
10	施成琰	130.00	0.98
11	郑乐丰	108.00	0.81
12	石赛燕	65.00	0.49
13	苏式芬	50.00	0.38
14	陈亦婵	40.00	0.30
15	陈小丹	40.00	0.30
16	李振存	27.00	0.20
17	江再宁	26.00	0.20
合计		13,300.00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的股份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报告期初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郑巨州	3,808.00	28.63
2	郑哲	3,808.00	28.63
3	郑巨谦	3,808.00	28.63
4	郑锦湘	318.00	2.39
5	固鑫投资	246.00	1.85
6	众智投资	223.00	1.68
7	程勇	205.00	1.54
8	金汉钦	205.00	1.54
9	鼎固投资	193.00	1.45

10	施成琰	130.00	0.98
11	郑乐丰	108.00	0.81
12	石赛燕	65.00	0.49
13	苏式芬	50.00	0.38
14	陈亦婵	40.00	0.30
15	陈小丹	40.00	0.30
16	李振存	27.00	0.20
17	江再宁	26.00	0.20
合计		13,300.00	100.00

2、2022 年 5 月，股权转让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苏式芬将其持有的 44 万元的出资额计 0.33% 的股权以 194.0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哲，将其持有的 3 万元的出资额计 0.02% 的股权以 13.2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巨州，将其持有的 3 万元的出资额计 0.02% 的股权以 13.2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巨谦，同意陈亦婵将其持有的 40 万元的出资额计 0.30% 的股权以 176.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巨谦，同意陈小丹将其持有的 40 万元的出资额计 0.30% 的股权以 176.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巨州。

同日，苏式芬与郑哲、郑巨州、郑巨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亦婵与郑巨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小丹与郑巨州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郑哲、郑巨州、郑巨谦、郑锦湘、程勇、金汉钦、施成琰、郑乐丰、石赛燕、李振存、江再宁、众智投资、固鑫投资、鼎固投资共同制定了《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郑哲	3,852.00	28.96
2	郑巨州	3,851.00	28.95
3	郑巨谦	3,851.00	28.95
4	郑锦湘	318.00	2.39
5	固鑫投资	246.00	1.85
6	众智投资	223.00	1.68
7	程勇	205.00	1.54
8	金汉钦	205.00	1.54
9	鼎固投资	193.00	1.45

10	施成琰	130.00	0.98
11	郑乐丰	108.00	0.81
12	石赛燕	65.00	0.49
13	李振存	27.00	0.20
14	江再宁	26.00	0.20
合计		13,300.00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持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的稳定，公司通过直接持股以及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相结合的方式实施股权激励。

(1) 直接持股

2018年5月16日，固力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2,63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638.00万元以每一元注册资本3.85元的价格由郑哲、郑巨州、郑巨谦各认缴247.30万元，郑锦湘认缴0.10万元，程勇认缴205.00万元，金汉钦认缴205.00万元，施成琰认缴130.00万元，郑乐丰认缴108.00万元，石赛燕认缴65.00万元，苏式芬认缴50.00万元，陈小丹认缴40.00万元，陈亦婵认缴40.00万元，李振存认缴27.00万元，江再宁认缴26.00万元。同日，郑哲、郑巨州、郑巨谦、郑锦湘、程勇、金汉钦、施成琰、郑乐丰、石赛燕、苏式芬、陈小丹、陈亦婵、李振存、江再宁共同制定了《固力发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2018年6月12日，固力发有限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8年9月10日，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乐会所变验[2018]0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8年8月18日，固力发有限已收到郑哲、郑巨州等14人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638.00万元。

本次增资扩股认缴对象中，除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郑锦湘外，程勇、金汉钦、施成琰、郑乐丰、石赛燕、江再宁系公司员工。

(2) 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

2018年8月10日，固力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3,3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62.00万元以每一元注册资本3.85元的价格由众智投资认缴223.00万元、固鑫投资认缴246.00万元、鼎固投资认缴193.00万元。同日，郑哲、郑巨州、郑巨谦、郑锦湘、程勇、金汉钦、施成琰、郑乐丰、石赛燕、苏式芬、陈小丹、陈亦婵、李振存、江再宁、众智投资、固鑫投资、鼎固投资共同制定了《固力发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2018年8月13日，固力发有限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8年9月12日，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乐会所变验[2018]02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8年8月18日，固力发有限已收到众智投资、固鑫投资、鼎固投资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662.00万元。

众智投资、固鑫投资、鼎固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2018年8月员工持股平台增资入股时其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合伙人构成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2、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及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建立健全了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公司持续和稳定的经营发展。

2018年6月和2018年8月两次增资扩股的增资入股价格均为3.85元/注册资本，系按固力发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约11倍市盈率计算，价格公允，无需确认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人由于离职或其他原因将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平台内其他合伙人的情形，由于转让价格低于转让时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从而形成股份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元/股、万元

持股平台	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间接股数	转让价格	公允价值	股份支付金额
固鑫投资	2022年6月	王太平	陈海云	4.00	4.41	7.74	13.34
		刘勇龙	陈海云	1.00	4.41	7.74	3.33
		文良才	陈海云	1.00	4.41	7.74	3.33
		石浩凯	陈海云	4.00	4.41	7.74	13.34
		石浩凯	张杰	10.00	4.41	7.74	33.34
		石浩凯	瞿冰娜	2.00	4.41	7.74	6.67
		石浩凯	葛盈盈	3.00	4.41	7.74	10.00
	2023年2月	蒋文亮	程勇	3.00	4.60	6.84	6.73
		郑磊	程勇	3.00	4.60	6.84	6.73
	2023年6月	程勇	钱玉妹	3.50	4.50	6.84	8.20

		程勇	刘建宏	2.50	4.50	6.84	5.86
		李俊	郑巨州	1.00	4.50	6.84	2.34
		任磊	郑巨州	8.00	4.50	6.84	18.74
		沈辉	郑巨州	2.00	4.50	6.84	4.68
		沈辉	秦媛媛	3.00	4.50	6.84	7.03
		陈立	蒋光辉	3.00	4.50	6.84	7.03
		万含之	刘锋	6.00	4.50	6.84	14.05
	2023 年 8 月	王一凡	郑巨州	1.00	4.50	6.84	2.34
		王一凡	赵茜茜	4.00	4.50	6.84	9.37
众智投资	2022 年 6 月	黄华平	严宏连	2.00	4.41	7.74	6.67
		黄华平	欧耀伍	1.00	4.41	7.74	3.33
		林格	陈鹏	9.00	4.41	7.74	30.01
		刘晓峰	陈鹏	1.00	4.41	7.74	3.33
	2023 年 2 月	刘晓峰	金汉钦	1.00	4.60	6.84	2.24
		郑玲玲	金汉钦	2.00	4.60	6.84	4.48
		钱克	金汉钦	3.00	4.60	6.84	6.73
鼎固投资	2022 年 6 月	梅有喜	经成	1.00	4.41	7.74	3.33
		缪远林	周弘扬	4.00	4.41	7.74	13.34
		张黎红	张智颂	4.00	4.41	7.74	13.34
		左向阳	张智颂	3.00	4.41	7.74	10.00
		范廷勇	张智颂	3.00	4.41	7.74	10.00
		付月影	方校生	1.00	4.41	7.74	3.33
		王文静	方校生	3.00	4.41	7.74	10.00
		金汉横	方校生	3.00	4.41	7.74	10.00
		金汉横	代苗苗	3.00	4.41	7.74	10.00
		金汉横	廖定成	1.50	4.41	7.74	5.00
	2023 年 2 月	范华忠	陈飞	3.00	4.60	6.84	6.73
		范华忠	江浩	5.00	4.60	6.84	11.21
	2023 年 6 月	高原	郑巨谦	1.00	4.50	6.84	2.34

注：受让时，程勇、金汉钦、郑巨州、郑巨谦为普通合伙人，其余均为有限合伙人。

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公司对于股份支付的总体原则如下：

（1）对于普通合伙人，因合伙协议对普通合伙人没有限售约定，在受让持股平台股份而产生股份支付的当年，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金额，作为非经常性损益，计入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对于有限合伙人，因合伙协议约定 36 个月服务期，自其取得持股平台份额而产生股份支付的下月起，分三年进行摊销，作为经常性损益，计入到“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中；

(3) 若有限合伙人在服务期限内离职而转让掉股权的，在离职当年冲回前期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若有限合伙人在服务期限内自动放弃股份激励计划而转让掉股权的，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在转让当年一次性确认剩余的股份支付金额。

上述转让方中，仅万含之在服务期三年届满前将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予以转让，具体如下：万含之于 2020 年 7 月通过受让方式以 3.85 元/股的价格通过固鑫投资间接获得公司 6 万股，根据当时的公允价格 7.19 元/股，产生股份支付金额 20.04 万元，分 3 年摊销。因万含之于 2023 年 6 月离职，将上述激励股权全部予以转让，故公司在其离职当年冲回前期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合计 16.14 万元。除此之外，上述转让方不存在其他冲回或加速可行权处理的情形。

除此之外，2022 年度，公司三名外部股东退出，将其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实际控制人，由于转让价格低于转让时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亦形成了股份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元/股、万元

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股数	转让价格	公允价值	股份支付金额
2022 年 5 月	陈亦婵	郑巨谦	40.00	4.41	7.74	133.37
	陈小丹	郑巨州	40.00	4.41	7.74	133.37
	苏式芬	郑哲	44.00	4.41	7.74	146.71
	苏式芬	郑巨州	3.00	4.41	7.74	10.00
	苏式芬	郑巨谦	3.00	4.41	7.74	1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员工提供的服务，应该基于授予员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确定。

企业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企业应当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非上市公众公司，无法直接获取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故采用市场法，利用可比公司的市盈率经过非流动性折扣率调整后估算出公司股权的每股价格分别为 7.74 元/股和 6.84 元/股。由此得出的股权公允价值每股价格高于转让价格的部分作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上述股权激励未对公司控制权变化造成影响。

相关股权激励均不涉及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公司历史上的分立、合并事项

公司历史上曾存在合并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04年9月10日，固力发有限、温州固力发分别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由固力发有限吸收合并温州固力发，合并基准日为2004年11月30日，同时温州固力发向工商部门申请注销，该公司原有债权债务及其他未尽事宜均由固力发有限承担。本次吸收合并前，温州固力发系固力发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2004年9月10日，固力发有限与温州固力发就上述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签署了《公司合并协议书》，同意以2004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对固力发有限和温州固力发合并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确认了合并方案。

2005年1月7日，乐清兴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温州固力发截至2004年11月30日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乐泰会特审[2005]第001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04年11月30日，温州固力发的净资产为557.19万元。

2005年1月12日，乐清兴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固力发有限截至2004年11月30日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乐泰会特审[2005]第003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04年11月30日，固力发有限的净资产为1,908.11万元。

2005年1月12日，固力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合并后，固力发有限注册资本由1,688.00万元变更为1,774.802万元。其中，郑哲认缴418.498万元，郑晓明认缴380.695万元，郑巨州认缴297.634万元，郑巨谦认缴297.634万元，金碎莲认缴297.634万元，郑乐丰认缴82.706

万元。

2005 年 1 月 12 日，固力发有限与温州固力发就上述吸收合并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相关事项签署了《公司合并补充协议书》，确认了固力发有限及温州固力发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及合并方案。

2005 年 1 月 12 日，郑哲、郑晓明、郑巨州、郑巨谦、金碎莲、郑乐丰共同修订了《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章程》。

2005 年 1 月 12 日，乐清兴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乐泰会验字[2005]第 01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11 月 30 日，固力发有限合并后的实收资本为 1,774.802 万元。其中，郑哲实缴 418.498 万元，郑晓明实缴 380.695 万元，郑巨州实缴 297.634 万元，郑巨谦实缴 297.634 万元，金碎莲实缴 297.634 万元，郑乐丰实缴 82.706 万元。

上述吸收合并相关事宜，固力发有限、温州固力发已于 2004 年 9 月 11 日起在《乐清日报》上登载公告三次。

2005 年 3 月 3 日，固力发有限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固力发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哲	418.498	418.498	23.58
2	郑晓明	380.695	380.695	21.45
3	郑巨州	297.634	297.634	16.77
4	郑巨谦	297.634	297.634	16.77
5	金碎莲	297.634	297.634	16.77
6	郑乐丰	82.706	82.706	4.66
合计		1,774.802	1,774.802	100.00

注：（1）吸收合并前，固力发有限持有温州固力发（注册资本 347.208 万元）75.00%的股权，郑哲持有 25.00%的股权。（2）吸收合并后的注册资本为两公司注册资本相加减去固力发有限对温州固力发持有的注册资本份额；吸收合并后净资产为固力发有限净资产与郑哲持有 25.00%温州固力发的股权折合的净资产相加；（3）除郑哲外，固力发有限原各股东享有的股权比例按照合并基准日该股东所持有的固力发有限股份折合净资产数额比合并后公司的净资产数额确定；（4）合并后，郑哲享有的股权比例按照持有的固力发有限及温州固力发股份折合净资产数额之和比合并后公司的净资产数额确定。

2、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的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事项

2005 年 3 月，固力发有限吸收合并温州固力发。温州固力发历史沿革中涉及国资、外资及集体股东出资事项，其历史沿革如下表所示：

序号	时间	注册资本及结构变化情况
1	1993 年 8 月	温州固力发成立，企业性质为中外合作经营，注册资本为 60.00 万美元，永固金具厂出资比例 75%，香港雁荡出资比例 25%

2	2004年1月	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原永固金具厂）将其持有的温州固力发 75.00%计 45.00 万美元的出资额以 38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固力发有限
3	2004年8月	香港雁荡将其所持有的温州固力发 25.00%计 15.00 万美元的出资额以 15.00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哲
4	2005年3月	固力发有限吸收合并温州固力发，温州 力发注销

1993 年 8 月，永固金具厂参与设立温州固力发时的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合作企业），1999 年 1 月，永固金具厂改制设立为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完成后，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为个人投资的公司，不存在任何国有或集体资产。香港雁荡目前实际控制人为温州市国资委，主管单位为现代集团，其于 2004 年 8 月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郑哲并退出对温州固力发的投资。

关于温州固力发历史沿革中涉及集体、国资、外资的相关事项，乐清市、温州市相关单位、机关已出具文件确认其合法合规，不存在致使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出具文件的具体内容如下：

（1）温州柳市工贸总公司及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出具了确认文件，确认相关事实如下：

①1993 年 8 月，温州固力发设立时，永固金具厂与外资企业合作经营及出资事项已经其当时的主管单位温州柳市工贸总公司审批同意，符合当时集体企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瑕疵，不存在致使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

②温州固力发历史沿革中涉及集体性质的相关变动，均符合当时集体企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规，不存在瑕疵。

③永固金具厂于 1999 年 1 月改制设立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时，改制过程符合集体企业改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致使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改制完成后，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为个人投资的公司，不存在任何国有或集体资产。

（2）乐清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出具了乐政函[2021]124 号《乐清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温州固力发电器有限公司产权界定事项的批复》，确认相关事实如下：1993 年 8 月，永固集团的前身永固金具厂于出资设立温州固力发时，股东由自然人组成；1999 年 1 月，永固金具厂改制为浙江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过程符合集体企业改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04 年 1 月，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温州固力发全部股权转让给固力发有限。上述过程均符合当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均不涉及集体资产，不存在国有或集体资产流失情形。

（3）香港雁荡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出具了《雁荡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转让温州固力发电器有限公司股权的函》，确认相关事实如下：

①香港雁荡与永固金具厂共同出资设立温州固力发系为支持当地民营企业发展，双方签订的《合作经营温州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合同》《合作经营温州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章程》中明确，双

方的合作经营期限为十一年，合作期满后，合作公司不进行清算，一切财产归永固金具厂所有。合资事项已经香港雁荡当时的主管机关温州市人民政府同意，合法合规。

②2003 年，永固金具股份有限公司（系永固金具厂变更而来）将所持温州固力发 75%股权转让给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固力发）。香港雁荡与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外合作温州固力发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协议书》，明确原《合作经营温州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合同》《合作经营温州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章程》中约定的合作经营期限不变，合作期满后，合作公司不进行清算，一切财产归浙江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所有。

③2004 年，合作经营期限届满，香港雁荡拟退出对温州固力发的投资。本次股权转让系香港雁荡履行合作经营合同及公司章程所确定的义务，股权转让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对价已全部收到。

④香港雁荡已不再涉及温州固力发未结清事项，与温州固力发及其股东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香港雁荡目前的国资主管单位现代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出具了《关于确认雁荡有限公司转让温州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除对香港雁荡公司上述已确认的事项进行认可以外，现代集团确认 2004 年合作经营期限届满，香港雁荡按合作经营合同及公司章程所确定的义务，履行了正常投资退出程序，股权转让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合法合规，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况。

（5）2020 年 12 月 24 日，温州市国资委出具了《确认函》，确认相关事实如下：

①香港雁荡目前系归属于现代集团管理。

②2004 年香港雁荡退出对温州固力发的投资系履行合作经营合同及公司章程所确定的义务，履行正常投资退出相关程序。

③香港雁荡在温州固力发历史沿革中所涉及的国资事项已履行企业内部决策程序，投资退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等相关规定，并已经乐清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截至目前未接到国有资产流失的相关投诉举报。

温州固力发历史沿革中涉及集体、国资、外资的相关事项，符合当时集体、国资、外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规，不存在致使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形。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12月28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北城区金岗大道与瑞风大道交汇处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1,000万元
主要业务	电力金具以及输配电器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固力发专业从事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固力发电气和固力发主营业务具有一致性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固力发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234.71	
净资产	22,205.88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1,501.85	
净利润	3,637.7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乐清市正辉锌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21日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八路216号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缴资本	2,000万元
主要业务	热浸锌加工处理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固力发主要产品电力金具中的钢制件等需要进行热浸锌加工处理，故正辉锌业与固力发业务关系密切，具有高度相关性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固力发持有51.00%股权，李文洁持有24.50%股权，王汉超持有14.50%股权，王丽平持有1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64.95	
净资产	1,755.99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186.76	
净利润	42.6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将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比例 10%以上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子公司。因此，固力发电气为公司重要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情况

①业务基本情况

固力发电气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系母公司固力发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固力发电气专业从事电力金具以及输配电器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固力发电气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983.09 万元和 31,501.8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31.87%和 35.70%。固力发电气具备独立面对市场获取业务的能力。

②业务资质合法合规

固力发电气的主营业务为电力金具以及输配电器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固力发电气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在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进行，无特殊的行业资质要求。

固力发电气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排污许可证等生产与销售相关资质证书，此外，固力发电气始终重视研发的投入和产出，其曾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皖美品牌示范企业，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实验室（注册号 CNASL20711）。

（2）公司治理情况

固力发电气的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有关规定如下：

公司	股东会	董事会	监事会	管理层
固力发电气	公司的出资人为股东，股东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任命；执行董事对股东负责。	公司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任命，监事是公司内部监督机构，公司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公司设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任命。

固力发电气建立了清晰明确的组织架构、权责分明的决策机制。报告期内，固力发电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作，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子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相关文件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治理健全有效。

(3)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固力发电气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 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3 年度/2023-12-31	2022 年度/2022-12-31
流动资产	20,407.39	18,942.98
非流动资产	7,827.31	7,091.31
资产总额	28,234.71	26,034.29
流动负债	5,795.98	6,176.30
非流动负债	232.85	289.87
负债总额	6,028.83	6,466.18
营业收入	31,501.85	22,983.09
营业成本	23,572.34	18,786.56
利润总额	4,063.72	1,428.93
净利润	3,637.76	1,303.85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郑巨州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5 年 4 月	大专	高级电气工程师、经营师
2	郑巨谦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7 年 9 月	大专	高级电气工程师
3	郑哲	董事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3 年 5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4	施成琰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5 年 7 月	本科	高级经营师、高级工程师
5	石赛燕	董事、财务总监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83 年 1 月	本科	高级会计师
6	程勇	董事、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0 年 12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7	谢雅芳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63 年 8 月	硕士	高级会计师
8	余虹云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64 年 9 月	硕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9	吴磊鹏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87 年 2 月	本科	执业律师

10	江再宁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2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2年9月	大专	-
11	符小平	监事	2021年12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4月	大专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质量管理工程师
12	江浩	监事	2021年12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3月	本科	注册安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3	金汉钦	副总经理	2021年12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1年9月	大专	高级电气工程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郑巨州	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1、控股股东”。
2	郑巨谦	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1、控股股东”。
3	郑哲	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1、控股股东”。
4	施成琰	1998年5月至2011年2月，在乐清市中一法律服务所先后担任法律工作者、副主任、主任；2011年3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	石赛燕	2003年1月至2006年12月，在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7年1月至2007年12月，生育居家；2008年1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先后担任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8年12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董事、财务总监。
6	程勇	1999年3月至2004年12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车间主任；2005年1月至2011年12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技术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8年11月，在固力发有限历任电缆附件事业部经理、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6月，任固力发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固力发董事、副总经理。
7	谢雅芳	1982年7月至1992年5月，在杭州解放路百货商店财务部工作；1992年5月至1999年5月，在杭州市商业局财务处工作，任财务处副处长；1999年5月至2018年9月，在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8年9月至2019年3月，任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顾问；2019年10月至2020年7月，在宝藤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20年9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独立董事，现兼任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余虹云	1986年7月至1999年12月，在杭州电力学校任教；2000年1月至2012年6月，在浙江省电力公司培训中心任教；2012年7月至2019年9月，在浙江华电器材检测研究所有限公司担任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器材安全性能检测技术实验室主任；2020年6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独立董事。
9	吴磊鹏	2007年7月至2015年3月，在乐清市中一法律服务所担任法律工作者；2015年3月至2017年2月，在浙江联英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2017年2月至2018年5月，在重庆两江新区沪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担任法务；2018年5月至2021年6月，在浙江品嘉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2021年7月至今，在浙江中辛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2020年6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独立董事。
10	江再宁	1992年3月至1997年7月，在河北省石家庄市经商；1997年8月至2002年7月，在固力发有限历任担任检验员、车间主任；2002年7月至2018年

		11 月，在固力发有限先后担任金具二部主任、总经理助理、行政部经理、采控部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固力发监事会主席、采控部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固力发监事会主席。
11	符小平	1998 年 8 月至 1999 年 2 月，在温州固力发担任铣床工、仓管员；1999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品质部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总经理助理兼管理者代表、行政部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总经理助理兼管理者代表、行政部经理、监事。
12	江浩	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2 月，在固力发有限先后担任工人、仓库主管；2005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在固力发有限先后担任车间主任、生产二部主任；2011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固力发电气金具事业部主任、安全环保部主任；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固力发监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固力发电气副总经理。
13	金汉钦	1999 年 1 月至 2007 年 2 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设备部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2 年 1 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生产部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固力发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在固力发担任副总经理。目前，兼任正辉铝业执行董事。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94,040.75	84,807.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7,660.83	61,723.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800.40	60,883.56
每股净资产（元）	5.09	4.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02	4.58
资产负债率	28.05%	27.22%
流动比率（倍）	2.54	2.51
速动比率（倍）	2.03	1.9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8,235.66	72,113.45
净利润（万元）	8,458.35	4,805.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437.48	4,83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367.79	4,71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346.91	4,748.78
毛利率	25.79%	22.19%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3.30%	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16%	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5	2.28
存货周转率（次）	4.81	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062.67	3,398.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8	0.26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3,277.56	3,046.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1%	4.22%

注：计算公式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 / 营业收入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泰君安
法定代表人	朱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6666
项目负责人	励少丹
项目组成员	吴绍钊、沈宇凯、郑念宇、施萌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颜华荣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2 号、15 号国浩律师楼
联系电话	0571-85775888
传真	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	代其云、胡诗航、程爽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颖、章璐卿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8216944
传真	0571-87178826
经办注册评估师	潘文夫、章波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的企业。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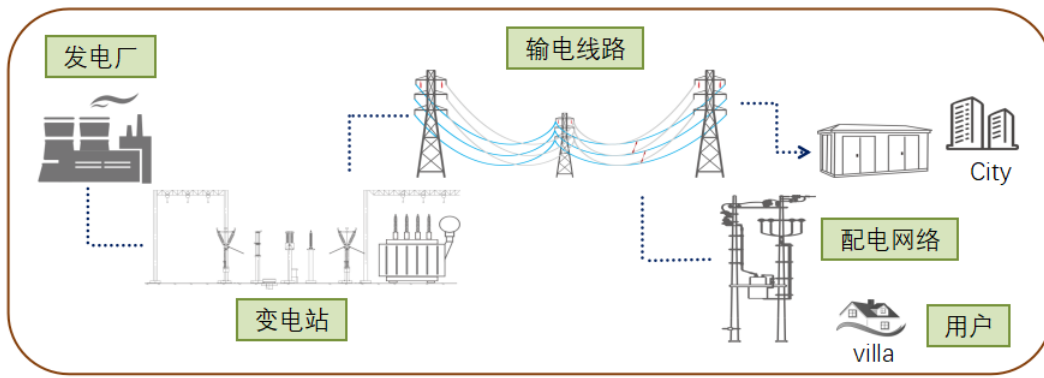
公司专注于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覆盖低压、中压、高压、超高压等电压等级，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从发电、变电、输电、配电到用电的全过程。

公司从铝铜铝类电力金具起家，拥有电力金具全系列产品生产许可证，自成立以来始终注重产品质量和新产品研发，在电力系统获得良好的口碑和较高的知名度。1998 年，新型节能型铝合金金具从发达国家引入国内，公司聘请法国 ECTI 专家 Pierre • Maito 共同研发铝合金耐张线夹等产品，获得电力用户的认可；2005 年取得节能产品认证；2022 年通过产品碳标签认证，在穿刺线夹、C 型线夹、防雷金具的研发和生产方面也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公司自 2001 年开始进入电缆附件类产品生产，自 2003 年开始进入输配电设备领域。

公司具有焊接、铸造、锻造、冲锻、铝型材、机加工、热处理、注塑、橡胶注射等较为全面的制造设备和处理工艺。工艺研发部具有较强的模具设计和制造能力，具有数控加工中心、数控车床、线切割、电脉冲等各类设备。试验检测中心通过了 CNAS 实验室认可，建有 1000kV 超高压电气实验室、1500kN 材料力学实验室和理化实验室，在材料力学、化学、电气等方面具有较为完整的检测手段，公司各类产品分别通过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电力工业电力线路器材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电力工业电力设备及仪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绝缘子避雷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权威部门的检测。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省企业技术中心、省企业技术研究院，公司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国家电网企业标准的起草和修订工作。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包括 28 项发明专利在内的 138 项有效专利。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主要应用于从发电、变电、输电、配电和用电的电力能源传输全过程。



1、电力金具

电力金具是连接和组合电力系统中的各类装置，以承载机械负荷、传递电气负荷或起某种防护作用的附件，简称金具。按照电力金具使用功能分类可分为悬垂线夹、耐张线夹、接续金具、防护金具、母线金具、电缆金具、接触金具和连接金具等。按照电力金具的材质分类主要可分为铝制件、铜制件、铜铝复合制件、钢制件等。

公司电力金具主要产品如下：

(1) 悬垂线夹



悬垂线夹系将导（地）线悬挂至悬垂绝缘子串（组）或金具串（组）上的金具，公司生产的悬垂线夹主要用于输电和变电端，主要材质为铝、钢，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35kV-500kV。

(2) 耐张线夹



耐张线夹系将导（地）线连接至耐张串（组）或金具串（组）上的金具，公司生产的耐张线夹

主要用于输电、变电和配电端，主要材质为铝、钢，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500kV。

(3) 接续金具



接续金具系将用于导（地）线之间的连接或补修，并能满足导（地）线一定的机械及电气性能要求的金具，公司生产的接续金具主要用于输电、变电和配电端，主要材质为铝、钢，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500kV。

(4) 防护金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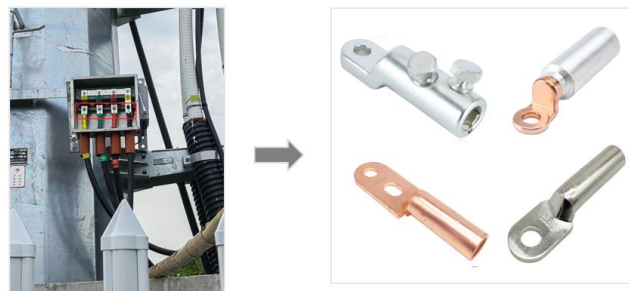
防护金具系用于导线、地线、各类电气装置或金具本身，起到电气性能或机械性能防护作用的金具，公司生产的防护金具主要用于输电和变电端，主要材质为铝、钢，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35kV-500kV。

(5) 母线金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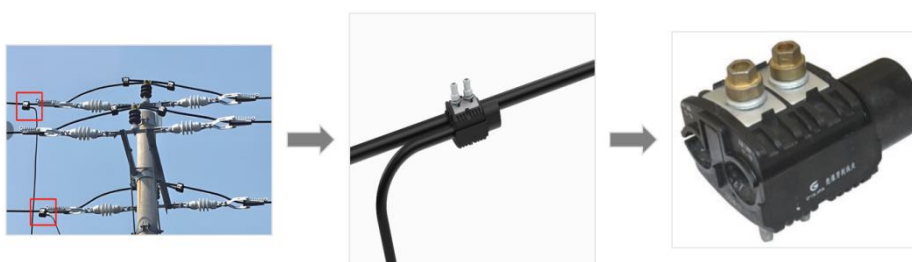
母线金具系用于母线的固定、悬挂、支撑、防护等作用的金具，公司生产的母线金具主要用于变电端，主要材质为铝，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35kV-500kV。

(6) 电缆金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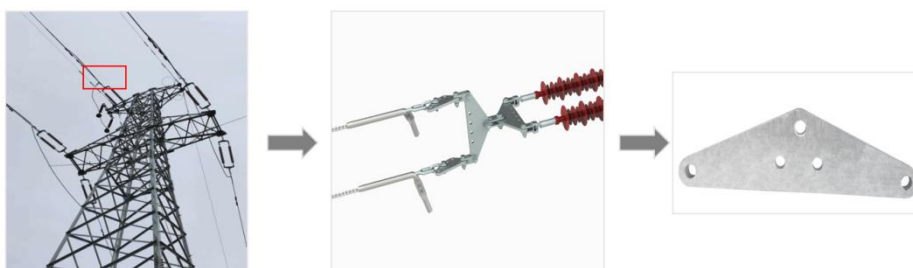
电缆金具系用于电力系统配网中连接电力电缆末端导体与用电装置的铜、铜铝接线端子，公司生产的电缆金具主要用于变电和配电端，主要材质为铜、铝，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35kV。

(7) 接触金具



接触金具系用于导线或电气设备端子之间的连接，以传递电气负荷为主要目的的金具，亦称非承力型接续金具，公司生产的接触金具主要用于输电、变电和配电端，主要材质为铜、铝，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500kV。

(8) 连接金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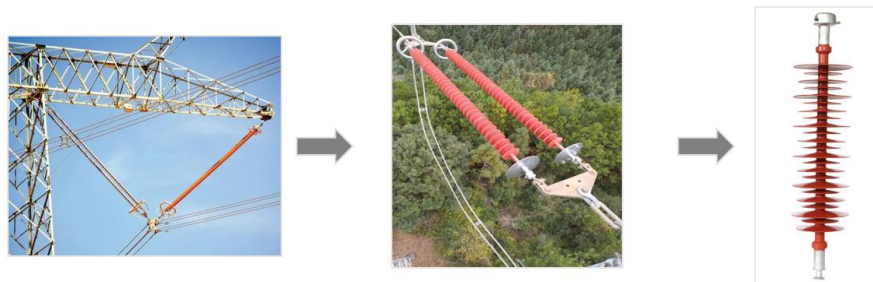
连接金具系将绝缘子、悬垂线夹、耐张线夹及防护金具等连接组合成悬垂或耐张串（组）的金具，公司生产的连接金具主要用于输电、变电和配电端，主要材质为钢，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500kV。

2、输配电设备

输配电设备是指从发电到用电，经过电压水平变换、电能状态调节、电网保护、计量、控制措施，实现电网平衡运行涉及的电能输送与分配的所有设备，公司输配电设备产品主要包括绝缘子/避雷器、中高压开关和智能设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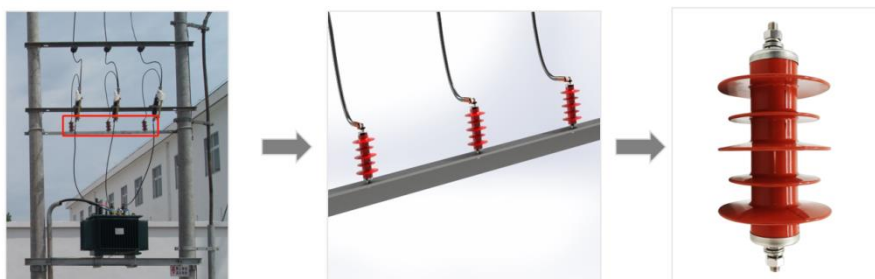
公司输配电设备主要产品如下：

(1) 绝缘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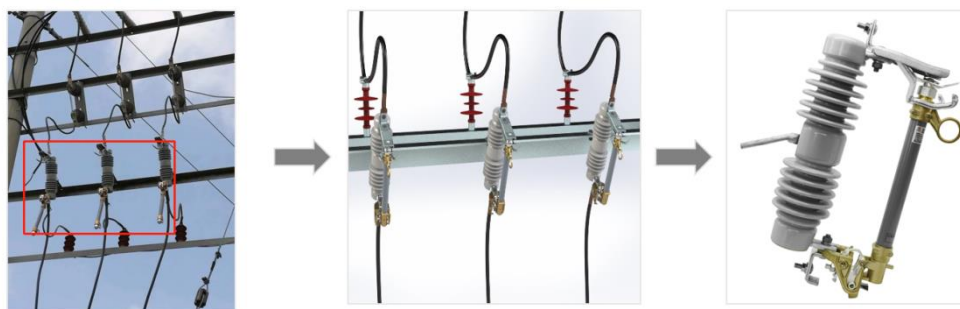
绝缘子主要用于支撑和拉扯导线，让带电导线和大地之间不能接触，防止电流回地。公司生产的绝缘子主要用于输电、变电和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0kV-500kV。

(2) 避雷器



避雷器主要用于保护电力系统、铁道电气化系统、通讯系统中的各种电气设备（变压器、开关、电容器、阻波器、互感器、发电机、电动机等）免遭大气过电压、操作过电压和工频暂态过电压等损坏，是电力系统绝缘配合的基础。公司生产的避雷器主要用于输电、变电、配电和用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220kV。

(3) 熔断器



熔断器主要用于输电线路、电力变压器过载和短路保护及分合额定负荷电流。公司生产的熔断器主要用于变电和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0kV-35kV。

(4) 隔离开关



隔离开关主要用于隔离电源，将电气设备与带电系统隔离，或改变电流运行方式，将设备或线路从一组母线切换到另一组母线上，以保证被隔离的设备能安全地进行检修的电气设备。公司生产的隔离开关主要用于变电和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0kV-35kV。

(5) 真空断路器



真空断路器主要用于在电力系统中切断和接通负荷电路，以及切断故障电路，防止事故扩大，保证线路安全运行。公司生产的真空断路器主要用于变电和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0kV-35kV。

(6) 环网柜



环网柜主要用于户内、户外开关站，箱式变电站、12/24kV 配电网络中联系环网线路，提高线路用电可靠性。公司生产的环网柜主要用于变电、配电和用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0kV-35kV。

3、电缆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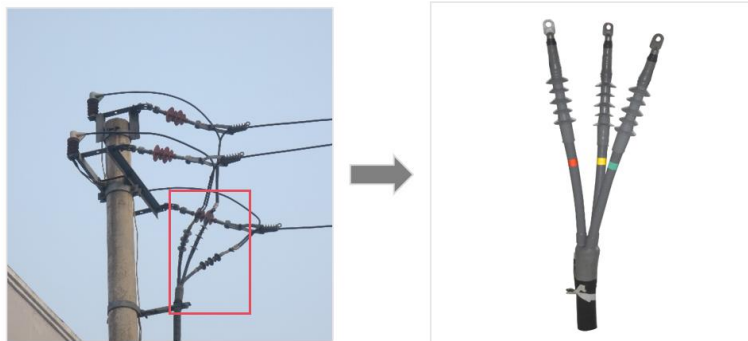
电缆附件是恢复电缆的性能以及实现与其它设备的连接的电力器材，包括电缆终端和接头，它们是电缆线路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电缆终端安装在线路末端，用以将电缆与其它电气设备相连；电缆接头是安装在电缆与电缆之间，使两根或两根以上电缆联通以实现电能输送。

电缆有导体、绝缘层、屏蔽层和护层四个主要结构层，由于在电缆终端和接头处，电缆金属护套和屏蔽层断开，电场在此处发生畸变，若不通过电缆附件对其进行处理，将无法确保线路的安全稳定运行。电缆附件使电缆的四个结构层分别得到延续，并且实现导体连接和密封良好，绝缘可靠，

并达到足够的机械强度。因此，电缆附件在保证整个电网供电可靠性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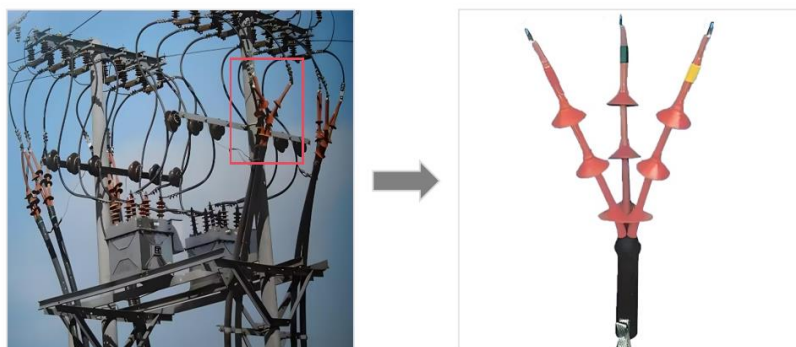
公司电缆附件的主要产品如下：

（1）冷缩电缆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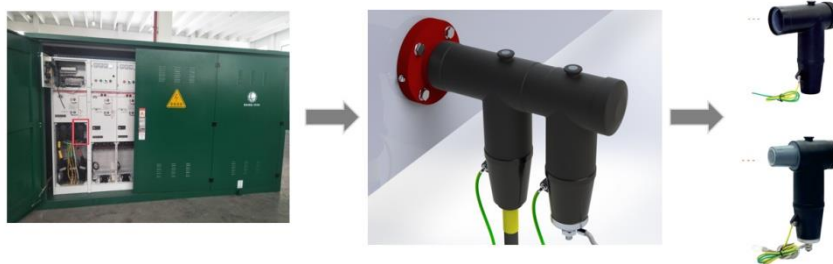
冷缩电缆附件主要用于电缆与其他设备、电缆与电缆的连接，保证连接处密封良好、绝缘可靠，并达到足够的机械强度。冷缩电缆附件原材料主要采用硅橡胶，通过加热、加压成型，然后内放支撑物进行预扩张。使用时，抽出内部的支撑物，利用橡胶的固有弹性完成收缩。公司生产的冷缩电缆附件主要用于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35kV。

（2）热缩电缆附件



热缩电缆附件主要用于电缆与其他设备、电缆与电缆的连接，保证连接处密封良好、绝缘可靠，并达到足够的机械强度。热缩电缆附件通过高温加热具有形状记忆效应的橡胶复合材料完成收缩。公司生产的热缩电缆附件主要用于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35kV。

（3）可分离连接器



可分离连接器主要用于环网开关柜的（交联电力电缆）进出线终端，与开关柜的进出线套管座、电缆分支箱的穿墙套管、双通套管用螺栓连接，也用于箱式变电站装置，提供电力电缆到开关柜或电缆分支箱的全屏蔽，全绝缘，全密封连接。公司生产的可分离连接器主要用于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35kV。

（4）电接点绝缘护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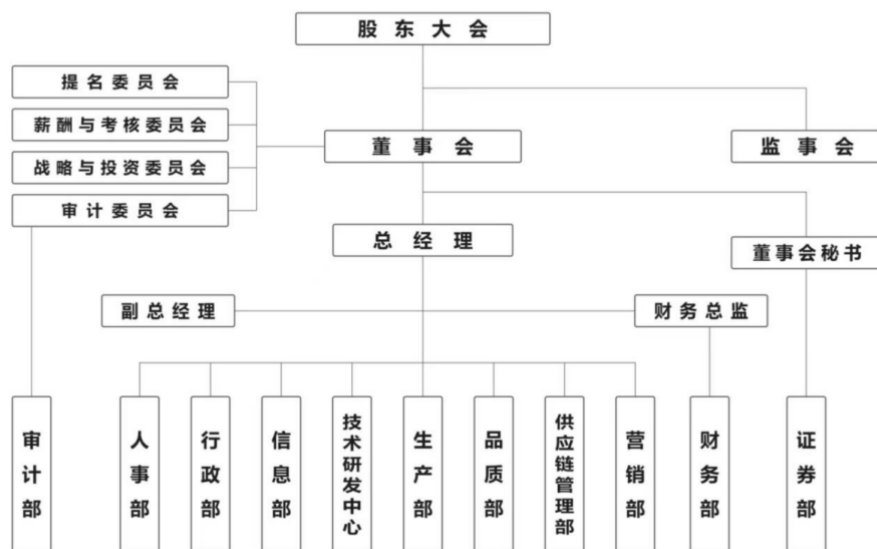


电接点绝缘护罩主要用于防止各类裸露接头和由于种种因素（湿闪，污闪，盐雾化学气体腐蚀，人为触碰，小动物或杂物搭线等）引起的相间短路或接地所造成的停电，损坏电力设备及触电等事故发生，确保电力设备安全运行。公司生产的电接点绝缘护罩主要用于变电和配电端，适用电压等级范围为 1kV-35kV。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运作情况良好，主要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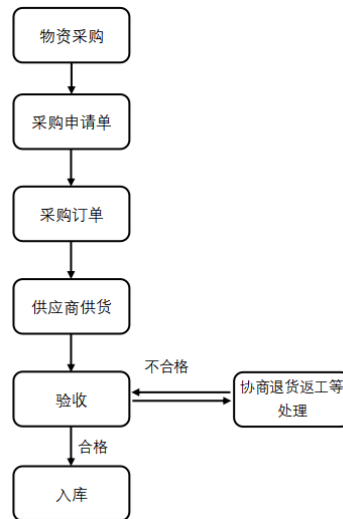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审计部	负责行使审计监督、评价权，在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范围内开展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进行检查和评审；负责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财务收支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对其经营效果进行评价。
人事部	根据企业发展战略要求，协助各部门编制人力资源规划，做好部门职能、岗位职责、组织机构、人员编制、岗位说明书等工作分析，协助编制员工手册；负责员工聘用、劳动合同签订、调动、退休、离职、解聘、厂证办理、人事档案、职业卫生健康档案和新居民登记管理等日常管理，协调企业内部员工关系；负责根据人员需求计划组织招聘和人员配置工作；协助和指导各部门编制员工绩效考核，并监督实施和统计分析；负责员工考勤管理，并协助财务部及时核算员工薪酬和福利等；组织薪酬调查和满意度调查，及时掌握劳动力市场价格和同行业薪酬水平等信息；按照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员工培训，保证员工上岗取得相应资格或具备相应能力。
行政部	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工作，包括行政文件管理、日常会务接待工作、车辆管理、办公用品管理、后勤工作、与政府部门的沟通、拓展活动等。负责组织公司职工进行安全环保方面法规的学习、培训、考核；组织制定、修订、审查安全技术规程和其他安全、环保管理制度；负责制定安全环保检查的方案并组织开展工作；负责公司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环保的“三同时”工作，暨安评、环评的办理、验收工作；负责公司级安全生产、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演练，并对特种设备及各类安全附件进行安全检查，并负责特种作业人员及安全管理人员的证件办理工作；负责各类事故汇总、统计上报工作，主管人身伤亡、爆炸事故的调查处理，参加基层上报的各类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环境污染及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分析，负责统计上报；按要求完成安全、环保方面的日报、月报表及相关材料工作。
信息部	依据公司发展规划，制定信息技术发展计划报告；负责网站、ERP、OA 等企业系统管理软件的开发、维护和建设；负责网络等电子产品的采购、维护、维修和管理；负责电子文件和数据的安全性管理；负责提升员工办公系统操作能力的培训工作。
技术研发中心	按公司发展规划，编制技术发展规划，制定相关技术管理制度和规范文件；编制和修改技术规程、产品的使用、维修和技术安装等有关的技术规定；负责新技术引进和新产品开发工作；负责对产品设计项目的审核和备案工作；跟踪专利的申报，专利文件的维护、管理及专利费用的确认工作；组织对新产品鉴定的申报、进度跟踪及相关文件的维护、管理工作；参加工艺、技术改进评审、质量体系内部审核和产品质量分析会等；及时指导、处理、协调和解决产品出现的技术问题，确保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协助营销部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支持。
生产部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管理目标，制定生产部的经营管理目标实施方案；负责生产部的整体运营；负责执行公司制定的与生产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主动收集行业和市场信息，及时提供给技术部和营销部，以便技术部加强产品改进与开发，保持营销部市场信息的及时有效性。
品质部	建立公司的品质管理体系，组织贯彻公司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制定产品检验标准和质量控制管理文件，确保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对研发、采购、生产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防止不合格品产生和流转；推动产品和服务质量改善，确保顾客满意。

供应链管理部	制定采控管理制度、采购工作流程、工作规范及各项采购业务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选择、培育合格的供应商群体，为各部门、单位的物资采购提供支持； 负责采购物资的综合评估和供应商谈判，选择合格的供应商纳入采购目录，签订采购意向书； 负责对供应商资料建立档案管理，定期组织展开对供方的评审，淘汰不合格的供应商，同时根据市场变化拓展新的供应商，充实合格供方目录； 定期检查采购员的工作执行情况及采购计划的完成情况，为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物资保障； 定期召开物资采购协调会，密切监控物资的进、销、存工作，加强存货的监控调配，降低公司营运成本。
营销部	依据公司发展规划，制定公司营销计划、政策、方案、目标及管理文件； 负责按照招标单位要求积极组织招投标相关工作； 负责安排物流按合同发货，并及时做好客户回款工作，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做好信用风险管理； 负责产品售后服务管理，协调技术、品质等部门做好客户售后服务工作； 积极了解市场动态，做好市场调研，及时向技术中心提供新产品市场信息，参与新产品研发计划； 负责按公司品牌建设发展规划，积极推动品牌建设推广工作； 负责与客户建立良好关系，按计划做定期回访，并积极开发新客户； 规范销售服务商的日常维护和销售服务费结算管理。
财务部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制定并实施年度财务运营计划； 建立健全财务体系，准确反映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成果，为经营决策提供决策支持； 强化成本费用管控，确保各项支出合理、可控； 保持公司现金流健康，强化资金运作，以最低成本满足公司营运资金及资本性支出需求； 建立财务内控及风险管理机制，促进财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强化财务信息化建设，高效、准确、及时提供财务服务及决策支持。
证券部	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 建立并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制订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负责与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 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监控工作； 负责上市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工作的研究、策划和组织实施； 负责公司与相关当事人、证券机构、中介机构等外部联络； 负责公司在证券媒体的形象宣传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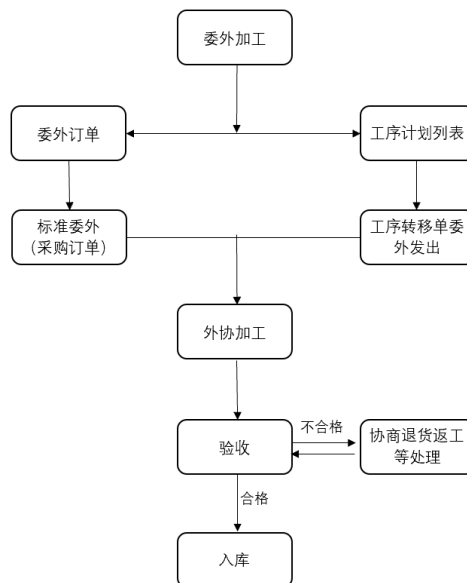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1） 一般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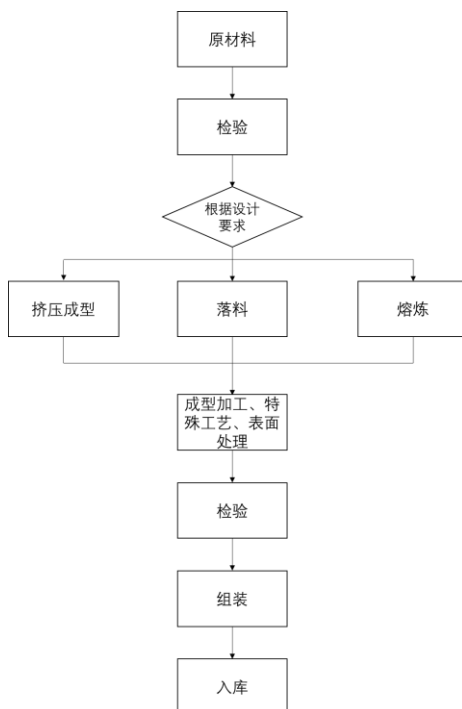


（2） 委外加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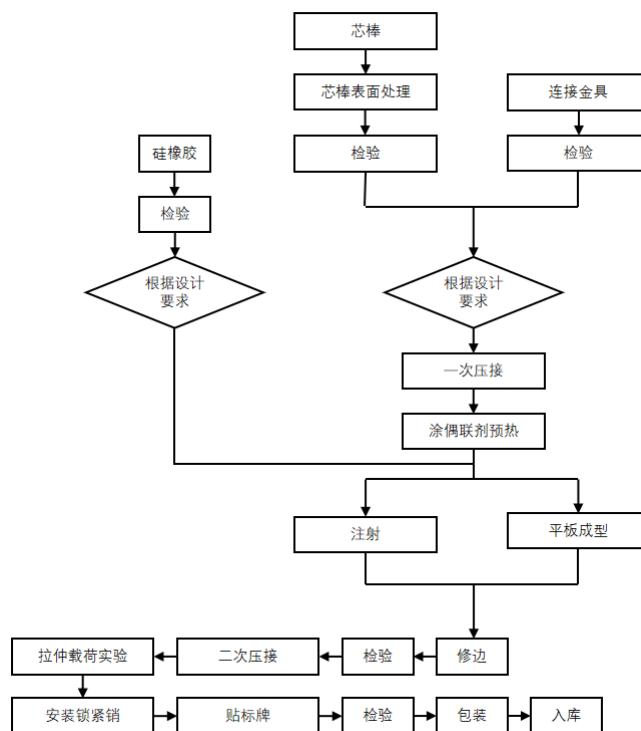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1）电力金具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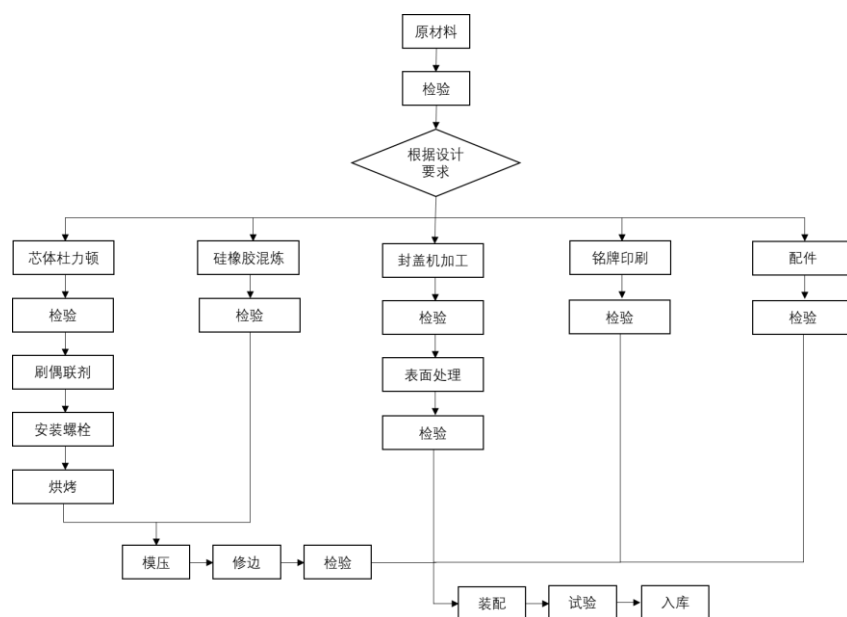


（2）输配电设备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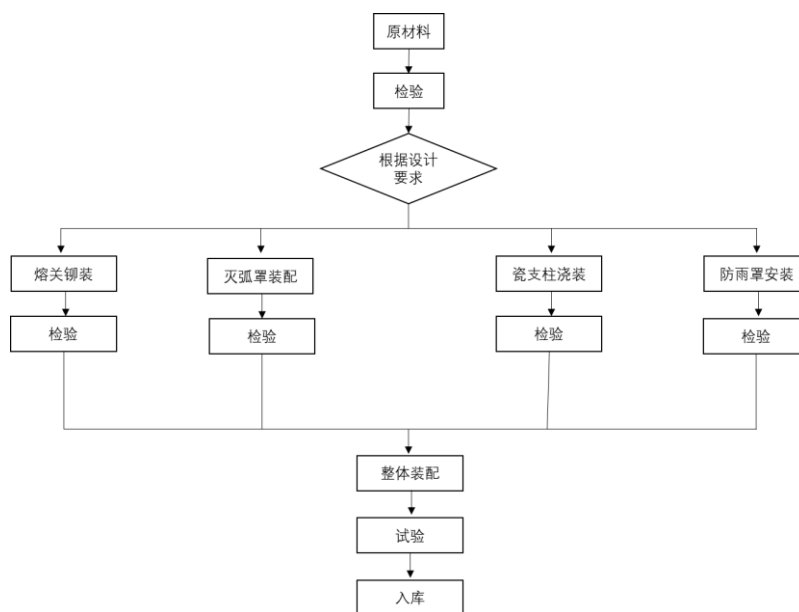
1) 绝缘子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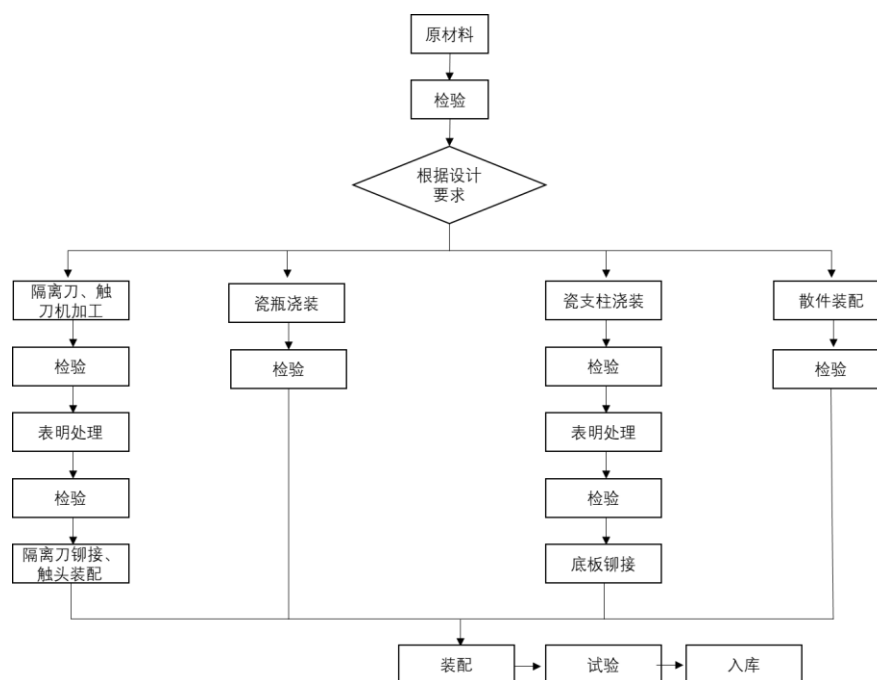
2) 避雷器生产流程



3) 熔断器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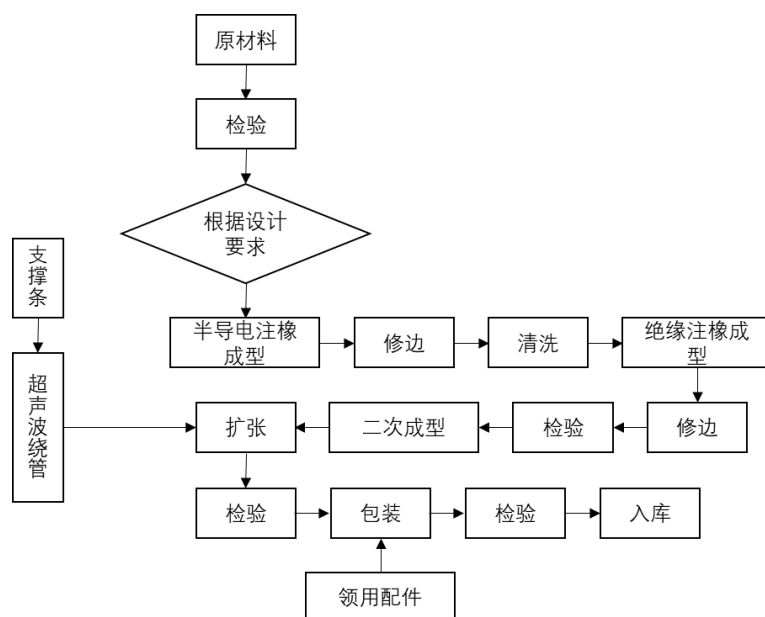


4) 隔离开关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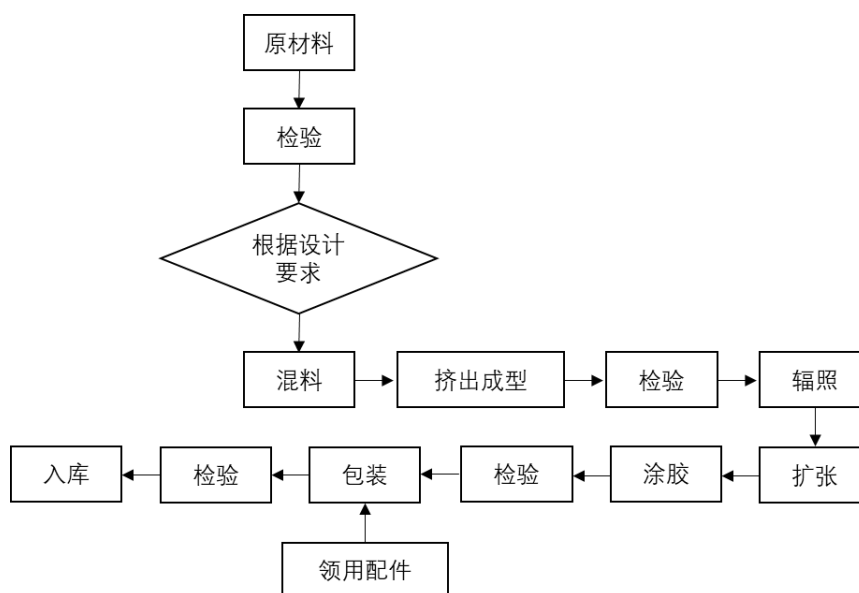


(3) 电缆附件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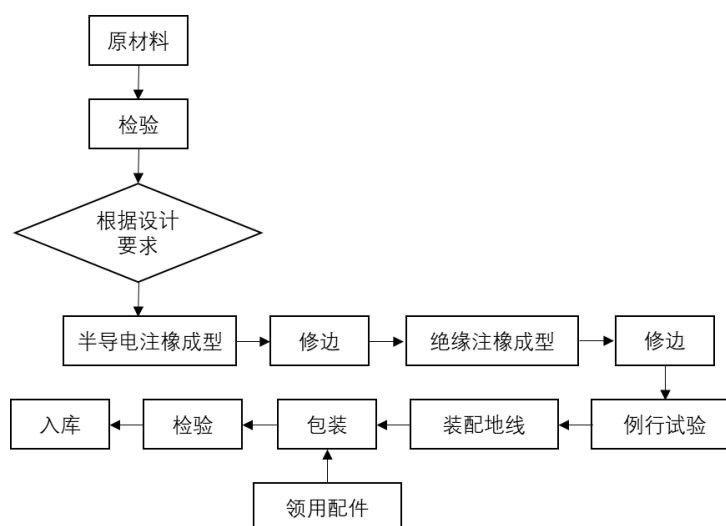
1) 冷缩电缆附件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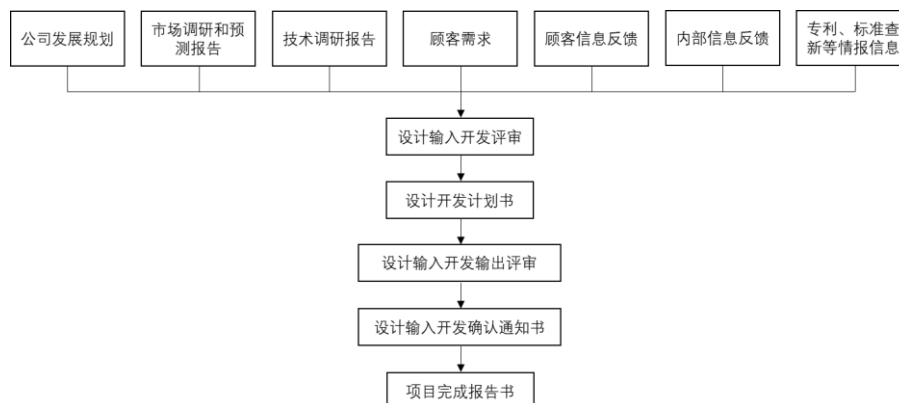
2) 热缩电缆附件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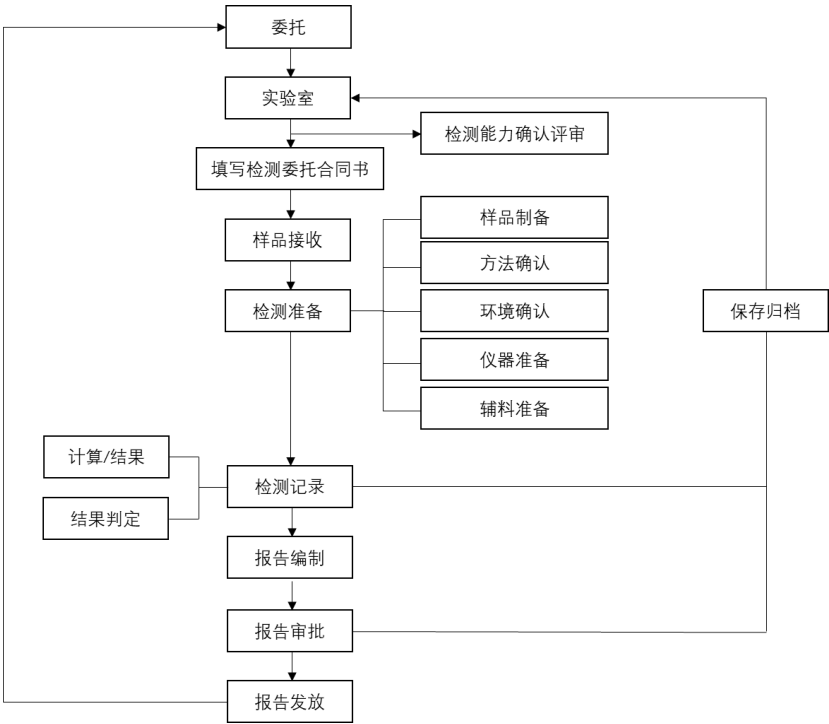
3) 可分离连接器生产流程



3、研发流程



4、 检测流程



5、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合肥海鑫热镀锌厂（普通合伙）	否	热镀锌	610.92	38.42%	586.61	44.01%	否	否
2	温州市伟城电镀有限公司	否	镀锡、镀银	231.58	14.56%	257.87	19.35%	否	否
3	乐清市鑫发电镀有限公司	否	镀锡、镀银	196.50	12.36%	166.64	12.50%	否	否
4	合肥新巢镀锌有限公司	否	热镀锌	189.10	11.89%	-	-	否	否
5	乐清市富泓锦铜业有限公司	否	铜角料加工	45.47	2.86%	54.96	4.12%	否	否
6	乐清市金马电镀有限公司	否	镀锡、酸洗	37.84	2.38%	64.80	4.86%	否	否
合计	-	-	-	1,311.41	82.47%	1,130.89	84.84%	-	-

注：公司选取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厂商进行披露；乐清市金马电镀有限公司的金额包含公司对其关联方乐清市达克罗钢铁涂复有限公司的外协金额。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委外加工的内容主要包括电镀、热镀锌及铜角料加工等，涉及的工序主要为表面处理、铜脚料加工，并非公司的主要生产工序。其中电镀（酸洗、镀锡、镀银等）、热镀锌需要具备一定的生产经营资质，电镀、热镀锌需具备排污许可证。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均已取得相关生产经营资质证书，具备相应的生产经营资质。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综合考虑产品质量、供货及时性、成本效益等因素，将上述非主要生产工序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市场上可供选择的外协厂商众多，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所有外协厂商加工费合计分别为 1,332.91 万元、**1,590.1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2.38%、**2.43%**，占比较小。公司与外协厂商定价原则主要为市场定价，价格公允。

公司对外协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合同条款约定：1)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在筛选外协厂商时，根据产品质量、价格、交货能力、生产经营状况及服务和支持能力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价，确定合格外协厂商。根据《采购管理制度》，对于外协厂商执行每年至少一次的复核，对存在的问题责成外协厂商改进，保证产品质量。2) 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合同时，对产品质量标准、交货及验收方式及验收标准、不合格产品处理方式等双方权利及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对于不合格产品，通过退货、赔偿等措施进行补救。公司对交付的产品进行质检合格后，办理入库。前述措施能够保证外协产品的质量。

6、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C 型线夹阿基米德螺旋线铰链连接技术	采用渐近螺旋线的科学结构，实现了真正的面接触，从而使线夹具有良好的导电性能。	自主研发	运用于 C 型线夹	是
2	接线端子与导线的连接技术	一种适用范围广，满足多规格电缆使用及配套安装方便，电气接触紧密的接线端子连接技术	自主研发	应用于接线端子	是
3	耐热型预绞式耐张线夹	产品与导线接触部位特制耐热材料的零部件，使得因导线运行电流运输而产生的发热大大降低，产品采用预绞式的安装形式，产品安装免于携带工具，使得安装效率大大提升。	自主研发	应用于预绞式耐张线夹	是
4	防振锤的防滑技术	采用新型防滑技术，有效防止磨损及滑动	自主研发	应用于防振锤	是
5	预绞式耐张备份线夹对 ADSS 光缆的握着力技术	利用预绞丝缠绕保护的方式对 ADSS 光缆进行加固，包裹 ADSS 光缆时产生握紧力，从而保护 ADSS 光缆，防止断线事故发生，降低电网运行风险，减少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	自主研发	应用于安全备份线夹	是
6	一种多功能变台的避雷器结构	具备固定电缆末端、电缆电气连接、释放过电压及验电接地功能的变台避雷器	自主研发	应用于变台避雷器	是
7	跌落式熔断	该项技术，通过	自主研发	应用于防风、覆	是

	器	温度传感器连接控制器，根据检测到的绝缘壳体内部温度的变化，控制风扇、电热丝的启停，进而调节内部温度。同时，其将接电部位封闭在绝缘壳体内部，避免其锈蚀和受到风、雨、冰、霜、雪的干扰。此跌落式熔断器跌落后还能自动发出声光信息，以及时提醒检修人员。		冰、环境恶劣等地区跌落式熔断器	
8	线路舞动抑制技术	线路舞动抑制技术，形成一种复合相间间隔棒，用于相与相之间的距离固定，为减少对线路的负荷，从用轻量化设计，同时便于运输、安装。	自主研发	应用于相间间隔棒	是
9	无线放电计数装置	可以避雷器放电时进行计数然后远程传输到手机APP或者PC端让用户足不出户就能看到产品状态，并且利用太阳能进行充电，使用寿命长，使用方便	自主研发	应用于避雷器	是
10	线路远传测温技术	线路金具的温度等信息能定期地传递给服务器，在温度超过报警值时能实时给服务器传递报警信息，然后反馈到用户终端设备如电脑或手机中，使用户能看到故障线路金具的编号、温度状态、位置、所在的线路名称等信息。	自主研发	运用于智能测温产品	否

11	一种便于安装、效果好的电缆附件技术	支撑管采用超声波焊接，不易松散，安装时只需逆时针旋转便可抽出支撑管，且安装时无需使用明火，方便快捷	自主研发	应用于冷缩电缆附件产品	是
12	防水密封技术	中间接头采用内外防水技术，市场同行只做外层防水，对于电缆内部缺陷没有很好的解决方案。公司开发中间接头内层防水技术，提高产品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自主研发	应用于冷缩电缆附件产品	是
13	复合绝缘子的防风偏技术	防风偏技术，主要设计用于抵御风载荷对输电线路的影响，防止导线受到偏离或振动而引发故障。	自主研发	应用于防风偏复合绝缘子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二） 主要无形资产****1、 域名**☐适用 ☒不适用**2、 土地使用权**☒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06088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司	1,619.70	乐清市柳市镇翔金垟工业区柳翁路	1994.7.30-2044.7.29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2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0609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司	367.50	乐清市柳市镇长城路45-47号（虎啸桥南路5号）	2006.1.19-2056.1.18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3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司	12,642.10	乐清市柳市镇新光大道158号	1999.12.25-2049.12.24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0002972 号									
4	浙（2023） 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1171 号	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	公司	33,382.21	乐清经济开 发区纬十一 路 188 号	2017.9.25-20 67.9.24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5	皖（2019） 长丰县不动产权第 0021695 号	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	固力发电气	68,186.70	长丰县岗集 镇金岗大道 13 号试验大 楼	2010.1.21-20 60.1.20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6	皖（2019） 长丰县不动产权第 0065993 号	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	固力发电气	46,619.00	长丰县岗集 镇金岗大道 与瑞丰大道 交口预绞丝 车间	2013.8.26-20 63.8.25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7	浙（2019） 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1320 号	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	正辉锌业	3,847.62	乐清经济开 发区纬十八 路 216 号	2017.9.18-20 67.9.17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

3、 软件产品

☐适用√不适用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53,973,763.84	45,196,595.33	正常使用	出让
2	商品化软件	1,061,603.77	1,017,370.27	正常使用	外购
合计		55,035,367.61	46,213,965.60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三级）	温 AQBJXIII202200040	固力发	温州市应急管理 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25 年 11 月
2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12823Q22256R2M	固力发	中标研国 联（北京） 认证中心	2023 年 1 月 6 日	至 2026 年 1 月 5 日

3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12823E2032R2M	固力发	中标研国 联（北京） 认证中心	2023年12 月22日	至2026年1月 5日
4	职业健康安全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12823S2027R2M	固力发	中标研国 联（北京） 认证中心	2023年12 月22日	至2026年1月 5日
5	测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CMS 浙[2023]AA269 号	固力发	中启计量 体系认证 中心	2023年2 月24日	至2028年2月 23日
6	知识产权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165IP160100RIM	固力发	中知（北 京）认证有 限公司	2022年4 月22日	至2025年4月 24日
7	海关进出口货 物收发货人备 案回执	3303960904	固力发	温州海关 驻乐清办 事处	2004年4 月23日	长期
8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记表	02329585	固力发	-	2019年1 月4日	-
9	固定污染源排 污登记回执	91330382256013905J001X	固力发	-	2021年1 月14日	2020年4月20 日至2025年4 月19日
10	固定污染源排 污登记回执	91330382256013905J002W	固力发	-	2021年2 月3日	至2026年2月 2日
11	安全生产标准 化证书（二级）	-	固力发 电气	安徽省安 全生产协 会	-	2023年2月至 2026年2月
12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0223Q21241R3M	固力发 电气	方圆标志 认证集团 有限公司	2023年3 月20日	至2026年3月 30日
13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0223E30821R3M	固力发 电气	方圆标志 认证集团 有限公司	2023年3 月20日	至2026年3月 30日
14	职业健康安全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00223S20751R3M	固力发 电气	方圆标志 认证集团 有限公司	2023年3 月20日	至2026年3月 30日
15	知识产权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165IP201285ROS	固力发 电气	中知（北 京）认证有 限公司	2023年10 月6日	至2026年10 月08日
16	海关进出口货 物收发货人备 案回执	3401962540	固力发 电气	庐州海关	2013年7 月16日	长期
17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记表	-	固力发 电气	-	2020年3 月19日	-
18	排污许可证	91340100796437514J001Y	固力发 电气	合肥市生 态环境局	2021年3 月5日	至2026年3月 4日
19	排污许可证	9133038234403858XY001P	正辉锌 业	温州市生 态环境局	2022年10 月17日	2023年1月1 日至2027年 12月31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 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36,374,795.24	52,137,481.17	184,237,314.07	77.94%
通用设备	13,600,716.02	8,840,255.59	4,760,460.43	35.00%
专用设备	82,648,936.62	49,504,025.76	33,144,910.86	40.10%
运输工具	11,102,003.30	9,031,973.10	2,070,030.20	18.65%
合计	343,726,451.18	119,513,735.62	224,212,715.56	65.23%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机加工设备	370	16,420,513.39	13,650,656.69	2,769,856.70	16.87%	否
挤压成型设备	3	1,167,508.17	1,160,328.68	7,179.49	0.61%	否
拉伸成型设备	10	706,442.04	622,437.27	84,004.77	11.89%	否
焊接设备	44	2,712,942.37	1,973,860.85	739,081.52	27.24%	否
熔炼设备	19	457,108.47	324,832.00	132,276.47	28.94%	否
铸造设备	29	3,535,746.16	3,385,234.45	150,511.71	4.26%	否
热处理设备	12	1,641,203.65	1,621,536.18	19,667.47	1.20%	否
冲锻设备	141	13,705,857.92	9,296,208.04	4,409,649.88	32.17%	否
注塑设备	20	3,182,209.33	3,102,242.08	79,967.25	2.51%	否
注橡设备	71	9,606,618.52	7,599,760.97	2,006,857.55	20.89%	否
扩张设备	33	799,236.23	559,331.50	239,904.73	30.02%	否
加热设备	65	1,343,246.57	995,988.44	347,258.13	25.85%	否
打标设备	22	435,430.19	254,328.80	181,101.39	41.59%	否
生产线设备	100	2,766,510.37	1,375,822.38	1,390,687.99	50.27%	否
表面处理设备	32	831,291.18	630,088.15	201,203.03	24.20%	否
铆接设备	23	858,089.60	797,337.89	60,751.71	7.08%	否
供气设备	11	601,673.12	439,620.84	162,052.28	26.93%	否
供电设备	44	1,826,090.23	1,160,039.91	666,050.32	36.47%	否
其他设备	429	8,240,515.05	4,132,311.59	4,108,203.46	49.85%	否
合计	-	70,838,232.56	53,081,966.71	17,756,265.85	25.07%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06088号	乐清市柳市镇翔金垟工业区柳翁路	1,808.20	2019年2月20日	工业
2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06091号	乐清市柳市镇长城路45-47号(虎啸桥南路5号)	667.89	2019年2月20日	工业
3	浙(2023)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21171号	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一路188号	99,960.23	2021年3月12日	工业
4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02972号	乐清市柳市镇新光大道158号	17,286.08	2019年1月22日	工业
5	皖(2019)长丰县不动产权第0021695号	长丰县岗集镇金岗大道13号试验大楼	61,955.27	2019年7月4日	工业
6	皖(2019)长丰县不动产权第0065993号	长丰县岗集镇金岗大道与瑞丰大道交口预绞丝车间	17,234.90	2019年12月2日	工业
7	浙(2019)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21320号	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八路216号	8,250.19	2019年6月18日	工业

4、租赁

√适用□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固力发电气	长丰县岗集镇人民政府	岗集镇公租房小区1号楼(金岗大道西、华丰北、南环南)	383.10	2022.11.1-2025.10.31	员工宿舍
公司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三路90号71幢3层东303房间	224.82	2023.6.25-2024.6.24	办公
叶丹莉	公司	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一路188号4幢宿舍2楼	80	2021.7.15-2026.7.14	员工超市
浙江凤民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柳市镇长城路45号	677.89	2024.3.26-2024.12.31	厂房
乐清市海鸿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柳市新光工业区2号楼	2,3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温州汉禾铝件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柳市新光工业区的10号楼	5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浙江华夏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柳市镇 新光大道 158 号 1 号楼 3、4 楼	1,0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乐清市新新雅假日大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	柳市镇翔金垟 工业区柳翁路	1,808.2	2024.1.1-2024.12.31	商业经营 (注 1)
一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经济开发区(1#车间) B 区第六层	2,1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温州市营润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柳市新 光大道 158 号 1 号楼五、六 楼	1,0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科隆电力(浙江)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经济开发区经八路 208 号 D 幢 5 楼部分	5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浙江裕丰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	乐清市柳市新 光工业区的 4、6、8 号楼	1,577.64	2024.1.1-2024.12.31	厂房
合肥锋保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 2)	固力发电气	安徽省合肥市 北城区岗集镇 金岗大道与瑞 风大道交汇处的 建筑物屋面及 项目电气设备 等所需的安装 场所	-	2017.10.15-2037.10.14	实施光伏发电项目
乐清市盈海电气有限公司	正辉铝业	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八路 216 号四楼	900.00	2024.1.1-2024.12.31	厂房

注 1：该租赁不动产正在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相关续期手续；

注 2：合肥锋保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租赁的是固力发电气的厂房屋顶。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土地上存在少量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房产，该等房产均为公司及其子公司购置或建设，其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与其他第三方的产权纠纷，面积合计约为 5,000 平方米，占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房产面积的比例不足 2.50%，该等房产主要用于出租、仓储等非重要用途，不属于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搬迁或者拆除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关于住房与城乡建设、自然资源与规划领域的无重大违规证明文件，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不动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

处罚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哲、郑巨州、郑巨谦已作出《关于房产事项的承诺》，承诺：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房屋等物业因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等事项被相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拆除或发生其他不能使用该等房屋的情况的，其将无条件以货币方式足额补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以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进行搬迁所产生的实际费用，以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该等事项产生任何经济损失。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情况如下：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75	18.10%
41-50 岁	326	33.71%
31-40 岁	328	33.92%
21-30 岁	132	13.65%
21 岁以下	6	0.62%
合计	967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1	0.10%
本科	76	7.86%
专科及以下	890	92.04%
合计	967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行政管理人员	120	12.41%
技术研发人员	115	11.89%
生产人员	611	63.19%
销售人员	121	12.51%
合计	967	100.00%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及未缴纳各原因对应的人数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	967	967	983	983
缴纳人数	791	827	793	849
未缴纳人数	176	140	190	134
原因 1：退休返聘	85	84	71	71
占员工人数比例	8.79%	8.69%	7.22%	7.22%
原因 2：当月入职	6	6	3	3
占员工人数比例	0.62%	0.62%	0.31%	0.31%
原因 3：其他	85	50	116	60
占员工人数比例	8.79%	5.17%	11.80%	6.10%

注：缴纳人数按各险种缴纳的最少人数计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包括：①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②当月新入职员工暂未缴纳；③其他原因，主要为外地员工或非城镇户籍员工，自愿放弃。

上述情况在一定程度上不符合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且被处罚的风险很低，具体原因如下：

①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所在地相关部门出具的关于劳动用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无违法违规情况的证明文件，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纳、补足或办理，在用人单位逾期仍未履行的情况下，用人单位才会被行政处罚。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收到所在地社会保险征收机构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纳、补足或办理的通知，如未来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相关通知，公司及其子公司可按其要求及时履行相关缴纳、补足事项，以避免受到行政处罚；

③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缴未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人数占员工总数比例较低，整体缴纳情况良好；同时，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补缴金额较小，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很低，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补缴金额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社会保险补缴金额	109.36	147.97

住房公积金补缴金额	12.12	14.54
合计补缴金额	121.48	162.51
利润总额	9,459.38	5,206.96
比例	1.28%	3.12%

此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已就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事项作出如下承诺：“如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或其子公司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对公司或其子公司就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项进行处罚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补缴义务及相应处罚责任，并赔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不适用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郑哲	51	董事、技术总监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程勇	54	董事、副总经理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周义	47	固力发电气技术部经理	2002年2月至2011年8月，任固力发有限技术员；2011年至今，任固力发电气技术部经理	中国	专科	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①郑哲

郑哲先生，拥有20多年的电力设备研发经验，先后取得了包括13项发明专利在内的共计100余项专利及多项软件著作权。由郑哲先生主导研发的20kV绝缘架空导线楔型耐张线夹项目被纳入国家星火计划，节能型高弹性铝合金接续线夹项目被列为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郑哲先生

参与研发的项目曾获得湖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防雷防冰闪复合技术及装备研制与应用项目）、2020年度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输变电设备线夹运行安全可靠提升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中国发明协会二等奖（石墨烯在电力领域的创新与应用）。郑哲先生主导参与2项国际标准（IEEE2747-2020、IEEE2871-2022）、1项国家标准（GB/T2900.102-2020）、2项行业标准（DL/T1288-2013、DL/T1622-2016）、1项地方标准（DB34/T3434-2019）。郑哲先生主导制定的2项标准于2023年获得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颁布的技术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郑哲先生长期担任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力金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②程勇

程勇先生，长期从事输配电产品设计与开发，在公司期间先后取得包括4项发明专利在内的近共计40余项专利，参与并完成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1项，国家星火计划项目1项，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和省级工业新产品开发项目共计20多项，参加制定团体标准1项。程勇先生主导设计的“500kV线路金具及大截面导线配套金具”获得乐清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设计的电力金具产品先后被认定为“温州名牌产品”、“浙江名牌产品”。

③周义

周义先生多年来开发的新产品、新技术取得了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产品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1项，国家星火计划项目1项，省级以上新产品20余项，参加制定地方标准1项。周义先生参与开发的500kV线路金具及大截面导线配套金具，获得乐清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参与开发的免维护C型接续线夹，产品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获得温州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乐清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郑哲	董事、技术总监	38,520,000	28.96%	-
程勇	董事、副总经理	2,250,000	1.54%	0.15%
周义	固力发电气技术部经理	30,000	-	0.02%
合计		40,800,000	30.50%	0.17%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乐清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安徽鸿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安徽国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合同，约定由其提供保安服务，所涉岗位并非关键岗位，相关岗位对人员的专业要求不高，替代性强，对工作技能要求相对较低，不涉及公司业务的核心环节和关键技术，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劳务外包人数为 13 人，人数较少。劳务外包方已具备必要的《保安服务许可证》等资质。上述劳务外包事项未产生任何纠纷，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劳务外包形式完成安保的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7,512.35	99.18%	71,399.31	99.01%
电力金具	52,917.81	59.97%	43,666.96	60.55%
输配电设备	23,660.98	26.82%	17,530.93	24.31%
电缆附件	9,102.60	10.32%	8,506.81	11.80%
其他	1,830.96	2.08%	1,694.61	2.35%
其他业务收入	723.31	0.82%	714.14	0.99%
合计	88,235.66	100.00%	72,113.45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公司为代表的电力系统内市场，主要客户包括终端用户、配套厂家和商贸公司客户。其中，终端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各省、市级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

等。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企业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32,853.54	37.23%
2	南方电网及其下属企业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12,724.15	14.42%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1,578.44	1.79%
4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等	935.60	1.06%
5	昆明益端铜业有限公司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797.33	0.90%
合计		-	-	48,889.06	55.40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企业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22,186.54	30.77%
2	南方电网及其下属企业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8,157.28	11.31%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否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2,077.17	2.88%
4	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	否	电力金具等	1,789.36	2.48%
5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电力金具等	613.56	0.85%
合计		-	-	34,823.91	48.2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不适用

公司对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各自下属企业的销售额占比相对较高，主要与公司所处行业特有经营模式有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铜材、铝材、配件等，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沭阳华腾铜业有限公司	否	铜材	5,034.63	10.79%
2	浙江远鸿铝业有限公司 (注 1)	否	铝材	3,103.12	6.65%
3	乐清市富泓锦铜业有限公司	否	铜材	2,221.28	4.76%
4	山西晋正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注 2)	否	铝材	2,006.10	4.30%
5	山西宏坊电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否	金具配件	1,600.42	3.43%
合计		-	-	13,965.55	29.92%

注 1：包含公司对其关联方浙江弘旺铝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注 2：包含公司对其关联方上海谱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沭阳华腾铜业有限公司	否	铜材	2,951.61	6.98%
2	浙江远鸿铝业有限公司 (注 1)	否	铝材	2,287.02	5.41%
3	乐清市富泓锦铜业有限公司	否	铜材	1,952.48	4.62%
4	山西晋正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注 2)	否	铝材	1,896.63	4.49%
5	山西宏坊电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否	金具配件	1,853.27	4.39%
合计		-	-	10,941.02	25.89%

注 1：包含公司对其关联方浙江弘旺铝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注 2：包含公司对其关联方上海谱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主要供应商与客户重合的情况。该类主要供应商/客户（下表中数据统计仅列示采购额、销售额单期同时超过 100 万元的重叠情况）交易情况列示如下：

期间	客户/供应商名称	类型	主要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2022 年度	澳希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采购	金具配件	326.75
		销售	热浸锌加工	202.04
	昆明固力发经贸有限公司	采购	合作拓展服务	574.02
		销售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506.67
	广东德明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	合作拓展服务、零星采购	108.60
		销售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575.24
2023 年度	澳希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采购	金具配件	337.60
		销售	热浸锌加工	110.75
	昆明固力发经贸有限公司	采购	合作拓展服务	286.17
		销售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653.53
	吉林固力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	合作拓展服务	140.18
		销售	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	483.17

注：昆明固力发经贸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下的昆明市官渡区永刚五金机电经营部；广东德明电气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下的佛山市意会电力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吉林固力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包含同一控制下的中科（吉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上述交易的背景为：

1、澳希电力金具有限公司是固力发和固力发电气的供应商，主要供应电力金具配件等产品，同时其亦是正辉锌业的客户，正辉锌业帮其进行热浸锌加工处理。

2、昆明固力发经贸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客户，其同一控制下的昆明市官渡区永刚五金机电经营部作为公司合作拓展模式下的合作拓展商，为公司提供合作拓展服务。

3、广东德明电气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客户，其同一控制下的佛山市意会电力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合作拓展模式下的合作拓展商，为公司提供合作拓展服务。

4、吉林固力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客户，其同一控制下的中科（吉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合作拓展模式下的合作拓展商，为公司提供合作拓展服务。

上述采购和销售均具有合理性，采购和销售业务相互独立，相关收付款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情况，采购及销售真实，不存在虚增收入的情形。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220,661.72	0.02%	109,286.32	0.02%
个人卡收款	-	-	-	-
合计	220,661.72	0.02%	109,286.32	0.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少数客户由于采购金额较小、交易习惯等原因，公司存在少量现金交易，每年占比均较小。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取得的环评批复与验收、排污许可及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具体如下：

1、环评批复与验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生产的项目及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履行环评手续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地点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情况
1	公司	在产项目	生产用房及非生产辅助用房基建项目	温州市乐清市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乐清分局出具乐开环备[2018]34号《固力发集团生产用房及非生产辅助用房基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受理通知书》并备案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固力发电气	在产项目	输配电电器生产项目	合肥市长丰县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长环建[2007]29号《合肥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输配电电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并审批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	固力发电气	在产项目	预绞式电力金具生产项目	合肥市长丰县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长环建[2010]87号《合肥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预绞式电力金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并审批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	固力发电气	在产项目	年产三十万套输电线路防舞动防振动装置及三万套高压集成电器生产建设项目	合肥市长丰县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长环建[2013]46号《<合肥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年产三十万套输电线路防舞动防振动装置及三万套高压集成电器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并审批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5	固力发电气	在产项目	特高压输电线路复合绝缘子技改项目	合肥市长丰县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长环建[2017]75号《关于合肥固力发股份有限公司特高压输电线路复合绝缘子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并审批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	固力发电气	在建项目	电力金具、防舞动防振动装	合肥市长丰县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环建审[2021]3013号《固力发电气有	-

			置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限公司电力金具、防舞动防振装置系列产品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并审批同意	
7	正辉锌业	在产项目	乐清市正辉锌业有限公司基建项目	温州市乐清市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乐清分局出具温环乐规[2019]37号《温州市生态环境局乐清分局关于对<乐清市正辉锌业有限公司基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并审批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	正辉锌业	在产项目	年新增喷塑高低压柜架 60 万台技术改造项目	温州市乐清市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温环乐建[2021]101号《关于乐清市正辉锌业有限公司年新增喷塑高低压柜架 60 万台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并审批同意	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均已取得环评批复，正在生产的项目均已取得环评批复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排污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排污许可文件如下：

（1）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取得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编号为 91330382256013905J001X 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经济开发区纬十一路 188 号，有效期自 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9 日。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取得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编号为 91330382256013905J002W 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新光工业区，有效期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26 年 2 月 2 日。

（2）2021 年 3 月 5 日，固力发电气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编号为 91340100796437514J001Y 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4 日。

（3）2019 年 12 月 11 日，正辉锌业取得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编号为 9133038234403858XY001P 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0 月 17 日，正辉锌业取得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编号为 9133038234403858XY001P 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均已取得排污许可。

3、日常环保合法合规的具体情况

（1）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生产的环境保护

如前文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在产项目均已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程序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生产经营活动均已取得排污许可。

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及防治措施如下：

①废水：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表面处理废水等，公司及其子公司建造了废水处理设施，报告期内，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废水经净化后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②废气：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铝铸造熔化炉产生的废气、注塑产生的废气、热浸锌产生的废气及打磨、抛丸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等，公司及其子公司建设了废气处理设施，报告期内，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经处理设施净化后高空排放，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③噪声：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噪音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公司及其子公司采取了有效的降噪减震措施，通过对生产区域和高噪声设备的合理布局，在采购设备时优先考虑低噪声设备和低噪减振材料等方式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减少噪声，符合国家有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噪声污染。

④固体废物：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废料、废弃包装物等一般废物以及废乳化液、废机油润滑油等危险废物。一般废物由废旧回收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2）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下：

证书名称	持证主体	证书号	适用范围	有效期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	12823E2032R2M	电力金具（含铁附件、合金力矩通用线夹、配网接地装置）、电缆附件、避雷器（防雷设备）和绝缘子的生产；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隔离开关、熔断器、断路器、故障指示器、环网柜（箱）、电缆分支箱）的组装（需资质许可除外）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有效期至2026-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固力发电气	00223E30821R3M	电力金具、预绞式金具、复合绝缘子、避雷器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有效期至2026-3-30

（3）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境保护合法合规情况

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企业专项信用报告》，确认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在生态环境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确认固力发电气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生态环境领域不存在行政处罚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法违规信息。

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企业专项信用报告》，确认正辉铝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生态环境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文件、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外支出明细账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市场监管行政处罚文书网、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生态环境局网站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信息进行查验，报告期初至今，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均已取得环评批复，正在生产的项目均已取得环评批复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生产经营活动均已取得排污许可，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及期后未受到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所规定需要取得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依法采取合理的安全措施，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信用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信用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质量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铝材、钢材、铸铁件等金属材料、标准件、电子元器件、硅橡胶等，均在国内市场采购。公司与国内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

公司采购部负责选择、培育合格的供应商，并与其签署相关框架协议，同时与生产部共同定期组织对供应商的评价工作，并根据评价结果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在日常采购流程中，采购专员根据生产订单和原材料的库存情况，结合“供应商报价比价表”，从已批准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提出采购申请，经生产部经理审核后，完成具体物资的采购实施及后续的订单跟踪，包括询价、合同签订、交付、结算及出现质量异常时与供方的沟通等相关工作。采购物资到货后，检验员对采购物资进行进货检验或验证，检验合格后由仓储人员清点数量无误后再办理采购入库。

公司对采购流程的各环节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其中对供应商的选择和质量评价为关键影响因素。公司对进入合格供应商目录的供应商供货情况定期组织评审，对其阶段性的供货质量、交期、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审合格后才能再次进入合格供应商目录并进行后期供货，否则将从目录中删除，并终止其供货资格。

（二） 生产模式

为满足用户需求，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与备库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方式。

对于通用化程度较高的常规产品，日常需求较为稳定、市场需求量较大，公司采用备库生产的方式，公司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中标量等需求预测，在 ERP 系统设定安全库存并定期调整，以满足客户的日常需求。产品库存下降至安全库存设定值，触发生产需求时，生产部门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补充成品库存，实现合理备库。

对于需要按照部分用户的特定需求而生产的定制产品，通用化程度较低，公司采用接单生产的方式。销售部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在 ERP 系统下达销售订单，生产部门在接收到订单信息后，根据技术部制定的物料清单和工艺要求，安排相应的生产计划，并在约定的交付期内完成交付。

上述两种模式的结合，既能够合理利用生产资源，保持生产与销售的高效，减少市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又可以根据客户的特殊需求制造其所需产品，满足客户定制需求的同时，降低了公司库存成本和库存积压的风险。

此外，公司需要将部分表面处理、铜角料再利用、辐照等工序进行委外加工，其中，部分热浸锌表面处理工艺由公司子公司正辉锌业完成，合肥子公司热浸锌表面处理工艺委外加工完成。委托加工物资由公司提供，外协商只提供加工服务并收取加工费，委托加工金额占整体采购金额比例较小。

（三） 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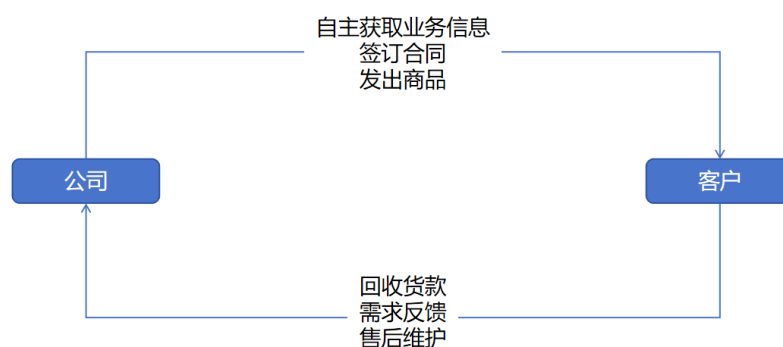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以电网公司为代表的电力系统，主要客户包括终端用户（主要为电网用户）、配套厂家（主要为电气设备制造商）和商贸公司客户。对于终端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各省、市级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等，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模式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同时存在少量的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等方式；对于其他类型客户，公司通过招投标以及商业谈判等方式获取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可分为自主直销模式、合作拓展模式、代理直销模式，三种模式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约为 60%、25%和 15%。

1、自主直销模式

公司销售以自主直销模式为主，公司销售人员直接独立进行市场与客户开拓，实时了解客户需求，获取相关业务等信息，主要通过招投标和商务谈判的方式与客户确定合作关系。

自主直销模式



2、合作拓展模式

合作拓展模式系从买断式经销模式演化而来。公司成立时间较长，在早期的业务经营中，主要精力集中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公司地处“电器之都”温州乐清，温商组成“供销大军”跑遍全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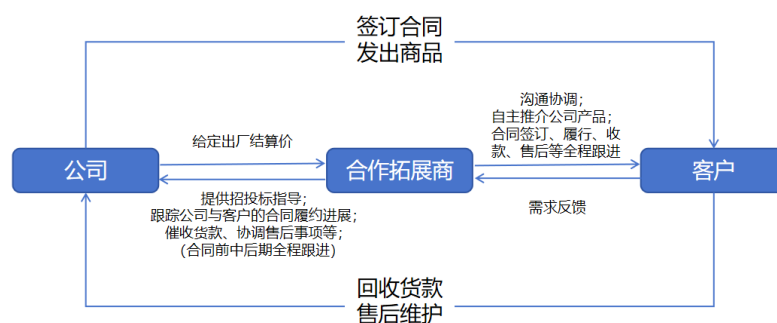
开展营销推广，与温州当地生产制造企业形成相互分工而又紧密合作的“温州模式”。经过多年发展，温商已经形成了一个遍布全国的高效营销网络，在国内不同区域市场扎根经营，具备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及时的市场信息和敏锐的市场开拓意识。由于电力市场过于庞大且产品种类繁多，公司依靠传统的销售团队无法及时准确地获取并满足客户的需求。因此，公司通过与外部商贸客户合作开拓市场，在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自主直销与商贸并存的业务模式。

但随着用户单位出于对电网安全、产品及售后等的考虑，对电力设备厂商的资质、信誉等认定要求更为严格，且在招标采购中逐步要求参与招投标的单位为生产单位，商贸客户单独获得客户订单的能力大为降低。但这些商贸客户在当地依然有稳定的客户资源、人脉和市场推广经验，并且公司在发展中也难以建立和管理能够完全覆盖全国的销售服务团队，因此公司逐步将商贸客户转变为公司合作拓展模式的合作拓展商，并比照买断式商贸客户进行管理，主要协助公司进行省级及地市级电力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合作拓展模式下，合作拓展商为公司提供包括客户联络、合同执行、开具发票、承担运费、催收货款、售后服务等在内的售前、售中和售后相关的服务，公司负责技术对接和招投标资料的准备并直接与最终客户签订合同、发货及收款等业务流程以及收入确认等方面，合作拓展模式与自主直销模式类似。

为确保合作拓展商开发业务的积极性，公司以结算价作为计算基础向合作拓展商支付合作拓展费，合作拓展商负责向终端客户催收货款，公司收到最终客户回款后向其支付合作拓展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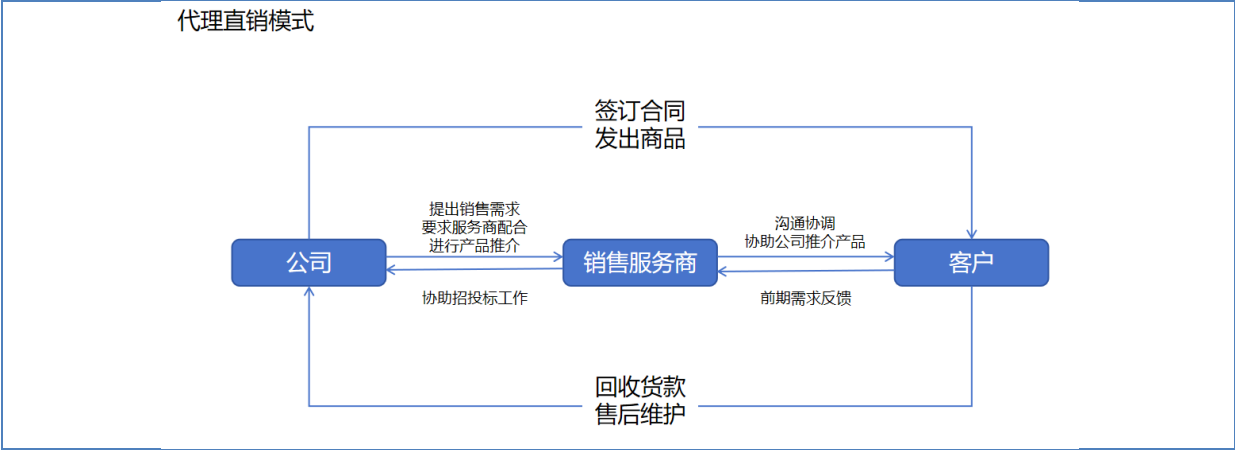
合作拓展费=终端销售价（“中标价”）-出厂结算价（公司基于生产成本加成制定的出厂结算价格）-运输费-招投标费用-税费等其他费用。

合作拓展模式



3、代理直销模式

代理直销模式下，公司借助销售服务商的渠道能力，在部分公司未直接覆盖的区域进行业务拓展。销售服务商主要向公司介绍业务机会、协助客户拓展、提供招投标策略建议、报价咨询及维护客户等。代理直销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并一般在合同签订后向销售服务商一次性支付一定比例的销售服务费。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创新技术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公司自设立之初即十分注重技术与开发，在产品设计、制造工艺、试验与检测等方面掌握了众多核心技术，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创新，在产品的防震防电晕、握着力、稳定性、密封性、防护性等产品质量方面，以及产品的生产成本和生产效率，产品的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产品的安装便利性等方面构建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2、 创新成果

创新能力助力公司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2,113.45 万元、88,235.66 万元，实现净利润 4,805.30 万元、8,458.35 万元。

公司（含子公司）曾主持或参与制定 2 项国际标准、2 项国家标准、6 项行业/地方标准，承担国家级星火计划项目 1 项，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1 项，获取过中国发明协会颁发的 2022 年度第三届发明创业奖成果奖二等奖、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技术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38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

3、 创新投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	3,324.09	3,076.32
营业收入	88,235.66	72,113.45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3.71%	4.22%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38
2	其中：发明专利	28
3	实用新型专利	110
4	外观设计专利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31

2、 著作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4

3、 商标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7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注重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投入力度，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跟行业相关技术发展前沿，为公司技术和产品等创新提供了有利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和创新型产品研发投入均较为稳定，共开展 48 项研发项目，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3,046.13 万元、3,277.5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2%、3.71%。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种节能电缆金具研发	自主研发	2,625,520.91	1,815,084.65

一种安装防护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1, 759, 449. 60	1, 355, 422. 50
一种全耐张自动接头的研发	自主研发	318, 821. 34	2, 155, 728. 37
一种带电装卸 J 型线夹	自主研发	1, 344, 233. 68	1, 378, 338. 79
一种新型可分连接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1, 627, 143. 06	—
一种新型电缆附件研发	自主研发	1, 794, 043. 00	—
带故障指示功能的新型避雷器	自主研发	2, 602, 488. 79	3, 431, 221. 68
一二次深度融合真空断路器	自主研发	989, 612. 72	3, 355, 357. 11
一种柱上断路器	自主研发	1, 677, 369. 65	—
一种高压隔离开关	自主研发	1, 507, 043. 91	—
一种户外高压交流熔断器	自主研发	1, 284, 188. 92	—
一二次融合环网箱	自主研发	1, 359, 382. 21	—
一种设备线夹	自主研发	1, 066, 543. 61	—
一种防滑防损伤导线新型防振锤的研制	自主研发	425, 426. 08	476, 305. 93
超高压复合相间间隔棒的研制	自主研发	462, 852. 47	733, 565. 81
一种自锁式接续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1, 020, 614. 08	654, 551. 78
一种复合耐张绝缘子的研制	自主研发	782, 108. 40	444, 615. 03
一种跳线悬垂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280, 202. 53	554, 207. 17
一种石墨烯表面复合的电力接续金具的研制	自主研发	910, 076. 40	408, 339. 26
架空线路振动舞动仿真系统开发	合作研发	391, 051. 15	438, 017. 87
高压高强度复合支柱绝缘子的研制	自主研发	766, 808. 57	451, 293. 02
配网全息故障监测装置及方法的研发	自主研发	816, 623. 19	501, 427. 88
线缆架设用紧固型耐张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1, 475, 198. 65	553, 882. 07

一种预绞式跳线接续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614, 771. 46	217, 785. 25
防损伤导线预绞式防振锤的研制	自主研发	730, 603. 18	143, 663. 70
纺锤形预绞式悬垂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714, 688. 46	293, 449. 29
一种带有多用途端头金具的超高压复合横担绝缘子的研制	自主研发	591, 488. 87	-
一种防松脱结构的复合悬式绝缘子的研制	自主研发	512, 039. 48	-
一种可调节螺栓型耐张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405, 248. 89	-
一种多维减振型预绞式间隔棒的研制	自主研发	565, 386. 68	-
一种可调型垂直双分裂悬垂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433, 708. 04	-
一种阻尼间隔棒的装配装置的研制	自主研发	334, 850. 23	-
一种可拆卸式均压环的研制	自主研发	221, 204. 43	-
异形结构的节能型连接金具	自主研发	364, 835. 38	-
一种屏蔽型可分连接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 345, 975. 69
一种电缆接头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 141, 557. 89
一种高压隔离开关的改进	自主研发	-	1, 164, 676. 93
户外高压交流跌落式熔断器	自主研发	-	1, 348, 470. 07
一二次融合标准化环网箱	自主研发	-	2, 503, 896. 42
穿刺型耐张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	37, 552. 78
一种柔性间隔棒的研制	自主研发	-	47, 900. 93
配电用复合绝缘横担绝缘子的研制	自主研发	-	458, 309. 05
线路防舞动防振动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 150, 310. 79
ADSS 光缆用耐张备份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	123, 996. 78

ADSS 光缆用短跨距悬垂线夹的研制	自主研发	-	116,681.25
一种高防污耐劣化复合悬式绝缘子的研制	自主研发	-	511,452.69
一种预绞式间隔棒的研制	自主研发	-	640,262.24
复合绝缘子关键工艺参数自动采集装置及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07,958.50
合计	-	32,775,628.02	30,461,259.16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71%	4.22%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重视研发创新，采用内部人才培养、外部人才引进，鼓励自主创新并积极与其他单位合作的方式，不断实现技术积累，提升自身研发实力。公司已与浙江大学、合肥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进行深度合作交流。

报告期内，存在 1 项委托研发，系固力发电气委托合肥工业大学研发架空线路振动舞动仿真系统开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目标：建立架空线路振动舞动仿真模型进行振动特性和响应分析，对线路振动舞动频率的计算结果与实测频率的偏差不超过 5%。

研发费用：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 30 万元人民币。

研发成果中关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的约定：（1）发明专利 1 项，固力发电气为实际拥有者并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双方联合署名，合肥工业大学无权使用该发明专利或享受相关利益分配；（2）软件著作权 1 项，固力发电气为实际拥有者并享有申请软件著作权的权利，双方联合署名，合肥工业大学无权使用该软件著作权或享受相关利益分配。

此外，公司还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与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公司受其委托研究开发新型设备线夹铜铝过渡技术研究项目，内容包括：（1）各类铜铝过渡端子、刀闸薄弱点总结；（2）提出解决薄弱环节的措施，设计相关结构；（3）对所提新型设备进行理论验证与研制；（4）利用各类试验对所提新型设备进行指标验证与分析；研发费用为 37.22 万元；研发成果归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所有。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1 年，公司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评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1 年，子公司固力发电气被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评为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公司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033005436、GR202333001160，有效期三年。 2021 年 9 月，子公司固力发电气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4000466，有效期三年。 2009 年，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为“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专注于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第一类鼓励类”大类下的“四、电力”小类下的“2、电力基础设施建设”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增量配电网建设”、“输变电、配电节能、降损、环保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和“3、电力系统数字化升级”中的“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等。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长期规划和价格政策，指导行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监测和调节国民经济的运行
2	工信部	负责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

		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定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产品质量检验、标准化等工作
4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开展行业的统计工作及行业经济运行分析，向政府提出行业发展建议，协助政府组织编制行业发展规划；推进行业技术和经济信息网络建设；开展国内外技术、经济和市场信息的采集、分析和交流工作，为政府、行业、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开展行业市场准入、产品价格、税收、资金信贷等情况的调查研究，为政府制订和调整政策提出建议；收集、整理、分析产品的价格和税收信息，组织行业内投标、产品价格的协调工作等
5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开展行业调查研究，提出对电力行业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和立法建议，参与制定电力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和体制改革工作；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规范，建立行业自律机制，推动诚信建设、规范会员行为、协调会员关系、维护行业秩序；组织和参与行业产品、资质认证，科技成果的评审与新技术和新产品的鉴定与推广；组织开展企业现代化管理研究，负责企业管理成果的评审与推广应用工作；开展政策、法律、管理、技术、工程、信息等有关咨询服务等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5 年 12 月	电力建设、生产、供应和使用应当依法保护环境，采取新技术，减少有害物质排放，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国家鼓励和支持利用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发电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国务院令第 196 号	国务院	1996 年 4 月	供电企业和用户应当制订节约用电计划，推广和采用节约用电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降低电能消耗。供电企业和用户应当采用先进技术、采取科学管理措施，安全供电、用电，避免发生事故，维护公共安全
3	《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	-	国家电网公司	2003 年 5 月	依据国家有关安全健康与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国家电网公司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规定，借鉴国际上工业发达国家有关职业安全卫生管理的通常做法，结合电力建设具体制定，用于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的基本要求、工作程序和管理关系
4	《关于进一步	发改经体	发改委、能源	2019 年 1 月	要求进一步推进增量配电业

	推进增量配电业务改革的通知》	(2019) 27号	局		务改革,做好增量配电网规划统筹协调工作,加强对增量配电网接入公用电网管理,建立完善的评审和退出机制等
5	国家电网 2019 年“两会”工作报告	-	国家电网	2019 年 1 月	提出“三型两网、世界一流”的战略目标(“三型”指:枢纽型、平台型、共享型;“两网”指:坚强智能电网、泛在电力物联网),系统阐明了“一个引领、三个变革”的战略路径,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力争通过三年的不懈努力,初步建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29 号	国家发改委	2023 年 12 月	将“电网改造与建设”、“增量配电网建设”、“输变电、配电节能、降损、环保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和“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等列入鼓励类行业
7	国家电网《泛在电力物联网白皮书 2019》	-	国家电网	2019 年 10 月	通过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充分应用“大云物移智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先进通信技术,实现电力系统各个环节万物互联、人机交互,实现“数据一个源、电网一张图、业务一条线”,广泛连接内外部、上下游资源和需求,打造能源互联网生态圈,适应社会形态,打造行业生态,培育新兴业态。泛在电力物联的建设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到 2021 年初步建成泛在电力物联网;第二个阶段,到 2024 年建成泛在电力物联网
8	《关于建立健全清洁能源消纳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	-	能源局	2020 年 5 月	持续完善电网主网架,补强电网建设短板,推进柔性直流、智能电网建设,充分发挥电网消纳平台作用。推动大容量、高安全和可靠性储能发展应用。推动自备电厂、传统高载能工业负荷、工商业可中断负荷、电动汽车充电网络、虚拟电厂等参与系统调节。鼓励建设新一代电网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探索市场化商业模式
9	《关于加强和规范电网规划投资管理工作的意见》	发改能源规(2020)816号	发改委、能源局	2020 年 7 月	电网规划项目从原有的基础项目扩展为基建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两类,项目类型进一

	的通知》				步涵盖输变电工程、信息化、智能化、客户服务，以及合理的运营场所和生产工器具等内容。
10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年3月	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智能调节能力，加强源网荷储衔接，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提升向边远地区输配电能力，推进煤电灵活性改造，加快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应用。
11	《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	-	南方电网	2021年11月	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电网建设将规划投资约6700亿元，以加快数字电网建设和现代化电网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
12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发改能源〔2022〕210号	发改委、能源局	2022年3月	推动电力系统向适应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方向演进。统筹高比例新能源发展和电力安全稳定运行，加快电力系统数字化升级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迭代发展，全面推动新型电力技术应用和运行模式创新，深化电力体制改革。
13	《加快电力装备绿色低碳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联重装〔2022〕105号	工信部等五部门	2022年8月	通过5—8年时间，电力装备供给结构显著改善，保障电网输配效率明显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及示范应用不断加快，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基本满足适应非化石能源高比例、大规模接入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需要。
14	《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	-	能源局	2023年6月	电网稳步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方向转型，大电网、分布式智能电网等多种新型电网技术形态融合发展。推动分布式智能电网由示范建设到广泛应用，促进分布式新能源并网消纳。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为保障电力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国家相继出台了多项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提出“推动电力系统向适应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方向演进”、“电力装备供给结构显著改善，保障电网输配效率明显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及示范应用不断加快，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基本满足适应非化石能源高比例、大规模接入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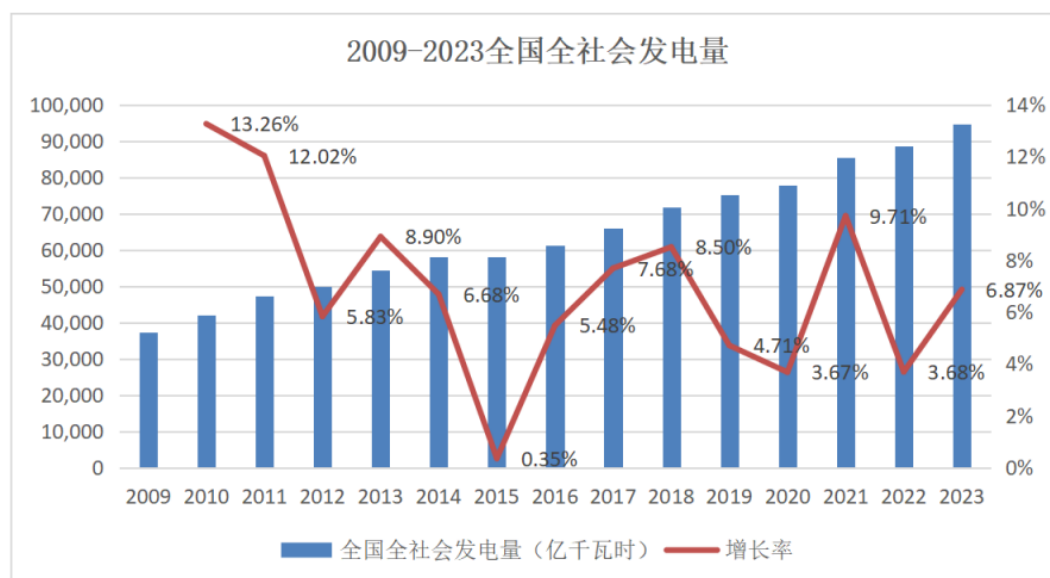
石能源高比例、大规模接入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需要”、“电网稳步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方向转型，大电网、分布式智能电网等多种新型电网技术形态融合发展”等要求，对电力电网建设领域的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制度和政策保障，推动电力相关行业持续健康发展，为输配电制造行业技术升级和产业发展提供了多方面的支持，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广阔的产业政策空间和市场机遇。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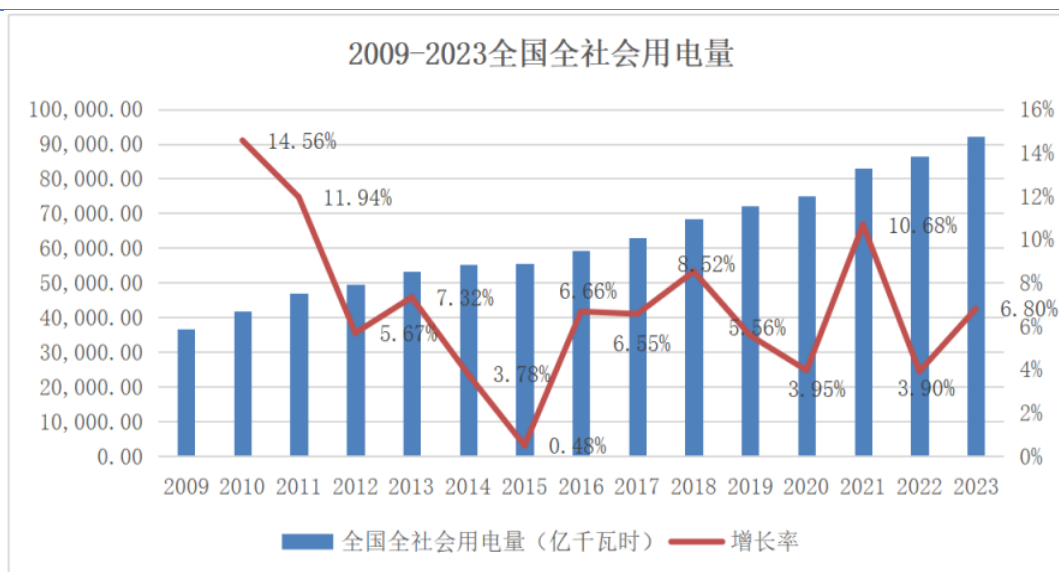
(1) 电力行业概况

电力是经济发展的核心能源，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支柱行业，与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社会的发展对电力能源的需求日益凸显，特别是在我国，中西部地区和东南沿海地区经济发展存在一定差距，发电供给与用电需求在地域上存在一定程度的错配，超高压、长距离输电线路显得尤为重要。此外，城镇化、人口迁移、电气化轨道交通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崛起等情况，大幅增加了社会的用电需求，电网系统的安全、可靠运行被提升到了新的高度要求，“碳中和”、“碳达峰”目标的落实，亦对整个电力和设备行业提出了新的挑战。

2009年至2023年，我国全社会发电量、全社会用电量均始终保持不断上升的趋势。2023年，全国全社会发电量达到94,564.4亿千瓦时，全国全社会用电量达92,241亿千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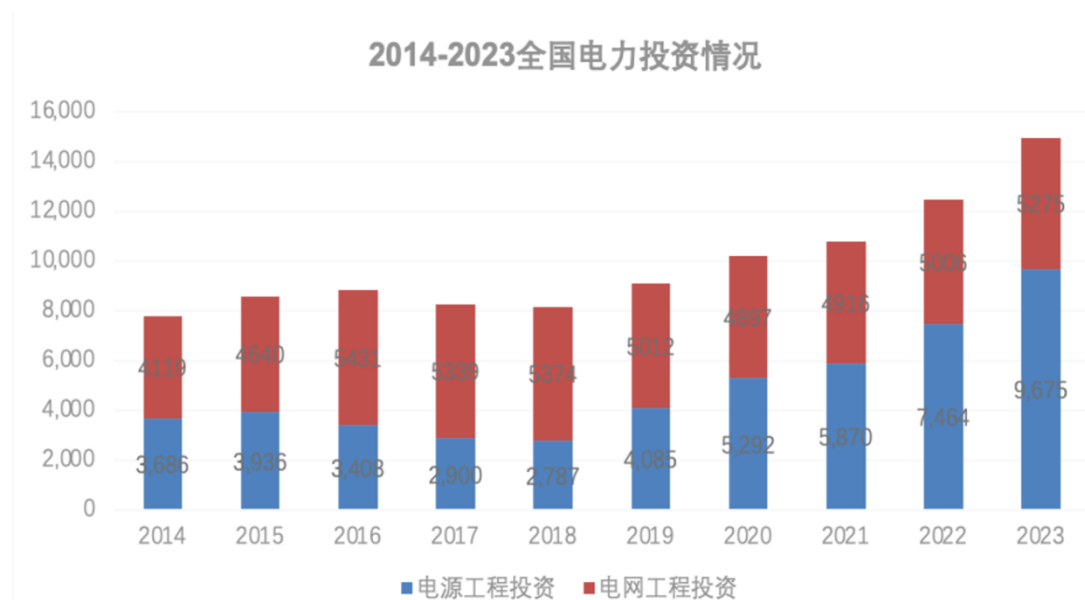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 choice

电力规划设计总院发布《中国电力发展报告 2023》显示,未来 3 年,全国电力需求仍将保持刚性增长,预计 2025 年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 9.8 万亿至 10.2 万亿千瓦时。

为应对高速增长的国民经济对用电需求的大幅增长,我国电力投资维持在较高的投资规模。近年来,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更是带动电力投资增速显著提升。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历年发布的《中国电力行业年度发展报告》,2014-2023 年,我国电力投资由 7,805 亿元增长至 14,950 亿元,其中,电源投资由 3,638 亿元增长至 9,675 亿元,电网投资由 4,119 亿元增长至 5,275 亿元,尤其是 2019 之后,电力投资加速明显。



数据来源: 中电联

农网巩固提升工程兴起,配电网投资机遇来临。《关于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的指导意见》提出总体目标: 1) 到 2025 年,农村电网网架结构更加坚强,装备水平不断提升,数字化、智能化

发展初见成效；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稳步提高；农村电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承载能力稳步提高，农村地区电能替代持续推进，电气化水平稳步提升，电力自主保障能力逐步提升。2）到 2035 年，基本建成安全可靠、智能开放的现代化农村电网，农村地区电力供应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城乡电力服务基本实现均等化，全面承载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和就地消纳，农村地区电气化水平显著提升，电力自主保障能力大幅提高，有力支撑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意见要求精准升级农村电网，提升农村电网现代化水平，具体包括：1）因地制宜完善农村电网网架结构；2）提升农村电网装备水平（加快老旧电网设备更新，加大配电自动化建设力度，有条件地区稳步推动农村电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推进智能配电网建设。积极推广先进适用的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提高农村电网建设改造的综合效益）；3）增强农村电网防御自然灾害能力（推进农村电网差异化设计，适当提高建设标准，增强防御台风、雷暴、低温雨雪冰冻等自然灾害的能力）。

（2）电力金具行业

①现状

解放初期，我国输变电工程使用的金具及其设计源自前苏联，1951 年国内诞生了第一家电力金具生产企业。改革开放前，我国主要有四大国有电力金具厂，此外地方还有一些集体企业，共约二十多家电力金具生产企业。改革开放后，逐步形成江苏南京、扬州，浙江乐清，四川成都、自贡，河北保定，山西太谷五大产业集群。

电力金具与电力建设有密切关系，不同电压等级、导体类型、杆塔结构，需要使用不同的金具，高电压等级对产品的技术要求更高，可靠性要求也更为严苛。1981 年，我国首条 500kV 输电线路（平武线）建成，从此我国的超高压输变电技术走向世界前列。

随着科技的进步，电力金具的制造工艺、生产设备和材料也不断发生变化。一些不能紧随市场变化需求的企业，逐渐走向衰退。1999 年，电网公司逐步推行招投标采购模式，放开准入门槛，实行更加公开、公平的市场化竞争，打造了一批优良的制造企业。

2014 年至 2023 年，我国电网投资规模整体保持稳定，2023 年达到 5,275 亿元。电力金具需求量占电网总投资的 2%到 5%，按照将来电网年投资规模处于 5,000 亿元估算，电力金具的年需求量预计为 100 亿元到 250 亿元之间。

随着通信技术、传感器技术、信息技术的发展，我国加快了电网智能化的发展，同时新能源电力设施扩容改造的推进也为电力金具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②发展趋势

A.注重自主创新，强化专利意识

电网对运行的可靠性要求很高，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是非常严谨的过程。国内传统制造企业在技术研发上较为保守，铝合金技术、绝缘穿刺技术、预绞丝技术，最早均由国外厂家发明，

再引进。

专利和创新意识是行业软实力的具体体现。我国目前还处在工业化中期，在创新能力上面临着新的考验。国内企业拥有的含金量较高的发明专利比较少，实用新型专利比较多，而跨国集团申请的专利一般都是发明专利。

B.倡导绿色环保

智能电网的核心是节约资源、降低能耗、减少排放、优化人类生存的空间。2020年9月22日，中国政府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目前电力工业面临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和智能电网的严峻挑战，因此必须进行筛选，淘汰高污染、高能耗等落后的系列金具，研制开发高效节能、符合“绿色”环保、满足电力工业的发展和智能电网需求的系列金具和先进的生产工艺。

C.提高电力金具通用性和互换性，加强制造数字化和智能化

加强金具的通用性和互换性是电力金具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有助于降低电网建设和运行成本，提高电网的运行效率。通过制定更加统一和科学的标准，加强行业内的合作与交流，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

数字化和智能化是制造业发展的重要趋势，也是电力金具行业转型升级的关键。通过引入/研制先进的数字化设计工具和方法，逐步实现电力金具的精准设计和高效生产，加强智能化生产设备和系统的应用，推动电力金具制造的自动化和智能化。

（3）输配电设备行业

①现状

输配电设备是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输配电产业是能源领域的重要装备制造产业。输配电设备主要应用于电网公司、发电企业、汽车制造、冶金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以上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输配电设备制造业的发展。输配电设备是指从发电到用电，经过电压水平变换、电能状态调节、电网保护、计量、控制措施，实现电网平衡运行涉及的电能输送与分配的所有设备，广义的输配电设备包含电线电缆、绝缘制品、变压器、整流器、电感器、电容器、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光伏设备以及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器配件等。近年来，我国输配电设备行业一直在持续不断的发展，产业的规模也在不断的扩大。从细分行业市场规模来看，电线电缆制造的规模占比最高，其次为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等。

输配电设备作为电力工业的配套设施，与电力工业存在较为密切的关系，全社会用电量的持续增长为输配电设备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十四五”规划期间国家将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电力系统互

互补济和智能调节能力，加强源网荷储衔接，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提升向边远地区输电能力，根据规划，未来将继续释放大量输配电设备需求。随着新基建周期的启动和我国电网建设的不断推进，西电东送、南北互供、跨区域联网、南水北调、配电网改造、农村电网改造、智能电网等重大工程陆续开工建设，以及国家对电力行业能源结构调整，在水电、风电、核电和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领域的建设投资大幅度增加，输配电设备制造业将迎来发展机遇。同时，新型城镇化建设、轨道交通投资、大量新能源并网也将成为输配电设备市场新的增长点。此外，我国输配电设备已进入更新换代周期，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旺盛。因此，输配电设备行业有望保持稳定增长，公司输配电设备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根据锐观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3-2028 年中国输变电设备产业发展预测及投资分析报告》：“2019 年全国规模以上输配电设备企业总营业收入达 28,645.82 亿元，2020 年规模以上输配电设备企业营收合计约为 31,551 亿元，增速超过 10%。根据我国输配电设备销售增长率预测未来几年，我国规模以上输配电设备企业销售规模将保持稳步增长态势，至 2026 年将超过 4.27 万亿元。”

②发展趋势

输配电设备是电力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电力的发展对于整个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来说是一个重要的潜在发展动力。当前，我国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呈现以下三个趋势：

A.产品结构将发生明显调整

整体而言，输配电设备将向高可靠、少（免）维护、高电压、大容量、绿色环保、节能降耗、智能化和信息化等方向发展，为提高市场竞争力，输配电设备制造业企业需要大力研发和生产符合行业发展方向的相关产品，如高压、超高压电气产品、柔性交流输电系统及相配套的节能降耗产品等高端产品，并提高为客户提供统一技术平台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因此，输配电设备产品结构将发生明显调整。

具体而言，为提高电力系统的运行质量和供电质量，并实现节省成本、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用户将会持续对产品的可靠性和少（免）维护性能上提出更高要求，输配电设备生产厂家将加大对高可靠性、少（免）维护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在机械可靠性、延长电寿命、提高环境适应性能、金属防腐技术研究、电场和绝缘结构的精确设计、提高抗扰能力和稳定性等方向开展工作。

随着输电电压等级的提高和容量的不断增加，用户对输电设备的电压等级、容量要求越来越高，研发和制造高电压、大容量的输电设备已成为一种明显的趋势。

国家电网从保障我国能源安全、优化能源结构、促进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经济、提高服务水平的要求出发，确定了建设坚强智能电网的发展目标，建设具有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互动化特征的统一坚强智能电网。坚强智能电网的建成，将使电网的资源配置能力、安全水平、运行效率，以及电网与电源、用电客户之间的互动性显著提高，在智能电网建设的促进及智能输配电装备需求增加的影响下，断路器、变压器、避雷器及高压开关等重要的零部件产品将总体向网络化、智能化、

可视化和功能一体化的方向发展。

电力在各项能源消耗领域中所占比重较大，受部分电力设备的影响，在输、配电环节，电力资源会受到一定的消耗，大大降低电力企业的经济效益。2020年12月16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做好碳达峰、碳中和成为2021年八大重点任务之一，将节能降耗技术合理地应用到电力系统的各个环节中，从而有效降低电力运输成本，提高电能的运输效率，将必然会是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之一。从电力系统输配电线路节能降耗技术来看，除控制输配电线路、合理规划电网等途径外，加大新型设备和新型材料的引进与应用也是优化节能降耗技术最有效的方法之一，此外，还可通过优化设计、选择小型化元件和元件多功能复合集成等应用，使产品结构紧凑，实现小型化，从而达到减少体积及占地面积、低能耗和低材料消耗等目的。

此外，为应对用户多样化的需求，降低产品设计、生产和售后服务等成本，通过整合产品技术类型，采用模块化、组装化和系统设计开发，通过统一的技术平台形成产品的标准化、系列化，提高产品的成套性等，从而为用户提供整体的解决方案也将成为今后行业的发展趋势。

B. 智能电网、数字电网建设提升市场需求

21世纪以来，随着电网规模的不断发展、线路复杂度的迅速增加，给我国电网管理带来了巨大的挑战，提高电网的信息化、自动化、互动性非常迫切，智能电网的建设成为重要任务，在这背景下，国家电网发布了《国家电网智能化规划总报告》，国家电网建设智能电网分为三个阶段：规划试点阶段（2009-2010年）、全面建设阶段（2011-2015年）和引领提升阶段（2016-2020年）。各阶段电网总投资、智能化投资及占比情况如下：

	规划试点阶段	全面建设阶段	引领提升阶段	合计
电网总投资	5,510	15,000	14,000	34,510
年均电网投资	2,755	3,000	2,800	2,876
智能化投资	341	1,750	1,750	3,841
年均智能化投资	171	350	350	320
智能化投资占电网总投资比例	6.2%	11.7%	12.5%	11.1%

2020年末，国家电网三阶段智能电网建设目标已基本完成，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成为下一阶段的主旋律。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简称“《纲要》”）发布，明确了智能电网的建设要点：1、提高特高压输电通道利用率；2、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智能调节能力；3、加强源网荷储衔接，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提升向边远地区输配电能力，推进煤电灵活性改造，加快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应用。

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发布《“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为促进能源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进行了指引。

2020年以来“碳达峰、碳中和”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目标，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能源是主战场，而电力又是主力军。国家电网发布了《国家电网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南方电网发布了《南方电网公司建设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2030年）》，以支持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C.结合物联网技术实现动态检测

企业对电网的使用周期寿命越来越重视，各个企业进行通力合作，相互交流、分享各自对技术的探究，来延长输配电设备的使用寿命，进而延长电网的使用周期寿命。随着电力的需求，电网的复杂程度也随即提升，所以需要更多对更多输配电设备进行管控，我国与国际上的输电检测技术相比还是有较大的差距。但是我国通过对国外技术的学习以及国内技术人员的培养正在缩小这个差距，特别是我国的“SG186”信息化工程已经有了一定的研究成果，预示着我国输配电设备检测技术的提高。

应用物联网技术的关键部分就是对信息能够及时的分析和反馈，通过前端的感应设备和后台数据库实现信息的交流。基于物联网技术的输配电设备能够更好地进行技术的交流，输配电设备中安装感应设备，设备通过对环境中各个条件进行捕捉并及时传输到后台数据库，然后数据库进行分析并采用相应的手段进行应对。

物联网技术引用不仅仅是对故障的排查，还能对输配电设备的寿命周期进行管理，物联网技术可以利用网络数据库对输配电设备风险进行综合评估，通过输配电设备所处的环境影响以及设备的维修次数进行分析，这样能够更好地了解设备的使用寿命，并且通过数据的分析对设备进行管理和维护。

（4）电缆附件行业概况

①现状

A.电缆附件行业整体发展迅速，需求不断增加

电缆附件作为输配电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及电网建设投资紧密相关。根据国际市场研究机构 Technavio 发布的报告，2020年至2024年，全球电缆附件市场规模有望增长69.1亿美元，并且市场的增长动力将以3.47%的复合年增长率加快。我国持续较高规模的电网建设投资将为电缆附件行业提供稳定的下游市场需求。城市配电网及农网升级改造、特高压输电工程、高速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一系列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相继投入建设，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等新型产业快速崛起，则为我国电缆附件行业的高速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而远距离、大范围、大容量、高电压的格局将进一步拉动高压、超高压电缆和电缆附件的需求。

B.中低压产品竞争激烈，高压和超高压产品集中度较高

总体而言，电缆附件产品相关技术门槛较高，生产工艺较为复杂，该行业属于复合学科、多种专业综合应用的行业。目前，22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的生产技术已经比较成熟，国产产品已基本替代进口产品，国内电缆附件生产厂家主要集中在中低压电缆附件市场，竞争相对激烈。220kV 以上电压等级的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的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更为复杂，存在较高的进入壁垒，处于国产产品和进口产品相互竞争的状态，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目前市场主要参与者为少量外资厂商、合资厂和内资龙头企业，竞争环境相对宽松。

C.电缆附件的国产化程度稳步提高

随着我国加大对特高压建设的投入，智能电网和能源互联网建设的积极推进，电缆附件行业也进入了快速发展期，科技创新的步伐进一步加快，产品的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缩小，开发出一大批具有较高技术水平的新产品，如超高压直流电缆附件、智能电缆附件、超导电缆附件、特种电缆附件，部分产品的技术水平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外厂家垄断格局已逐渐被打破。

在高压电缆附件领域，国内有包括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长缆科技、安靠智电等 10 余家企业具备生产能力，已经全部实现国产化。在超高压电缆附件领域，国内厂商目前亦正加紧研发，力争早日实现完全国产化。

②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智能电网、特高压电网建设的推进，电缆附件行业将向交流特高电压、直流高压超高压、智能化、高温超导等方向发展，新材料的研究开发和低碳环保也是行业技术创新的重要方向。

A.向特高压方向发展

我国正加大对特高压建设的投入，而目前特高压输电以架空线为主，存在如占地较多、输电安全性易受气候条件影响、输电质量不高等缺点，会对整个电网的安全稳定性造成影响。因此，采用特高压电缆输电将成为发展趋势，与之相关的超高压、特高压交联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将成为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

B.向直流高压、超高压方向发展

高压直流输电在远距离、大容量输电上较传统的交流输电无功损耗小，线路压降少，输送成本低，优势明显。自 2000 年以来，国外已有多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投入运行。近年，随着国际社会对环境保护要求的呼声高涨，各国对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的开发也成为电力开发的热点。近海风电、离岛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将成为我国东部和南部沿海的电力开发方向，而这些能源开发因离陆地较远，且必需用海缆输送，采用高压直流海缆输电将是最佳技术选择，而目前国内对高压直流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处于起步阶段。

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先后设立了 160kV、200kV、320kV 等近海直流输电示范项目并已经投运，这将推动我国近海电力开发的进程。可以预见，在不久的将来，柔性直流输电将在向偏远地区供电、海上供电、城网增容改造、新能源利用以及改善配网电能质量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并将带动高压直流电缆及附件需求的大幅增长。

C.向智能化方向发展

电网智能化主要有六大方面：智能发电、智能变电、智能输电、智能配电网、智能用电和智能调度。电缆附件与除智能用电和智能调度以外的四个方面紧密联系。传统模式的电缆线路日常运行维护，主要依赖于人工巡检测量，不能有效、实时的反映电网运行状况，不便于进行电缆线路的健康水平评估。

实现高压电缆系统，尤其是电缆附件的智能化，并建立一套完整的系统来对高压电缆运行中的接地环流、护层感应电压、终端液位、接头的线芯温度等关键指标进行实时监测，便于运维人员及时发现线路故障，消除隐患，保证线路安全运行，对电缆线路的健康状况评估提供重要依据将显得尤其重要。智能电缆附件相对于普通电缆附件而言，对材料选用、工艺技术、制造装备、性能标准、检测项目、环境影响等方面的要求更高，它能满足实时传输应用数据、状态、自动检测反馈、报警、自动调节等系统需求。

D.向高温超导方向发展

超导技术以其无可比拟的技术优势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对于电力行业而言，超导材料的应用，节能效果明显，意义重大。目前，超导材料在电力行业的应用尚需解决材料方面的技术问题。超导材料应有较高的临界温度和临界电流，提高超导材料的超导转变温度和临界电流是其得以广泛应用的基本前提。因此，在液氢温区大规模应用高温超导体的技术研究方面还需努力，并需进一步发展制备工艺，如果再加上高压、超高压条件下电场的处理与控制，整个系统将变得极为复杂。未来，随着高温超导材料和低温制冷技术的迅速发展，超导技术在输送电领域的运用空间将得到进一步拓展，因此，超导技术也将成为电缆及附件的重要发展方向。

E.向安全、环保方向发展

电缆附件的安全环保，将成为电缆附件发展的重大要求。在绝缘材料方面，电缆附件行业企业进一步开发低烟、无卤、阻燃的材料，并从设计源头避免用 SF6 以及各种油类介质作为绝缘材料，以适应现代电缆附件使用环境的要求。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电力金具

①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原：南京线路器材厂）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52 年 4 月，原为水电部直属企业，现为中国能建集团装备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企业是全国规模最大的电力金具、电力施工机具研究、设计、制造企业，具备各类电力金具产品的铸造、锻压、下料、焊接、加工、热处理、装配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1,560 万套（付）。我国第一条 110kV~1000kV、 $\pm 400\text{kV} \sim \pm 1100\text{kV}$ 及 220kV、500kV 紧凑型输变电工程，第一条 $630\text{mm}^2 \sim 1250\text{mm}^2$ 大截面导线输电工程所用电力金具均由该公司参与设计研制和供货，国内绝大部分跨越大型江河线路工程的非标金具也由该公司研制供货。近年来，该公司先后完成了交流 1000kV、直流 $\pm 1100\text{kV}$ 特高压线路配套金具和施工机具、直流场阀厅金具、地线融冰自动接线装置及导线压接探伤仪等多项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并广泛用于各大工程中。

②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原：成都电力金具总厂）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始建于 1958 年，是国内一流的电力金具、输电铁塔专业生产企业，主要向客户提供全电压等级交直流电力金具和输电线路角钢铁塔、钢管铁塔、变电站构架及类似钢构架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服务，其中电力金具、电网输配电铁塔等产品是企业的优势产品，综合实力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该企业科技研发实力雄厚，拥有国内领先的生产设施、完备的全系列生产线及试验中心，软硬件设施居于国内先进水平。

③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

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系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522.SH）的全资子公司，创建于 1995 年，是专业制造电力金具、绝缘子、避雷器和光伏支架等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该企业工装设备优良，为客户不同的产品需求提供了强大的设备保障。同时，在耐低温金具、耐热金具、节能导线金具、防振金具产品以及大跨越、重覆冰工程应用等行业高端领域的特种金具开展了科研攻关并取得丰硕成果。

④火炬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火炬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7 年，生产各型电力金具、防雷设备、绝缘子、电缆附件、柱上断路器、隔离开关、熔断器等 390 多个系列，3800 多个产品。为满足客户需求，该企业于 2011 年立项 500kV 输电线路配套金具的研发，产品于 2012 年由中电联鉴定通过批准准予批量生产，此举标志着该企业进入了超高压配套线路金具的开发和生产领域。2018 年，该企业设计和生产的特高压输电线路配套金具在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和电力工业电气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做了相关试验均超过了标准要求水平，标志该企业在电力金具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上达到了特高压线路配套金具的能力水平。

⑤红光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红光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3 年，是一家集科研、制造、贸易、销售于一体的大型集团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电力变压器、高低压开关柜、箱式变电站、电缆分支箱、环网柜、计量箱、综合配电箱、无功补偿装置、户外真空断路器、隔离开关、负荷开关、光伏配电设备等智能电气产品和一二次融合设备，以及 $\pm 800\text{kV}$ 直流/ 750kV 交流及以下的复合绝缘子、 220kV 及以下的避雷器、高低压输配电系统配套金具。经营范围覆盖变电台区所有配套设备和输配电系统装置。

⑥江苏天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天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天南电力主营业务为电力金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面向特高压、超高压、普通高压等电网主网线路的建设运营。2023 年，天南电力的营业收入为 48,985.92 万元。

(2) 输配电设备

①天正电气（605066.SH）

天正电气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企业的主营业务为配电电器、控制电器、终端电器、电源电器、仪表电器等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企业致力于自主研发低压电器核心技术，拥有覆盖多重用户层次的低压电器产品线。2023 年，天正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287,893.40 万元。

②神马电力（603530.SH）

神马电力成立于 1996 年，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知名的电力系统复合外绝缘产品研制企业，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变电站复合外绝缘、输配电线路复合外绝缘和橡胶密封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神马电力变电站复合外绝缘产品主要包括变电站复合绝缘子、变压器复合套管、开关复合套管等；输配电线路复合外绝缘产品主要包括线路复合绝缘子和复合横担；同时，该企业通过对电气设备密封结构、密封件材质和密封件安装工艺的深入研究，研发出电力设备用整体密封解决方案。2023 年，神马电力实现营业收入 95,910.24 万元。

③金冠电气（688517.SH）

金冠电气成立于 2005 年 3 月，其主要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研发、制造和销售。金冠电气主要为用户提供交、直流金属氧化物避雷器及智能配电网系列产品。2023 年，金冠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57,138.62 万元。

④广电电气（601616.SH）

广电电气始创于 1986 年，是专业从事配电和电力电子设备制造及工程的现代化企业集团公司，主要事成套设备及电力电子、元器件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是国内输配电领域颇具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资深企业之一。该企业的产品分为成套设备和元器件两大类型，已被广泛应用于电力、石油、化工、冶金、市政建设、建筑、环保等领域。2023 年，广电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75,682.70 万元。

（3）电缆附件

①长缆科技（002879.SZ）

长缆科技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系专业从事电力电缆附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企业，拥有丰富的电缆附件生产经验，具备 500kV 及以下各电压等级交直流全规格超高压、高压及中低压电缆附件及配套产品的生产能力。长缆科技拥有完整的产品线，主要产品涵盖超高压电缆附件、高压电缆附件、中低压电缆附件等。2023 年，长缆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104,217.07 万元。

②安靠智电（300617.SZ）

安靠智电创建于 2006 年，是国内目前同时掌握两种地下输电技术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致力于输变电系统关键部件-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的国产化研发和生产，并以电缆连接件为基础，为客户提供地下智能输电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是国内少数能生产 1kV-500kV 全系列电缆连接件的企业，是少数实现 500kV 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之一，其核心产品为 110（66）kV、220kV、330kV-500kV 电缆连接件产品。2023 年，安靠智电实现营业收入 95,843.86 万元。

③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 1kV-500kV 电力电缆附件、500kV 及以下直流电缆附件、恢复电缆本体连接技术 MMJ/EMT（国家发明专利）、智能电网设备等电力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专注于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覆盖低压、中压、高压、超高压等电压等级，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从发电、变电、输电、配电到用电的全过程，能够全方位地满足用户的采购需求。公司是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电网公司输配电器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电力金具产品在电力系统有较高的知名度，连续数年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省级电力公司的招标中排名前列。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产品起源于电力金具，系业内较早通过了电力金具全系列产品生产许可证认证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在提升产品的节能降耗、安全高效、免维护、智能化等性能方面具有较强

的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曾被评为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实验室（注册号 CNASL18918）。

子公司固力发电气曾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皖美品牌示范企业，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实验室（注册号 CNASL20711）。

公司及子公司曾主持或参与制定 2 项国际标准、2 项国家标准、6 项行业/地方标准，承担国家级星火计划项目 1 项，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1 项，获取过中国发明协会颁发的 2022 年度第三届发明创业奖成果奖二等奖、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技术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等奖项。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38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

公司始终坚持致力发展安全、节能、智能的电力产品，设有 1000kV 超高压电气实验室、1500kN 材料力学实验室和理化实验室，在材料力学、化学、电气等方面具有完整的检测手段。公司重视研发创新，采用内部人才培养、外部人才引进，鼓励自主创新并积极与其他单位合作的方式，不断实现技术积累，提升自身研发实力，公司与浙江大学、合肥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等院校、机构进行深入交流，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在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已在电力金具、绝缘子、避雷器等产品上形成了技术持续创新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2）产品种类齐全优势

公司在立足电力金具核心业务的基础上，利用在电力金具产品方面积累的工艺、研发和渠道等优势，进一步完善产品类型，将产品延伸至各类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领域。目前，公司产品系列丰富、种类齐全、型号多样，包括各类电力金具、35kV 及以下电缆附件、绝缘子、避雷器、熔断器、隔离开关、真空断路器等。丰富的产品系列有利于公司从单一线路金具产品供应向全品类电力器材整包供应进行转变，可全方位地满足用户的采购需求，不仅能满足用户对标准化产品的需求，还可提供个性化的需求，定制生产规格、型号不同的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增加与客户间的粘性。

（3）品牌优势

品牌公信力是品牌增值的杠杆力量，是使公众信任的一种直接力量，是使企业赢得市场的高效力量。公司电力金具产品在电力系统有较高的知名度，连续数年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省级招标中排名前列，并获得浙江省著名商标等认定称号。公司多次获得了由电老虎网联合中国工业电气相

关协会及各级工业电气协会、中国电力报、中国电力网、中国能源网、新浪网、今日头条、搜狐自媒体等多家主流媒体共同评选的“十大电力金具品牌”荣誉称号。

（4）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较早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的企业之一，还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等认证。公司严格遵循质量体系标准的要求，编制了《设备点检管理制度》《监视和测量设备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关键质量控制点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并严格执行。公司设立了品质部，全权负责执行质量控制体系的运转，实行涵盖整个公司业务的横向质量控制管理，保证各产品质量稳定，满足客户要求，减少可能出现的质量风险，提升客户对产品检验能力的认知度和信任度。公司具备较为完整的检测手段，各类产品分别通过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电力工业电力线路器材质量检验测试中心等权威部门的检测，基于公司良好的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公司获得了乐清市市长质量奖、长丰县长质量奖、浙江省卓越经营奖等奖项称号，并被认定为国家二级安全质量标准化企业。公司作为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主要供应商之一，能够为电网公司等下游客户提供优质可靠的产品。

（5）地理区域优势

公司地处“中国电器之都”——乐清市柳市镇，是“温州模式”的缩影，全镇综合经济实力名列温州市乡镇综合实力第一名，跻身浙江省十强镇。乐清市综合实力在全国县域经济百强排名中靠前，产业链配套比较完善，交通便捷，物流发达。同时，浙江是市场经济大省，温州是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乐清电气产业集群入围国家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培育试点。公司坐落于此，产业技术工人集中，营商环境优良，拥有完善的配套设施和政府政策扶持，产业集群优势明显。

3、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成立至今，外部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贷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拓展力度的提升，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需要进一步的资金支持。目前，公司处在较快发展期，需要金额较大的资金投入以维持发展，而当前公司研发投入、技术改造、扩大产能等均需要大量的资金，相对单一的融资渠道成为影响公司规模扩张的主要瓶颈。

（2）高端人才缺乏

公司产品是运用诸多技术于一体的综合性产品和个性化产品，对相关技术人员的理论基础、技术功底和实践经验均有较高要求，产品研发生产需有多年的技术积累及多学科、多行业的技术人才作为保障。目前，行业内高端人才较为稀缺，且主要集中在具有相关背景的国内研究机构及大型国有企业。行业中的民营企业尽管在长期的研发与生产实践中建立了自己的研发团队，拥有一定人才

底蕴，但在高端人才的引进上仍存在较大局限。高端人才的缺乏是限制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将秉承“为电力提供安全、节能、智能的产品和技术”的企业使命和“管理保品质，创新促发展”的经营方针，充分利用公司的研发和制造经验，发挥公司在品质控制和营销体系方面的优势，充分把握行业整体发展趋势，继续完善“产销研一体化”机制，以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抓手，推动研发和管理提升，发展节能型、安全性、智能化的产品，实现公司成为先进的“输、变、配”电力线路器材综合供应商的愿景。

（二）具体计划与措施

1、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方面

公司将紧跟国家产业发展方向、电网公司战略方向和输配电器材行业的技术发展方向，以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为动力，提高节能型、安全性、智能化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能力，整合内外部研发人才资源，加强对高可靠性、高性价比、长寿命、绿色环保、节能降耗、智能化和信息化等产品方向的研发和应用，并将重点围绕电力金具在应力、振动、温升、线损等方面的改进、避雷器、熔断器、真空断路器等输配电设备的远传无线监测和智能控制、线路的综合故障报警、预警和分析等领域开展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

2、市场开发和营销发展方面

公司将加强市场洞察能力建设，通过对行业现状以及市场和竞争趋势的判断，形成针对性的产品策略和营销策略。公司将深度融合产销研一体化，培育优势市场，构建优质客户群，实现从产品结构到市场结构的全面优化，在继续重点发展目标行业龙头客户，提升品牌价值的同时，将积极开发市场，拓宽销售渠道，持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形成稳定增长的战略发展态势和市场格局。

3、人才队伍建设方面

优秀人才的培养与引进是公司保持并提升市场地位的基石，因此公司将以“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发展策略加快对优秀人才，特别是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进一步提高公司创新能力、管理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公司将通过多渠道引进研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复合型人才，并建立长效培训机制，努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造就一批优秀的管理和技术骨干，并将加强一线专业的生产操作人员和技术工艺人员的招聘和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和生产技能，培养一批专业化的生产操作能手，为公司未来的产业扩张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同时，公司将建立和完善公平、公正、透明的员工奖惩、任用机制，为优秀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建立符合市场规律的、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稳定公司核心团队。此外，公司将广泛开展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大专院校、科技专家等多种方式的合作，建立培育年轻技术人员队伍的长效机制，形成老中青结合、各有专长、优势互补的团队。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9年1月2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此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股东大会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是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和运行的依据，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修订、公司治理机制完善、利润分配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公司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机制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董事会，并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目前，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此后，公司2021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公司董事会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

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此后，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

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此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依法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公司监事会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独立董事 3 人。

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此后，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自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此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

工作细则》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及工作规程。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郑巨州	郑巨州、郑巨谦、余虹云
2	提名委员会	余虹云	余虹云、谢雅芳、郑哲
3	审计委员会	谢雅芳	谢雅芳、吴磊鹏、郑巨州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磊鹏	吴磊鹏、余虹云、郑巨谦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及运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促进作用。

2、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促进作用。

3、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定期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认真履行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促进作用。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制定了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2020年10月10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此后，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的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该制度还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的程序和管理、信息披露的职责划分、保密措施以及责任追究等。

本次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设置了联系电话、电子邮件等投资者沟通渠道，并将积极采取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邮寄资料、电话咨询、媒体采访和报导、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广告或其他宣传资料、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路演、问卷调查等多样化方式开展与投资者沟通工作，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证券部，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施成琰

对外咨询电话：0577-62730022

传真：0577-61718899

电子信箱：glf@gulifa.com.cn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遵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制定了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过程中存在的风险，为公司治理机制的合法、有效提供重要保障。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业务资质，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渠道。
人员	是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员工持股平台）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上海汉伯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电设备（除特种）、照明电器安装，照明电器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照明电器销售，自有房屋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55.00%
2	慧脑科技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	软件开发	96.00%

		新闻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专业设计服务；销售代理；软件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	
3	慧开张科技（注）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软件开发业务	19.20%

注：慧开张科技由慧脑科技（郑哲控制的企业）持有 80.00%股权，由郑哲持有 19.20%股权，郑哲实际控制慧开张科技 99.20%的股权；上表中系列示郑哲对慧开张科技的直接持股比例 19.2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近亲属郑锦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未经营或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目前亦未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拥有股权等任何权益。

2、本人未来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进行损害公司或其股东利益的活动。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未来不会经营或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未来不会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拥有股权等任何权益。

3、如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来不可避免的存在与公司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人将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通知公司，并优先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转让该业务或业务机会，该等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公平交易价格确定；如公司及其子公司放弃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本人将主动或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或根据公司提出的合理期间内终止或以不优于向公司或其子公司所提的条件向第三方转让该业务或业务机会。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避泰电气、温州市洞头北岙二小真鲜奶吧，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避泰电气	郑巨州、郑巨谦的配偶的父亲持有13.04%股权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电阻片及芯体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温州市洞头北岙二小真鲜奶吧	郑哲的配偶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一般项目：小餐饮店（三小行业）；小食杂店（三小行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餐饮经营

上述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同，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未从事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也未持有其他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企业的股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同

业竞争关系。

实际控制人亲属主要包括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但考虑到公司吸收合并温州固力发的历史沿革过程中同永固集团（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亲属控制的企业）存在一定渊源，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永固集团及其参/控股企业、永固集团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环联电力作为同业竞争核查对象，并予以披露。该等企业与公司存在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永固集团基本情况

永固集团系固力发实际控制人的父亲的兄弟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其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电力金具、电缆附件、避雷器、绝缘子、变压器，隔离开关、熔断器、真空断路器、高低压成套相关联的电力材料类的成品及电力设备类成品等。

永固集团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5556296W
法定代表人	郑革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2,8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 年 1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1999 年 1 月 11 日至长期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二十路 32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力金具、预绞式金具、光缆金具、电缆附件、铁塔、铁附件、标准件、绝缘杆、电表箱、充电桩、电力管型母线、铜（铝）排母线、避雷器、隔离开关、熔断器、断路器、绝缘子、变压器、负荷开关、电缆桥架、通信器材、防鸟设备、电源设备、矿用设备、施工机具、安全工器具、导线分线盒、故障指示器、电能计量箱、接触网零部件、电缆连接器、输配电设备、电缆分支箱、箱式变电站、高低压成套设备、高低压电器及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绝缘材料及制品、塑料制品、建筑电器、防爆电器、电线电缆、电工材料、仪器仪表、防雷及接地产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配电变压器综合配电柜、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器材及配件的制造加工、研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力金具、金属材料、紧固件的检测服务；输配电工程承包、设计、施工及安装；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乐清市柳市镇新光工业区新光大道 180 号）
股权结构（注）	郑晓超持股 18.00%，郑晓权持股 16.00%，郑革、郑乐飞各自持股 11.00%，郑建余、郑钡、郑存忠各自持股 10%，郑乐鹏、郑怡佳各自持股 7.00%。

注：固力发实际控制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之父亲郑晓明与郑晓超、郑晓权为亲兄弟，与郑建余为堂兄弟；郑乐鹏、郑怡佳为郑晓权之子女；郑革、郑乐飞为郑晓超之子；郑钡、郑存忠为郑建余之子。

（2）环联电力基本情况

环联电力系固力发实际控制人的父亲的兄弟及其子女实际控制的企业，其主营业务为隔离开关、柱上断路器、熔断器、配电柜等输配电设备的生产经营。

环联电力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环联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00569364001Q
法定代表人	郑志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2 月 17 日至长期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仙霞路 101 号
经营范围	电力金具；电力变压器；一体化柱上变压器台成套；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负荷开关；配电自动化终端设备；高压交流断路器、隔离开关；跌落式高压熔断器；箱式变电站；箱式开闭所；充气柜；环网柜（一二次融合环网柜）；电缆分支箱；综合配电箱；电能计量箱；电表箱；智能控制器；高低压成套设备及配件；高低压售电管理装置；三相不平衡调节装置；防雷及接地产品；剩余电流保护器；塑壳断路器；绝缘子；避雷器；电线电缆及附件；电工器材；自动化设备；施工机具；安全工器具；绝缘材料及制品；输配电设备及附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器材配件的制造、研发、销售、技术服务；风能、太阳能、充电桩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输变电工程承包、设计、施工、安装及技术服务；自有厂房租赁；实业投资；国家准许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注）	郑晓超持股 26.00%，郑志海持股 15.00%，陈源铤持股 11.00%，郑晓权、郑存忠各自持股 9.00%，郑革、郑钡各自持股 8.00%，郑乐飞、郑豪静各自持股 7.00%

注：环联电力股东中，郑晓超、郑晓权、郑存忠、郑革、郑钡、郑乐飞也是永固集团股东，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环联电力 67.00% 股权；郑志海系郑革、郑乐飞的表兄弟，郑豪静系郑志海之子。

（3）永固集团及其参/控股企业、环联电力同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与永固集团及其参/控股企业、环联电力在资产、人员、业务、技术、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构成利益冲突的情形，且永固集团及其参/控股企业、环联电力系固力发实际控制人的父亲的兄弟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无法对该等企业进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因此不构成同业竞争。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近亲属郑锦湘签署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或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提供担保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的情况，未来亦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

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郑巨州	董事长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38,630,000.00	28.95%	0.09%
2	郑巨谦	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38,520,000.00	28.95%	0.02%
3	郑哲	董事、技术总监	董事、实际控制人	38,520,000.00	28.96%	-
4	施成琰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360,000.00	0.98%	0.05%
5	石赛燕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财务总监	650,000.00	0.49%	-
6	程勇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2,250,000.00	1.54%	0.15%
7	江再宁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260,000.00	0.20%	-

8	符小平	监事	监事	90,000.00	-	0.07%
9	江浩	监事	监事	330,000.00	-	0.25%
10	金汉钦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2,130,000.00	1.54%	0.06%
11	郑锦湘	子公司固力发电气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的妹妹	3,180,000.00	2.39%	-
12	金汉横	生产部科长	副总经理金汉钦的弟弟	200,000.00	-	0.1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不适用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系兄弟关系，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勇、金汉钦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三人的表兄弟。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不适用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对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规章制度、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为保护公司商业秘密、相关知识产权，约束高级管理人员的竞业限制等有关事项，公司与在本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员工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书》。协议约定了有关公司上述人员的保密及竞业禁止义务、违约责任、期限等事项。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其他主要承诺或协议如下：《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承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郑巨州	董事长	固力发电气	监事	否	否
		上海汉伯	监事	否	否
郑巨谦	董事、总经理	平阳万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郑哲	董事	慧脑科技	执行董事	否	否

		慧开张科技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否	否
		九福智护（杭 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施成琰	董事、董事会 秘书、副总经 理	鼎固投资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程勇	董事、副总经 理	固鑫投资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谢雅芳	独立董事	龙元建设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浙江万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浙江捷昌线性 驱动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吴磊鹏	独立董事	浙江中辛律师 事务所	执业律师	否	否
金汉钦	副总经理	众智投资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正辉锌业	执行董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郑巨州	董事长	上海汉伯	55.00%	未实际从事生产 经营	否	否
		酷矽半导体科 技（上海）有 限公司	10.00%	集成电路的研发 设计业务	否	否
		固鑫投资	4.88%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上海骊惠软件 科技开发有限 公司	2.10%	汽车后市场信息 化管理数据服务 业务	否	否
郑巨谦	董事、总经 理	平阳万城房地 产有限公司	13.48%	房地产开发业务 （注）	否	否
		鼎固投资	0.52%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郑哲	董事	慧脑科技	96.00%	软件开发业务	否	否
		慧开张科技	19.20%	软件开发业务	否	否
		九福智护（杭 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1.00%	未实际从事经营	否	否
施成琰	董事、董事 会秘书、副 总经理	鼎固投资	3.11%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程勇	董事、副总经理	固鑫投资	8.13%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吴磊鹏	独立董事	嘉安（温州）风险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20.00%	社会风险评估咨询业务	否	否
符小平	监事	众智投资	4.04%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江浩	监事	鼎固投资	17.10%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金汉钦	副总经理	众智投资	3.59%	投资固力发	否	否

注：该公司所开发房地产项目已完结。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437,177.66	60,262,977.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3,679.75	658,887.77
应收账款	375,602,664.76	322,917,437.56
应收款项融资	8,553,933.25	13,994,852.00
预付款项	2,297,320.17	2,808,871.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15,578.58	6,397,696.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435,898.98	133,807,457.65
合同资产	7,003,553.62	5,788,408.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74,101.66	4,161,987.05
流动资产合计	641,903,908.43	550,798,575.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08,217.62	2,535,051.05
固定资产	224,212,715.56	232,342,406.48
在建工程	8,042,224.52	3,585,879.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6,213,965.60	46,276,070.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95,302.71	5,559,658.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31,193.15	6,976,620.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503,619.16	297,275,685.88
资产总计	940,407,527.59	848,074,26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1,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760,930.82	45,112,587.22
应付账款	174,271,771.81	130,332,258.46
预收款项	187,372.27	187,372.23
合同负债	4,205,325.86	4,259,63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360,915.50	17,428,117.32
应交税费	10,465,779.20	10,938,163.86
其他应付款	1,060,363.58	326,673.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50.89	8,681.92
其他流动负债	981,814.68	589,905.38
流动负债合计	252,306,624.61	219,194,39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64,085.61	8,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28,491.61	2,898,73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92,577.22	11,648,734.49
负债合计	263,799,201.83	230,843,12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726,667.74	237,333,02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78,879.47	22,780,564.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7,598,451.24	215,721,96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8,003,998.45	608,835,551.69
少数股东权益	8,604,327.31	8,395,58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6,608,325.76	617,231,13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0,407,527.59	848,074,261.54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2,356,605.48	721,134,511.72
其中：营业收入	882,356,605.48	721,134,511.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4,981,881.66	668,205,461.62
其中：营业成本	654,757,795.69	561,107,268.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29,958.46	6,182,704.01
销售费用	49,003,387.67	39,146,199.18
管理费用	40,013,247.65	30,818,848.33
研发费用	32,775,628.02	30,461,259.16
财务费用	101,864.17	489,182.73
其中：利息收入	904,004.16	889,280.41
利息费用	919,536.34	1,380,140.15
加：其他收益	5,893,984.65	5,686,397.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567.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54,567.27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4,215,048.61	-3,114,848.29
资产减值损失	-3,662,075.88	-3,926,327.5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758.90	28,719.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275,257.81	51,602,991.12
加：营业外收入	324,094.36	785,615.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5,527.36	319,023.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93,824.81	52,069,583.07
减：所得税费用	10,010,279.93	4,016,582.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583,544.88	48,053,001.0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4,583,544.88	48,053,001.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08,742.47	-318,829.93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583,544.88	48,371,830.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583,544.88	48,053,00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374,802.41	48,371,830.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8,742.47	-318,829.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3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3	0.3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9,292,454.41	681,417,415.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9,941.24	21,117,09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752,395.65	702,534,51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029,026.52	466,954,077.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411,101.08	98,356,094.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19,227.38	44,334,478.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66,295.38	58,906,99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125,650.36	668,551,64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26,745.29	33,982,864.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178.96	207,018.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178.96	207,018.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16,374.57	16,513,11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16,374.57	16,513,11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3,195.61	-16,306,09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504,085.61	71,065,899.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504,085.61	71,065,89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090,000.00	81,934,143.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26,867.37	27,995,307.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616,867.37	109,929,45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12,781.76	-38,863,552.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411.92	115,888.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26,179.84	-21,070,892.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13,677.41	64,684,57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39,857.25	43,613,677.4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460,295.49	40,400,317.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3,679.75	503,820.41

应收账款	249,015,233.37	229,303,082.83
应收款项融资	7,512,326.93	9,492,800.00
预付款项	1,284,153.76	1,691,094.03
其他应收款	4,616,360.34	4,286,726.20
存货	86,113,775.12	83,081,452.84
合同资产	4,004,123.78	3,991,723.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1,753.46	1,551,691.58
流动资产合计	428,051,702.00	374,302,708.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3,385,552.28	123,385,552.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08,217.62	2,535,051.05
固定资产	160,543,572.99	167,886,920.93
在建工程		1,874,154.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533,275.51	29,168,941.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8,275.47	3,400,89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41,915.14	3,478,012.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302,684.28	331,729,530.02
资产总计	754,354,386.28	706,032,238.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60,930.82	45,112,587.22
应付账款	125,765,739.31	113,015,667.08
预收款项	187,372.27	187,372.23
合同负债	3,172,301.54	2,949,252.22
应付职工薪酬	15,510,551.84	12,206,825.68
应交税费	8,100,613.21	5,419,582.97
其他应付款	347,663.04	299,729.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47,521.52	256,327.34

流动负债合计	193,992,693.55	179,447,344.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3,992,693.55	179,447,344.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322,898.17	238,929,253.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78,879.47	22,780,564.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359,915.09	131,875,076.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361,692.73	526,584,89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54,354,386.28	706,032,238.7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2,887,110.76	543,532,062.30
减：营业成本	457,110,727.59	426,844,472.31
税金及附加	5,245,913.80	3,907,643.65
销售费用	37,610,546.68	30,566,950.63
管理费用	25,504,154.53	20,568,042.80
研发费用	19,955,841.40	20,995,730.09
财务费用	-123,318.41	-99,080.44
其中：利息收入	544,628.49	586,200.63
利息费用	363,025.02	501,945.40
加：其他收益	2,267,927.88	1,307,589.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7,923.95	1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32,076.05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513,896.60	-2,239,570.85
资产减值损失	-2,393,759.93	-2,009,888.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36.76	38,827.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843,703.71	47,845,261.80
加：营业外收入	244,734.95	224,029.84
减：营业外支出	432,608.02	240,489.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55,830.64	47,828,802.31
减：所得税费用	5,672,676.84	2,907,289.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83,153.80	44,921,513.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8,983,153.80	44,921,513.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983,153.80	44,921,513.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6,506,182.95	513,432,349.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3,707.88	14,336,35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579,890.83	527,768,70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420,204.29	348,383,950.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809,018.00	66,445,182.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43,211.01	33,651,237.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65,289.22	46,091,63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437,722.52	494,572,00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42,168.31	33,196,69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246.95	151,686.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8,246.95	11,151,68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5,404.38	14,713,258.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5,404.38	14,713,25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2,842.57	-3,561,571.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	37,214,267.9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	37,214,267.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	58,714,267.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63,025.02	27,126,98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63,025.02	85,841,25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63,025.02	-48,626,98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715.30	117,207.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7,701.16	-18,874,65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57,256.63	45,331,908.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74,957.79	26,457,256.63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 期间	合并 类型	取得方式
1	固力发电气有限公司	100%	100%	11,367.01	2006 年 12 月 28 日至今	新设 合并	投资设立
2	乐清市正辉锌业有限公司	51%	51%	971.54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今	收购 合并	收购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

反映了固力发集团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固力发集团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电缆附件等输配电器材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72,113.45 万元、88,235.66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固力发集团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固力发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确认资料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固力发集团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6,052.69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504.61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548.0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2,293.54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针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查阅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订

2,930.52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363.02 万元。 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单，了解报告期内对客户的信用政策以及实际执行情况； （3）查阅分析各期末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形成的主要原因，分析其合理性； （4）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实施函证程序，并关注回函情况； （5）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6）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7）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8）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性及发展阶段特点，需要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的因素为该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关注的指标等因素，具体金额标准为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的 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项目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

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 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4-5年	70.00	70.00	7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

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①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b)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

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3.17-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工程基本完成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10 年，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4)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5)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拉伸试验、防爆试验、雷电冲击试验和防抖动功能试验等。 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		

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

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

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3、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电力金具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自主直销、代理直销和合作拓展相互配合的销售模式。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①公司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签收、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公司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4、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5、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

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租赁收款额确认为当期损益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注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注 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 1】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力发集团	15%	15%
固力发电气	15%	15%
正辉锌业	20%	20%

【注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力发集团	5%	5%
固力发电气	5%	5%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正辉锌业	7%	7%

2、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力发电气公司为先进制造业企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相关业务的进项税额税可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应纳税额。

2、企业所得税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 号)文件，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2-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计缴。

（2）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安徽省 2021 年第一批备案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公告》，子公司固力发电气公司于 2021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固力发电气公司 2022-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计缴。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正辉锌业公司 2022-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20%计缴。

3、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882,356,605.48	721,134,511.72
综合毛利率	25.79%	22.19%
营业利润（元）	95,275,257.81	51,602,991.12
净利润（元）	84,583,544.88	48,053,00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0%	8.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3,469,119.80	47,487,809.78

2. 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呈现上升趋势，扣非前后净利润均实现增长。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领域，其市场需求与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因此公司销售收入除了受自身业务拓展效果影响外，还受我国电网建设投资规模及相关电力产业投资政策的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2,113.45 万元和 88,235.66 万元，2023 年较上年增长 16,122.21 万元，增长幅度为 22.36%，主要系①得益于稳定的产品质量及与电网公司多年的合作经验，公司于 2023 年度中标多个大额项目，其中部分项目已基本供货完毕，拉升了全年的营业额；②电力系统项目的供货周期随着电力工程的实施进度存在差异，公司部分于 2022 年度中标的项目包于 2023 年供货导致当年收入整体提升。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电力金具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自主直销、代理直销和合作拓展相互配合的销售模式。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公司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签收、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公司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

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75,123,478.50	99.18%	713,993,075.81	99.01%
电力金具	529,178,124.98	59.97%	436,669,563.19	60.55%
输配电设备	236,609,763.41	26.82%	175,309,333.76	24.31%
电缆附件	91,025,970.02	10.32%	85,068,113.38	11.80%
其他	18,309,620.09	2.08%	16,946,065.48	2.35%
其他业务收入	7,233,126.98	0.82%	7,141,435.91	0.99%
合计	882,356,605.48	100.00%	721,134,511.7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01%和 99.18%，占比较高，公司主业突出。从产品的收入分类构成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和电缆附件，公司的产品结构整体保持稳定，其中 2023 年度公司输配电设备收入的占比较 2022 年增长 2.51 个百分点，主要系避雷器销售额提升所致。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主要系热浸锌加工与零配件的销售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房租收入、废料收入及运保费收入。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地区	866,175,134.35	98.17%	706,028,249.44	97.91%
境外地区	16,181,471.13	1.83%	15,106,262.28	2.09%
合计	882,356,605.48	100.00%	721,134,511.72	100.00%
原因分析	从客户地区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境内地区，公司境内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7%以上。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75,123,478.50	99.18%	713,993,075.81	99.01%
自主直销模式	507,691,669.71	57.54%	432,285,255.29	59.95%
合作拓展模式	241,138,823.38	27.33%	178,548,940.96	24.76%
代理直销模式	126,292,985.41	14.31%	103,158,879.56	14.31%
其他业务收入	7,233,126.98	0.82%	7,141,435.91	0.99%
合计	882,356,605.48	100.00%	721,134,511.72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根据销售的模式不同可分为自主直销模式、合作拓展模式和代理直销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的各类销售模式形成的收入占比整体保持稳定，其中，自主直销模式系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报告期各期占比均超过 50%。 ①自主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直销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43,228.53 万元和 50,769.17 万元，增长 7,540.64 万元，主要系公司终端客户及商贸公司的收入增长所致： ①2023 年起不可抗力环境影响因素消除，电网公司招标数量恢复至正常水平，同时随着电网投资强度的增强及公司产品品牌的美誉度不断提升，公司中标国网包的数量逐年增长，带动了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等省市电力公司的收入增长，整体拉升了终端客户收入；②公司进一步加强与主要商贸客户的合作，其销售额有所扩大。 ②合作拓展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拓展模式的收入分别为 17,854.89 万元和 24,113.88 万元，增长 6,258.99 万元，其业务增量主要来源于南方电网收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与合作拓展商合作，中标多个南方电网的订单，部分订单于 2023 年度实现供货，综合导致 2023 年度的合作拓展收入提升。 ③代理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直销模式的收入分别为 10,315.89 万元和 12,629.30 万元，增长 2,313.4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销售服务商积极参与项目的招投标，2023 年度公司断路器及避雷器销售额增长，导致输配电设备（代理直销模式）收入增长。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客户结构分类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75,123,478.50	99.18%	713,993,075.81	99.01%
终端客户	512,618,755.22	58.10%	378,331,973.11	52.46%
配套厂家	216,448,746.68	24.53%	206,261,853.37	28.60%
商贸客户	146,055,976.60	16.55%	129,399,249.33	17.94%
其他业务收入	7,233,126.98	0.82%	7,141,435.91	0.99%
合计	882,356,605.48	100.00%	721,134,511.72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根据客户类型不同，可分为终端客户、配套厂家及商贸客户。 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为电力系统，最终客户以各省、市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电力安装公司等终端用户为主。商贸客户和配套厂家的最终客户也主要为电力系统终端用户。其中，商贸客户为赚取利润和维护客户资源需要获取较低的采购单价，并通过向不同供应商采购来维持对多种电力产品的经营。而配套厂家一般具有生产职能，其对于产品性价比的要求或产能限制等因素使得其通过商业谈判与特定供应商进行合作。 2023 年度，公司终端客户的收入占比较 2022 年增长 5.63 个百分点，主要系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收入增长所致，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一）/2.经营成果概述”。			

（6）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收入随季度变动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4,145.97	15.75%	11,380.52	16.03%
第二季度	25,149.45	28.51%	20,550.14	28.50%
第三季度	23,466.46	29.00%	20,925.64	26.60%
第四季度	25,473.77	26.75%	19,257.14	28.87%
合计	88,235.66	100.00%	72,113.45	100.00%

如上，受一季度春节等传统节日的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存在一定季节性波动，总体呈现第一季度收入相对较低，其他季度相对平衡的状态。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生产成本具体归集方法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和公司产品种类特性，同时结合产品所用材料和工艺技术过程，按实际成本进行成本核算。报告期各类产品成本归集方式一致，生产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具体归集情况如下：

1）直接材料

公司各车间根据领料单进行原材料领用，月末分车间进行汇总，领用单价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本期归属于产成品、半成品的直接材料金额=期初在产品直接材料金额+本期投入直接材料金额-月末在产品直接材料金额，月末在产品金额根据盘点得到的数量换算成对应的原材料数量与当月的原材料出库单价计算得出。

2）直接人工

每月末，根据各车间的人员及需计提的工资、奖金、社保及其他福利等薪酬金额，直接归集至各车间的“生产成本—直接人工”。

3）制造费用

每月根据各车间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情况，直接归集至各车间的“生产成本—制造费用”。

4）产品成本结转方法：完工产品的入库单价按照上述成本归集与分配方法确定。出库单价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

（2）产品销售成本结转方式

每月末按产成品仓库实际销售出库的数量及加权平均单价，由库存商品结转计入发出商品。产品实现销售时，当月确认营业收入，当月结转营业成本，销售数量与结转营业成本数量一致。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54,209,144.56	99.92%	560,375,985.11	99.87%
电力金具	403,812,507.22	61.67%	345,539,850.83	61.58%
输配电设备	174,013,783.08	26.58%	139,161,339.80	24.80%
电缆附件	58,204,889.85	8.89%	57,911,901.78	10.32%

其他	18,177,964.41	2.78%	17,762,892.70	3.17%
其他业务成本	548,651.13	0.08%	731,283.10	0.13%
合计	654,757,795.69	100.00%	561,107,268.2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56,037.60 万元和 65,420.9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99.87%、99.92%。公司各类产品的成本占比基本稳定，其中 2023 年输配电设备成本占比较去年增加 1.78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3 年避雷器销量大幅增长，相关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54,209,144.56	99.92%	560,375,985.11	99.87%
直接材料	466,224,317.17	71.21%	411,094,271.57	73.26%
直接人工	38,509,390.39	5.88%	32,389,279.68	5.77%
制造费用	67,520,323.86	10.31%	59,064,047.48	10.53%
合作拓展费	68,122,278.05	10.40%	45,822,658.40	8.17%
运输费	13,832,835.09	2.11%	12,005,727.98	2.14%
其他业务成本	548,651.13	0.08%	731,283.10	0.13%
合计	654,757,795.69	100.00%	561,107,268.21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产品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作拓展费及运输费，其中直接材料占比最高，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73.26%、71.21%。 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相对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公司合作拓展费分别为 4,582.27 万元和 6,812.23 万元，增长 2,229.9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合作拓展商合作，中标多个南方电网的订单导致合作拓展费增长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875,123,478.50	654,209,144.56	25.24%
电力金具	529,178,124.98	403,812,507.22	23.69%
输配电设备	236,609,763.41	174,013,783.08	26.46%
电缆附件	91,025,970.02	58,204,889.85	36.06%
其他	18,309,620.09	18,177,964.41	0.72%
其他业务	7,233,126.98	548,651.13	92.41%
合计	882,356,605.48	654,757,795.69	25.79%
原因分析	-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713,993,075.81	560,375,985.11	21.52%
电力金具	436,669,563.19	345,539,850.83	20.87%
输配电设备	175,309,333.76	139,161,339.80	20.62%
电缆附件	85,068,113.38	57,911,901.78	31.92%
其他	16,946,065.48	17,762,892.70	-4.82%
其他业务	7,141,435.91	731,283.10	89.76%
合计	721,134,511.72	561,107,268.21	22.19%
原因分析	-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系房屋出租、废料收入等，整体毛利率相对较高。

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产品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电力金具	60.47%	23.69%	61.16%	20.87%
输配电设备	27.04%	26.46%	24.55%	20.62%
电缆附件	10.40%	36.06%	11.91%	31.92%
其他	2.09%	0.72%	2.37%	-4.82%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52%和 25.24%。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上升态势，而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整体较为稳定。2023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比 2022 年上升 3.72 个百分点（绝对值），主要系：①随着电网投资强度的增大，行业景气度提升，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品牌效应获得了较多国家电网总部的订单，相关订单毛利率较高；②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近年来，公司大力推广销售技术含量和产品附加值较高的产品，积极参与毛利较高的订单的招投标，以避雷器为例，2023 年公司销售的高附加值的避雷器金额及数量高于 2022 年，对毛利率的

提升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①电力金具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电力金具单价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销售单价	15.81	1.62	14.19
单位成本	11.98	0.77	11.21
单位毛利	3.83	0.85	2.98
毛利率	24.23%	3.22%	21.00%

注：公司产品系列丰富、种类齐全、型号多样，因此公司产品的计量单位存在按件计和按重量计两种形式，公司主要产品按件计收入占比均在 96%以上，故以下分析基于按件计进行；毛利率的变动幅度为绝对值，下同；分析相关产品的单价及毛利率时剔除该类产品配件及其他收入，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金具业务的毛利率（按件计）分别为 21.00%和 24.23%。2023 年度电力金具毛利率较 2022 年度增长 3.22 个百分点，主要系销售单价提高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多个国家电网总部电力金具包并在 2023 年供货，相关标段销售单价相对较高，导致电力金具业务的毛利率提升。

②输配电设备毛利率分析

公司输配电设备主要以避雷器、绝缘子等为主的小型低值设备及以断路器、环网柜为主的大型高值设备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输配电设备单价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销售单价	211.91	2.00	209.90
单位成本	155.76	-11.00	166.75
单位毛利	56.15	13.00	43.15
毛利率	26.50%	5.94%	20.56%

报告期内，公司输配电设备业务的毛利率（按件计）分别为 20.56%和 26.50%，2023 年度毛利率较 2022 年度增长了 5.94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下降的影响：公司环网柜因各期销售的规格型号差异较大（2023 年销售的环网柜型号单价及成本较低），导致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下降的幅度均较大，而公司避雷器和断路器则受益于源自公开招投标收入增长的影响，相关产品的单价呈上涨趋势，一定程度上对冲了环网柜销售单价下降的影响，综合导致公司输配电设备的单位成本下降。

③电缆附件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电缆附件单价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销售单价	56.45	1.28	55.17
单位成本	35.99	-1.01	37.00
单位毛利	20.46	2.30	18.17
毛利率	36.25%	3.32%	32.93%

报告期内，公司电缆附件业务的毛利率（按件计）分别为 32.93%和 36.25%，整体上涨 3.32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电缆附件的销售单价上升，单位成本下降所致：①公司对电缆附件的部分主要原材料实现了升级替代，同性能下选择了价格更低的材料并对生产工艺实施了优化所致；②公司提高了销售单价所致。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3.51%	28.55%
天南电力	30.29%	28.52%
天正电气	26.49%	26.17%
金冠电气	37.91%	29.74%
神马电力	40.09%	24.90%
安靠智电	41.39%	43.52%
长缆科技	43.29%	44.32%
广电电气	30.80%	31.01%
可比公司平均值	35.75%	32.60%
原因分析	如上所示，公司的毛利率（不考虑合作拓展费影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的均值不存在显著差异。 ①天南电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与天南电力差异较小且变动趋势一致。天南电力主营业务为电力金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面向特高压、超高压、普通高压等电网主网线路的建设运营，其主要产品电力金具与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电力金具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②天正电气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高于天正电气，主要系天正电气从事产品的电压等级较低所致：天正电气从事配电电器、控制电器、	

	终端电器、电源电器、仪表电器等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固力发从事的产品业务线条覆盖高压、中压和低压，相对来说，产品的电压等级越高，毛利率越高。 ③金冠电气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低于金冠电气，主要系金冠电气的主要产品避雷器的毛利率较高所致：相较于公司，金冠电气生产研发的避雷器系列产品涵盖交直流、全电压等级，是国内超特高压交直流避雷器领域先进企业。 ④神马电力 报告期内，神马电力综合毛利率高于公司（2022 年，神马电力的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其于 2022 年上市，新增较多募投项目，相应新增的折旧摊销拉低当年毛利率所致），主要系神马电力变电站复合外绝缘和橡胶密封件两类业务毛利率较高且占总收入的比重较高所致。 ⑤安靠智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安靠智电，主要系双方产品结构和细分产品电压等级不同。安靠智电作为国内电缆连接件（又称电缆附件）的专业生产厂商，是国内少数实现 500kV 电缆连接件商业化运行的电缆连接件生产企业之一，主要致力于高压及超高压电缆连接件、GIL、智慧变电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毛利率整体较高。 ⑥长缆科技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长缆科技，主要系双方产品结构、电压等级及收入规模不同所致。长缆科技系专业从事电力电缆附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线，整体收入规模较大，主要产品涵盖超高压电缆附件、高压电缆附件及中低压电缆附件等。 ⑦广电电气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与广电电气差异较小。
--	---

3. 其他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销售模式分类
--------	---------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875,123,478.50	654,209,144.56	25.24%
其中：自主直销模式	507,691,669.71	375,780,946.11	25.98%
合作拓展模式	241,138,823.38	201,952,371.74	16.25%
代理直销模式	126,292,985.41	76,475,826.71	39.45%
其他业务	7,233,126.98	548,651.13	92.41%
合计	882,356,605.48	654,757,795.69	25.79%
原因分析	-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713,993,075.81	560,375,985.11	21.52%
其中：自主直销模式	432,285,255.29	343,714,818.49	20.49%
合作拓展模式	178,548,940.96	150,582,913.67	15.66%
代理直销模式	103,158,879.56	66,078,252.95	35.95%
其他业务	7,141,435.91	731,283.10	89.76%
合计	721,134,511.72	561,107,268.21	22.19%
原因分析	-		

1、自主直销模式

报告期各期，公司自主直销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0.49%和 25.98%，增长 5.49 个百分点，主要系终端客户的毛利率提升所致。

公司自主直销模式按客户类别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毛利率	2022 年毛利率	变动额
配套厂家	20.38%	17.44%	2.94%
终端客户	39.07%	30.11%	8.96%
商贸公司	18.84%	16.29%	2.55%
合计	25.98%	20.49%	5.49%

自主直销模式下，公司按客户分类的毛利率水平均呈现增长的态势，其中商贸客户和配套厂家增加的幅度相近，主要系公司对部分客户提高结算价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终端客户的毛利率增长 8.96%，主要系子公司固力发电气于 2023 年通过自主招投标获得了较多国家电网总部的订单并主要于当年实现收入，一般来说，国家电网总部订单的毛利率高于省招标项目，此外，公司部分于 2022 年度中标的国家电网总部项目于 2023 年度陆续供货，整体拉升了终端客户的毛利率水平。

2、合作拓展模式

报告期各期，公司合作拓展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5.66%和 16.25%，在合作拓展业务模式下，

公司为提高合作拓展商开拓业务的积极性，参照买断式经销模式与合作拓展商结算合作拓展费，故公司相关业务的毛利率整体波动较小。

3、代理直销模式

报告期各期，公司代理直销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5.95%和 39.45%，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3.50 个百分点，主要系国家电网（代理直销）的采购额增长 3,618.16 万元，加大了对智能化的断路器和避雷器的采购，相关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4、代理直销模式毛利率高于自主直销模式的原因

代理直销模式下，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电网公司等终端客户，而自主直销模式的客户除终端客户外，还有商贸公司及配套厂家客户（主要为电气设备制造商），商贸公司及配套厂家客户的毛利率普遍低于终端客户主要系获取订单的方式不同：电网公司采购公司的产品时多采用招投标方式，相关产品主要用于电网投资建设，在选择供应商时通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综合考虑厂商报价、技术实力及其商业资质（客户会对价格、技术及商务分别设定评分权重比例）等因素后确定中标单位，通常电网公司对价格权重比例设置较为合理，且客户会根据所有投标单位报价的中间价经适当调整后的价格作为基准价，投标单位的投标价格偏离基准价越多获得的评分越低，因此，投标单位会综合考虑合同供货周期内原材料价格未来走势、市场竞争情况及产品以往中标价格等因素确定合理的投标价格。

商贸公司及配套厂家客户主要通过商业谈判等非招投标方式向公司采购产品，一方面，其在选择供应商时，在满足产品质量要求的前提下通常会优先考虑价格较低的供应商，另一方面，商贸公司、配套厂家的采购用途非终端应用，且需要承担资金成本及信用风险。因此，公司招投标业务的销售单价通常要高于商业谈判、竞争性谈判及询价采购等非招投标方式。

5、合作拓展模式的毛利率低于其他业务模式的原因

公司合作拓展商多由经销商转化而来。随着用户单位出于对电网安全、产品及售后等考虑，电网公司对电力供应商的资质、信誉等认定要求更为严格，且在招标采购中逐步要求参与招投标的单位需为生产单位，经销商单独获得客户订单的能力大为降低。但这些经销商在当地依然有稳定的客户资源、人脉和市场推广经验，并且公司在发展中也难以建立和管理能够完全覆盖全国的销售服务团队，因此公司逐步将经销商转变为公司合作拓展模式的合作方，为提高合作拓展商开拓业务的积极性，公司参照买断式经销模式和合作拓展商结算拓展费，相关合作拓展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成本，综合导致合作拓展模式下的毛利率低于其他业务模式。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882,356,605.48	721,134,511.72
销售费用（元）	49,003,387.67	39,146,199.18
管理费用（元）	40,013,247.65	30,818,848.33
研发费用（元）	32,775,628.02	30,461,259.16
财务费用（元）	101,864.17	489,182.73
期间费用总计（元）	121,894,127.51	100,915,489.4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55%	5.4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53%	4.2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71%	4.2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1%	0.0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3.81%	13.99%
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总计为 10,091.55 万元和 12,189.41 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3.99%和 13.81%，公司期间费用整体较为稳定。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5,777,744.71	13,633,028.67
宣传推广费	7,868,914.48	4,358,044.63
销售服务费	7,858,034.15	7,445,061.25
中标服务费	6,475,964.35	5,428,133.21
差旅费	4,481,292.38	3,237,798.89
业务招待费	2,849,180.69	1,787,942.43
办公费	1,430,464.47	1,605,248.75
股份支付	653,700.02	567,840.36
其他	1,608,092.42	1,083,100.99
合计	49,003,387.67	39,146,199.1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3,914.62 万元和 4,900.34 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宣传推广费、销售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等组成。2023	

	年公司的销售费用较 2022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宣传推广费、职工薪酬有所提升所致：公司 2023 年销售业绩增长，公司支付给销售人员的薪酬奖励相应增加。2023 年，公司宣传推广费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大了广告投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服务费分别为 744.51 万元和 785.80 万元，整体保持稳定。 销售服务费的定价系依据销售服务商提供的服务内容、不同客户服务的难易程度、协助推广销售的产品类型、预计项目规模及获取难度、费用结算方式等情况并与销售服务商协商确定。 一般来说，销售服务商为公司提供市场调研、产品推介、需求反馈、协助报价并获得订单等服务，最终销售服务费（含税）结算比率一般为合同金额或销售额（含税）的 5%-10%。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9,016,422.92	15,880,786.85
资产折旧及摊销	5,844,895.41	5,649,012.69
办公及差旅费	4,490,787.50	2,383,419.47
股份支付	492,369.42	2,878,664.92
修理费	3,736,967.50	778,195.75
中介机构费	1,937,060.09	561,206.69
装修费	1,269,795.18	87,774.50
其他	3,224,949.63	2,599,787.46
合计	40,013,247.65	30,818,848.3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3,081.88 万元和4,001.32 万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资产折旧及摊销、办公费及差旅费等项目组成。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分别为 1,588.08 万元及 1,901.64 万元，呈现上升态势。公司管理人员数量较为稳定，管理费用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经营效	

	益较好，管理人员薪酬水平有所提升所致。 ②办公及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费及差旅费分别为 238.34 万元和 449.08 万元。2023 年，公司办公费及差旅费较 2022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母公司日常办公费用及车辆费用增加所致。 ③修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修理费分别为 77.82 万元和 373.70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对新光旧厂区进行修缮所致。 ④装修费 报告期内，公司装修费分别为 8.78 万元和 126.98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对盐盘新厂区办公楼进行了装修。 ⑤股份支付 2022 年 6 月，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乐清市众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固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鼎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生股权转让，间接将本公司 64.5 万股以 4.4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中公司其他员工，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与按 2021 年估算的每股公允价值 7.74 元之间的差额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7,418,516.71	15,172,905.20
材料及动力	8,821,238.97	7,767,138.84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874,238.47	842,542.95
检测试验费	3,843,618.84	3,909,045.06
股份支付	180,996.87	1,481,011.97
其他	1,637,018.16	1,288,615.14
合计	32,775,628.02	30,461,259.1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3,046.13 万元及 3,277.56 万元，整体有所增长，主要系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增长所致。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919,536.34	1,380,140.15
减：利息收入	904,004.16	889,280.41
银行手续费	-	-
汇兑损益	-75,411.92	-115,888.81
其他	161,743.91	114,211.80
合计	101,864.17	489,182.7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48.92 万元及 10.19 万元，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构成。	

3.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70,242.88	570,242.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51,205.69	5,113,011.2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9,073.54	3,142.88
增值税加计抵减	3,263,462.54	
合计	5,893,984.65	5,686,397.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4,567.27	
合计	-54,567.27	

具体情况披露：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系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支付的利息。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2,195.05	1,520,947.54
教育费附加	1,214,313.03	909,529.26
地方教育税附加	809,541.99	606,352.84
印花税	425,436.63	439,820.17
房产税	2,490,127.44	1,990,457.84
土地使用税	1,173,252.36	577,390.56
水利建设基金	170,123.23	124,136.11
城镇垃圾处理费	7,018.00	7,084.00
车船税	5,015.75	4,990.00
环境保护税	2,934.98	1,995.69
合计	8,329,958.46	6,182,704.0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税金及附加主要系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教育费附加等。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坏账损失	-4,215,048.61	-3,114,848.29
合计	-4,215,048.61	-3,114,848.2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计提及核销。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295,544.34	-3,906,804.0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9,039.48	-35,26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57,492.06	15,736.82
合计	-3,662,075.88	-3,926,327.5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库龄较长及部分陈旧过时的库存商品计提跌价损失所致。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1,758.90	28,719.80
合计	-61,758.90	28,719.8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处置收益均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质量赔款	115,057.97	99,751.68
无需支付款项	34,500.00	468,324.1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4,298.78	
其他	140,237.61	217,539.95
合计	324,094.36	785,615.7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系供应商质量赔偿款及出售废纸箱的收益，2022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于 2022 年核销部分无法支付的账款 45.71 万元。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430,000.00	7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8,116.45	133,629.10
滞纳金	13,899.99	94,130.48
其他	203,510.92	21,264.26
合计	1,005,527.36	319,023.8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系对外捐赠、资产报废清理款项及工伤赔款。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5,576.57	-104,909.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1,448.57	5,683,254.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615.33	600,22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3,526.32	-4,334,669.18
减：所得税影响数	321,643.10	932,53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95.36	27,340.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5,682.61	884,021.18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长丰县经信局 2023 年中国声谷政策资金(市级)奖补	1,168,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技改补助	570,242.88	570,242.8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经信局制造强省建设(数字化转型等)系列政策奖补	389,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其他	393,205.69	465,795.51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经信局 2021 年市技术改造财政增量贡献奖励补助		978,7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市监局 2020 年度县级奖补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经信局新认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奖补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经信局 2021 年先进制造业政策第一批项目暨 2020 年奖补		407,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2021 年乐清市		381,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第二批规上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合肥市市监局标准化处报2021年标准化项目奖补资金		324,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乐清市留工稳岗（企业持续生产）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经信局2021支持先进制造业30强奖补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科技局2021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稳岗补贴		188,508.3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2022年度乐清市工业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市监局县支持自主创新政策奖补资金		116,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社保中心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补贴		100,707.3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2021年“专精特新”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企业运类专利导航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长丰县经信局2021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奖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合计	2,521,448.57	5,683,254.1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无

注：其他主要为金额10万元以下的政府补助。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6,437,177.66	16.58%	60,262,977.05	10.94%
应收票据	583,679.75	0.09%	658,887.77	0.12%
应收账款	375,602,664.76	58.51%	322,917,437.56	58.63%
应收款项融资	8,553,933.25	1.33%	13,994,852.00	2.54%
预付款项	2,297,320.17	0.36%	2,808,871.52	0.51%
其他应收款	6,115,578.58	0.95%	6,397,696.87	1.16%
存货	130,435,898.98	20.32%	133,807,457.65	24.29%
合同资产	7,003,553.62	1.09%	5,788,408.19	1.05%
其他流动资产	4,874,101.66	0.76%	4,161,987.05	0.76%
合计	641,903,908.43	100.00%	550,798,575.6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存货及货币资金构成，其中 2023 年末应收账款较去年增加 5,268.52 万元，货币资金增加 4,617.42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及货币资金同步增加所致。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8,578.08	65,545.36
银行存款	83,119,417.65	43,165,807.48
其他货币资金	23,299,181.93	17,031,624.21
合计	106,437,177.66	60,262,977.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承兑保证金	23,297,320.41	16,649,299.64
国网电 E 宝	-	382,324.57
支付宝	1,861.52	-
合计	23,299,181.93	17,031,624.21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货币资金使用受限的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受限资金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函保证金	1,551.32	1,209.93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78.40	455.00
票据质押保证金	0.01	-
合计	2,329.73	1,664.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受限资金分别为 1,664.93 万元和 2,329.73 万元，主要系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构成。

保函保证金主要系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客户要求公司在银行开立保函（保函金额以供货合同金额的 2%-10%为准），当公司履约后客户即将保函退回，公司携保函到银行处解保，相关存款即可动用，若公司发生违约，客户有权携保函到银行处要求赔偿，银行将保函金额划归客户作为违约金。

公司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主要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办理。保证金支付比例系根据每份票据承兑协议的约定进行，每份票据承兑协议约定的保证金比例各不相同。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583,679.75	658,887.77
合计	583,679.75	658,887.77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河北皓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4月30日	100,000.00
河北皓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4月30日	100,000.00
河北皓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4月30日	100,000.00
河北皓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4月30日	100,000.00
河北皓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4月30日	89,654.00
合计	-	-	489,654.00

报告期后，公司背书转让的相关商业承兑汇票均已到期并正常兑付。

(5)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3,742.44	0.58%	2,353,742.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444,265.21	99.42%	25,841,600.45	6.44%	375,602,664.76
合计	403,798,007.65	100.00%	28,195,342.89	6.98%	375,602,664.76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2,507.66	0.23%	802,507.6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6,417,764.07	99.77%	23,500,326.51	6.78%	322,917,437.56
合计	347,220,271.73	100.00%	24,302,834.17	7.00%	322,917,437.56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货款	2,353,742.44	2,353,742.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2,353,742.44	2,353,742.44	100.00%	-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货款	802,507.66	802,507.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802,507.66	802,507.66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53,510,601.53	88.06%	17,675,530.07	5.00%	335,835,071.46
1-2 年	36,750,457.00	9.15%	3,675,045.70	10.00%	33,075,411.30
2-3 年	8,706,710.45	2.17%	2,612,013.15	30.00%	6,094,697.30
3-4 年	831,246.94	0.21%	415,623.47	50.00%	415,623.47
4-5 年	606,204.09	0.15%	424,342.86	70.00%	181,861.23
5 年以上	1,039,045.20	0.26%	1,039,045.20	100.00%	-
合计	401,444,265.21	100.00%	25,841,600.45	6.44%	375,602,664.76

续：

组合名称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03,936,674.23	87.74%	15,196,833.71	5.00%	288,739,840.52
1-2 年	31,606,303.72	9.12%	3,160,630.37	10.00%	28,445,673.35
2-3 年	4,816,894.27	1.39%	1,445,068.28	30.00%	3,371,825.99
3-4 年	4,029,662.75	1.16%	2,014,831.38	50.00%	2,014,831.37
4-5 年	1,150,887.76	0.33%	805,621.43	70.00%	345,266.33
5 年以上	877,341.34	0.25%	877,341.34	100.00%	-
合计	346,417,764.07	100.00%	23,500,326.51	6.78%	322,917,437.56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闽清县供电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30 日	1,105.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闽侯县供电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30 日	348.16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南昌通源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798.49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南昌科晶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18,993.0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喀什电盛有限责任公司塔什库尔干分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12,235.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喀什电盛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7,725.6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金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51,500.28	预计无法收回	否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67,912.31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泸州北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合能分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8,172.6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沈阳电业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1 月 28 日	69,673.32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恩施恩科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9 月 30 日	95,305.97	预计无法收回	否
陕西恒益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9 月 30 日	26,722.4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8 月 31 日	4,847.84	预计无法收回	否
云南省玉溪市利源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7 月 19 日	116,010.98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丰城市供电分公司	货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	5,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渭南供电局物资供应中心	货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739.71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哈尔滨航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11 月 30 日	40,941.63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四川和源电力有限公司送变电工程分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	743.19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平顶山供电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	2,565.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肥大有电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	1,816.2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江苏非晶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	41,015.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民权县供电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	14,837.94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安阳供电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	801.4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四川南充恒通电力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24 日	10,152.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哈密电力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24 日	14,967.26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喀什电盛有限责任公司岳普湖分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24 日	1,223.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大明德电力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24 日	21,744.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24 日	25,669.41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22 年 9 月 24 日	175,447.92	预计无法收回	否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昭通供电局	货款	2022 年 8 月 31 日	1,301.2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光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22 年 7 月 29 日	18,455.64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巴电建设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22 年 7 月 29 日	21,075.9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新疆惠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22 年 7 月 29 日	1,491.6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浦城县供电公司	货款	2022 年 1 月 31 日	2,164.08	预计无法收回	否
福建省南平闽延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建阳分公司	货款	2022 年 1 月 31 日	30,117.32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浙江中新电力	货款	2022 年 1 月 31 日	22,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配电分公司					
合计	-	-	978,820.60	-	-

(3)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306,878.75	1 年以内 162,260,221.74 元；1-2 年 17,067,956.50 元；2-3 年 5,295,540.33 元；3-4 年 584,342.91 元；4-5 年 470,882.09 元；5 年以上 627,935.17 元	44.0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6,803,401.85	1 年以内 68,477,909.41 元；1-2 年 6,301,001.82 元；2-3 年 1,956,605.75 元；3-4 年 18,534.16 元；4-5 年 49,350.71 元	18.1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856,434.70	1 年以内 16,740,322.79 元；1-2 年 1,116,111.91 元	4.22%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88,628.09	1 年以内	2.48%
贵州天能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6,715.67	1 年以内 7,404,186.00 元；1-2 年 822,529.67 元	1.95%
合计	-	299,682,059.06	-	70.86%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983,382.68	1 年以内 119,777,343.00 元；1-2 年 17,183,968.89 元；2-3 年 2,449,864.07 元；3-4 年 1,609,677.70 元；4-5 年 489,656.15 元；5 年以上 472,872.87 元	39.38%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453,635.26	1 年以内 50,992,051.05 元；1-2 年 5,682,979.95 元；2-3 年 723,003.55 元；3-4 年 55,600.71 元	15.94%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455,691.72	1 年以内 20,231,856.91 元；1-2 年 1,067,514.81 元；2-3 年 156,320.00 元	5.95%
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43,144.35	1 年以内	2.62%
江西天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20,605.41	1 年以内 5,897,500.00 元；1-2 年 1,423,105.41 元	2.03%
合计	-	237,656,459.42	-	65.92%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4,722.03 万元和 40,379.80 万元。2023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5,657.77 万元，增长幅度为 16.29%，公司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 2023 年收入增长所致。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8 和 2.35，整体保持稳定。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88,235.66	72,113.45
应收账款余额	40,379.80	34,722.03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5.76%	48.1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8.15%和 45.76%，整体较为稳定。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超过 87%，且相关客户主要系国家电网、中国南网系统公司，公司与这些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采取账龄组合计提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天南 电力	天正 电气	金冠 电气	神马 电力	安靠 智电	长缆 科技	广电 电气	可比公 司平均 值	本公司
1 年以内	5%	5%	5%	1.39%	5%	5%	0.5%	3.84%	5%
1-2 年	10%	15%	10%	10.35%	10%	10%	10%	10.76%	10%
2-3 年	30%	50%	30%	53.16%	50%	50%	20%	40.45%	30%
3-4 年	50%	100%	50%	100%	100%	100%	30%	75.71%	50%
4-5 年	80%	100%	80%	100%	100%	100%	50%	87.14%	7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1 年以上的坏账计提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报告期各期，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集中在 1 年以内，占比均在 87%以上，公司坏账计提政策整体较为谨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此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部分客户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主要原因系该等客户经营不善、资金紧张，货款预计难以收回，金额分别为 80.25 万元、235.37 万元。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回收期限等因素，该计提比例政策考虑了客户的信用状况，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综上，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符合同行业坏账计提惯例。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0,379.80	34,722.03
期后回款金额	25,245.39	30,074.06
回款比例	62.52%	86.6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回款金额分别为 30,074.06 万元和 25,245.39 万元，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86.61%和 62.52%，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553,933.25	13,994,852.00
合计	8,553,933.25	13,994,852.00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312,397.13	-	31,346,712.21	-
合计	36,312,397.13	-	31,346,712.21	-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74,877.49	99.02%	2,774,713.87	98.78%
1-2 年	20,873.86	0.91%	34,157.65	1.22%
2-3 年	1,568.82	0.07%		
合计	2,297,320.17	100.00%	2,808,871.5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930.81	27.20%	1 年以内	保险费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156.00	9.37%	1 年以内	试验费
南京国电电力金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959.00	8.57%	1 年以内	检测费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388.85	6.85%	1 年以内	检测费
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484.47	6.77%	1 年以内	运费
合计	-	1,349,919.13	58.76%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858.27	20.18	1 年以内	检测费、电费
南京国电电力金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926.60	17.83	1 年以内	检测费
浙江远鸿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741.19	11.03%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恩威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500.00	9.92%	1 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458.93	7.9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880,484.99	66.95%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6,115,578.58	6,397,696.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6,115,578.58	6,397,696.87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1,394.10	269,569.70	515,868.26	51,586.83	1,118,421.27	588,948.52	7,025,683.63	910,105.05
合计	5,391,394.10	269,569.70	515,868.26	51,586.83	1,118,421.27	588,948.52	7,025,683.63	910,105.05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53,309.55	257,665.48	958,308.07	95,830.81	1,289,920.89	650,345.35	7,401,538.51	1,003,841.64
合计	5,153,309.55	257,665.48	958,308.07	95,830.81	1,289,920.89	650,345.35	7,401,538.51	1,003,841.64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391,394.10	76.74%	269,569.70	5.00%	5,121,824.40
1-2 年	515,868.26	7.34%	51,586.83	10.00%	464,281.43
2-3 年	493,484.07	7.02%	148,045.22	30.00%	345,438.85
3-4 年	264,929.00	3.77%	132,464.50	50.00%	132,464.50
4-5 年	171,898.00	2.45%	120,328.60	70.00%	51,569.40
5 年以上	188,110.20	2.68%	188,110.20	100.00%	-
合计	7,025,683.63	100.00%	910,105.05	12.95%	6,115,578.58

续:

组合名称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153,309.55	69.62%	257,665.48	5.00%	4,895,644.07
1-2 年	958,308.07	12.95%	95,830.81	10.00%	862,477.26
2-3 年	531,449.52	7.18%	159,434.86	30.00%	372,014.66
3-4 年	333,312.67	4.50%	166,656.34	50.00%	166,656.33
4-5 年	336,348.50	4.54%	235,443.95	70.00%	100,904.55
5 年以上	88,810.20	1.20%	88,810.20	100.00%	-
合计	7,401,538.51	100.00%	1,003,841.64	13.56%	6,397,696.87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6,150,095.43	866,325.64	5,283,769.79
其他	875,588.20	43,779.41	831,808.79
合计	7,025,683.63	910,105.05	6,115,578.5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6,505,935.24	938,905.23	5,567,030.01
其他	895,603.27	64,936.41	830,666.86
合计	7,401,538.51	1,003,841.64	6,397,696.87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内蒙古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22 年 1 月 31 日	66,877.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广西源泰电力物资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22 年 1 月 31 日	22,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88,877.00	-	-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142,947.07	1 年以 1,579,816.00、 1-2 年 20,000.00、2-3 年 239,233.07、 3-4 年 100,000.00、 4-5 年 103,898.00、5 年以上 100,000.00	30.5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750,000.00	1 年以内	24.9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788,119.64	1 年以内 512,907.90、 1-2 年 275,211.74	11.22%
乐清市海鸿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267,085.74	1 年以内	3.80%
浙江裕丰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172,775.33	1 年以内	2.46%
合计	-	-	5,120,927.78	-	72.89%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660,360.59	1 年以 1,765,591.00、 1-2 年 334,233.07、 2-3 年 285,895.52、 3-4 年 174,641.00、 4-5 年 100,000.00	35.9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67,800.00	1 年以 1,267,800.00、 4-5 年 100,000.00	18.48%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36,873.67	1 年以内 363,921.66、 1-2 年 239,365.00、 3-4 年 26,538.51、4-5 年 7,048.50	8.60%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17,540.00	1-2 年 150,000.00、 3-4 年 17,540.00、4-5 年 44,200.00、5 年以上 5,800.00	2.94%
山东省建设工程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77,210.00	1 年以内 130,000.00、 1-2 年 47,210.00	2.39%
合计	-	-	5,059,784.26	-	68.35%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85,924.18	-	22,685,924.18
在产品	5,760,711.03	-	5,760,711.03
库存商品	60,525,851.42	2,794,221.96	57,731,629.46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40,092,742.82	748,388.70	39,344,354.12
发出商品	1,820,503.45	46,983.60	1,773,519.85
委托加工物资	2,296,918.59	-	2,296,918.59
包装物	842,841.75	-	842,841.75
合计	134,025,493.24	3,589,594.26	130,435,898.9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907,334.11	-	31,907,334.11
在产品	6,248,421.74	-	6,248,421.74
库存商品	65,055,502.72	4,214,851.49	60,840,651.23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31,880,069.41	-	31,880,069.41
发出商品	1,037,670.91	7,682.74	1,029,988.17
委托加工物资	856,791.56	-	856,791.56
包装物	1,044,201.43	-	1,044,201.43
合计	138,029,991.88	4,222,534.23	133,807,457.65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3,380.75 万元和 **13,043.59** 万元，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半成品和原材料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 93.14%和 **91.82%**。

为满足用户需求，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为主、备库生产为辅的生产方式，因此期末拥有一定存货规模。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铝材、钢材、铸铁件等金属材料、标准件、电子元器件、硅橡胶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2 和 4.81，周转速度较快，账面价值整体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对存货的采购和生产管理精细化所致，其中 2023 年末的原材料较 2022 年下降 922.1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固力发电气订单量增长，呈现产销两旺的局面，致使原材料的消耗增大所致；2023 年末的半成品较 2022 年增长 746.43 万元，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根据订单量常规备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29%和 **20.32%**，整体较为稳定，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及行业生产特点吻合。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7,453,088.02	449,534.40	7,003,553.62
合计	7,453,088.02	449,534.40	7,003,553.6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6,128,903.11	340,494.92	5,788,408.19
合计	6,128,903.11	340,494.92	5,788,408.1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40,494.92	109,039.48	-	-	-	449,534.40
合计	340,494.92	109,039.48	-	-	-	449,534.4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05,234.67	35,260.25	-	-	-	340,494.92
合计	305,234.67	35,260.25	-	-	-	340,494.92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13、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取得成本	4,874,101.66	3,609,623.75
预缴所得税		552,363.30
合计	4,874,101.66	4,161,987.05

(2)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性房地产	2,308,217.62	0.77%	2,535,051.05	0.85%
固定资产	224,212,715.56	75.11%	232,342,406.48	78.16%
在建工程	8,042,224.52	2.69%	3,585,879.37	1.21%
无形资产	46,213,965.60	15.48%	46,276,070.69	1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95,302.71	2.21%	5,559,658.07	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31,193.15	3.73%	6,976,620.22	2.35%
合计	298,503,619.16	100.00%	297,275,685.8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上述非流动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93.72%和 90.59%，整体保持稳定。			

1、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5,901,703.42	8,889,618.52	1,064,870.76	343,726,451.18
房屋及建筑物	235,965,317.53	409,477.71	-	236,374,795.24
机器设备	12,587,030.85	1,013,685.17	-	13,600,716.02
运输工具	10,573,013.35	750,852.89	221,862.94	11,102,003.30
专用设备	76,776,341.69	6,715,602.75	843,007.82	82,648,936.6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3,559,296.94	16,805,122.02	850,683.34	119,513,735.62
房屋及建筑物	42,403,393.24	9,734,087.93	-	52,137,481.17
机器设备	7,714,594.97	1,125,660.62	-	8,840,255.59
运输工具	8,689,040.94	553,701.96	210,769.80	9,031,973.10
专用设备	44,752,267.79	5,391,671.51	639,913.54	49,504,025.7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2,342,406.48	1,521,082.17	9,650,773.09	224,212,715.56
房屋及建筑物	193,561,924.29	-	9,324,610.22	184,237,314.07
机器设备	4,872,435.88	-	111,975.45	4,760,460.43
运输工具	1,883,972.41	197,150.93	11,093.14	2,070,030.20
专用设备	32,024,073.90	1,323,931.24	203,094.28	33,144,910.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专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2,342,406.48	1,521,082.17	9,650,773.09	224,212,715.56
房屋及建筑物	193,561,924.29	-	9,324,610.22	184,237,314.07
机器设备	4,872,435.88	-	111,975.45	4,760,460.43
运输工具	1,883,972.41	197,150.93	11,093.14	2,070,030.20
专用设备	32,024,073.90	1,323,931.24	203,094.28	33,144,910.8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2,672,070.16	15,613,126.60	2,383,493.34	335,901,703.42
房屋及建筑物	230,419,289.72	5,546,027.81	-	235,965,317.53
机器设备	11,080,507.67	1,609,450.49	102,927.31	12,587,030.85
运输工具	10,548,743.48	136,884.95	112,615.08	10,573,013.35
专用设备	70,623,529.29	8,320,763.35	2,167,950.95	76,776,341.69

二、累计折旧合计:	89,569,474.60	15,947,293.04	1,957,470.70	103,559,296.94
房屋及建筑物	32,830,162.71	9,573,230.53	-	42,403,393.24
机器设备	6,775,974.54	1,036,401.38	97,780.95	7,714,594.97
运输工具	8,313,099.47	483,205.80	107,264.33	8,689,040.94
专用设备	41,650,237.88	4,854,455.33	1,752,425.42	44,752,267.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3,102,595.56	4,039,357.13	4,799,546.21	232,342,406.48
房屋及建筑物	197,589,127.01	-	4,027,202.72	193,561,924.29
机器设备	4,304,533.13	573,049.11	5,146.36	4,872,435.88
运输工具	2,235,644.01	-	351,671.60	1,883,972.41
专用设备	28,973,291.41	3,466,308.02	415,525.53	32,024,073.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专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3,102,595.56	4,039,357.13	4,799,546.21	232,342,406.48
房屋及建筑物	197,589,127.01	-	4,027,202.72	193,561,924.29
机器设备	4,304,533.13	573,049.11	5,146.36	4,872,435.88
运输工具	2,235,644.01	-	351,671.60	1,883,972.41
专用设备	28,973,291.41	3,466,308.02	415,525.53	32,024,073.90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2023-12-31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3,262,474.86	3,384,013.36
合计	3,262,474.86	3,384,013.36

8、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合肥 2 号冲压车间、4 号综合车间	106,149.89	7,936,074.63						自有资金	8,042,224.52
金蝶云星空系统	1,061,603.77			1,061,603.77				自有资金	-
零星工程	2,418,125.71	1,202,637.57	3,620,763.28					自有资金	-
合计	3,585,879.37	9,138,712.20	3,620,763.28	1,061,603.77			-	-	8,042,224.52

续：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合肥 2 号冲压车间、4 号综合车间		106,149.89						自有资金	106,149.89
金蝶云星空系统		1,061,603.77						自有资金	1,061,603.77
零星工程	5,074,027.64	4,047,542.29	6,703,444.22					自有资金	2,418,125.71
合计	5,074,027.64	5,215,295.95	6,703,444.22				-	-	3,585,879.37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973,763.84	1,061,603.77	-	55,035,367.61
土地使用权	53,973,763.84	-	-	53,973,763.84
商品化软件	-	1,061,603.77	-	1,061,603.77

二、累计摊销合计	7,697,693.15	1,123,708.86	-	8,821,402.01
土地使用权	7,697,693.15	1,079,475.36	-	8,777,168.51
商品化软件	-	44,233.50		44,233.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6,276,070.69	1,061,603.77	1,123,708.86	46,213,965.60
土地使用权	46,276,070.69	-	1,079,475.36	45,196,595.33
商品化软件	-	1,061,603.77	44,233.50	1,017,370.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商品化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6,276,070.69	1,061,603.77	1,123,708.86	46,213,965.60
土地使用权	46,276,070.69		1,079,475.36	45,196,595.33
商品化软件	-	1,061,603.77	44,233.50	1,017,370.2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973,763.84	-	-	53,973,763.84
土地使用权	53,973,763.84	-	-	53,973,763.84
二、累计摊销合计	6,618,217.79	1,079,475.36	-	7,697,693.15
土地使用权	6,618,217.79	1,079,475.36	-	7,697,693.1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355,546.05	-	1,079,475.36	46,276,070.69
土地使用权	47,355,546.05	-	1,079,475.36	46,276,070.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355,546.05	-	1,079,475.36	46,276,070.69
土地使用权	47,355,546.05	-	1,079,475.36	46,276,070.69

(2)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12、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504,796.32	4,875,719.46
暂估服务费	9,135,396.74	1,370,309.51
递延收益	2,328,491.61	349,273.74
合计	43,968,684.67	6,595,302.7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942,085.27	4,341,312.79
暂估服务费	5,223,567.42	783,535.11
递延收益	2,898,734.49	434,810.17
合计	37,064,387.18	5,559,658.07

(2)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30,788.92	1,365,094.58
可抵扣亏损	1,824,393.78	2,120,782.38
合计	3,155,182.70	3,485,876.9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296,388.60
2024 年	132,889.58	132,889.58
2025 年	126,697.35	126,697.35
2026 年	914,133.53	914,133.53
2027 年	650,673.32	650,673.32
合计	1,824,393.78	2,120,782.38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性房地产	2,308,217.62	2,535,05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31,193.15	6,976,620.22
合计	13,439,410.77	9,511,671.27

(2)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5	2.28
存货周转率（次/年）	4.81	4.2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99	0.88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8 和 2.35，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88 和 0.99，整体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2 和 4.81，2023 年较 2022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 2023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以及多个大型项目的集中供货，2023 年公司产品产销两旺，2023 年营业成本随收入的增长相应增长，而存货期末余额较 2022 年有所下降所致。

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体现了公司较强的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能力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0.00	0.00%	10,011,000.00	4.57%
应付票据	39,760,930.82	15.76%	45,112,587.22	20.58%
应付账款	174,271,771.81	69.07%	130,332,258.46	59.46%

预收款项	187,372.27	0.07%	187,372.23	0.09%
合同负债	4,205,325.86	1.67%	4,259,631.03	1.94%
应付职工薪酬	21,360,915.50	8.47%	17,428,117.32	7.95%
应交税费	10,465,779.20	4.15%	10,938,163.86	4.99%
其他应付款	1,060,363.58	0.42%	326,673.10	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50.89	0.00%	8,681.92	0.00%
其他流动负债	981,814.68	0.39%	589,905.38	0.27%
合计	252,306,624.61	100.00%	219,194,390.5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职工薪酬构成，上述流动负债合计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99%和 93.30%。			

1、短期借款

√适用□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10,011,000.00
合计	-	10,011,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系银行借款，且不存在逾期情形。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39,760,930.82	45,112,587.22
合计	39,760,930.82	45,112,587.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4,511.26 万元和 3,976.09 万元。公司利用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其中 2023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

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535.17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公司票据出票日期集中在下半年，2022 年末未到承兑日所致。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7,180,287.28	90.19%	124,679,331.40	95.67%
1-2 年	15,400,494.52	8.84%	4,786,385.00	3.67%
2-3 年	1,244,036.08	0.71%	326,114.46	0.25%
3 年以上	446,953.93	0.26%	540,427.60	0.41%
合计	174,271,771.81	100.00%	130,332,258.46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工程及设备款以及其他应付费用类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033.23 万元和 17,427.18 万元。202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4,393.95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额相应增长所致。

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2023 年公司 1-2 年账龄的应付账款有所增加主要系与相关供应商尚未到结算时点所致。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高州市博城电力设备经营部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20,134,297.32	19,834,554.58 元为 1 年以内； 299,742.74 元为 1-2 年	11.55%
万圳电气销售（温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8,670,632.31	1 年以内	4.98%
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627,845.95	1 年以内	2.66%
长丰县双凤工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4,257,057.22	2,231,164.63	2.44%

业区固丰电力设备经营部				元为1年以内; 2,025,892.59 元为1-2年	
内蒙古华兴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3,903,825.28	2,689,331.03 元为1年以内; 1,214,494.25 元为1-2年	2.24%
合计	-	-	41,593,658.08	-	23.87%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万圳电气销售(温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5,758,399.01	1年以内	4.42%
浙江避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5,385,909.10	1年以内	4.13%
山西宏坊电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27,074.98	1年以内	2.94%
昆明市官渡区永刚五金机电经营部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3,814,727.50	1年以内	2.93%
宁波盛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合作拓展费	3,469,688.82	1年以内	2.66%
合计	-	-	22,255,799.41	-	17.08%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7,372.27	100.00%	187,372.23	100.00%
合计	187,372.27	100.00%	187,372.23	100.00%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营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租	150,000.00	1 年以内	80.05%
浙江凤民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租	26,363.08	1 年以内	14.07%
叶丹莉	非关联方	房租	11,009.19	1 年以内	5.88%
合计	-	-	187,372.27	-	100.00%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营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租	150,000.00	1 年以内	80.05%
浙江凤民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租	26,363.02	1 年以内	14.07%
叶丹莉	非关联方	房租	11,009.21	1 年以内	5.88%
合计	-	-	187,372.23	-	100.00%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4,205,325.86	4,259,631.03
合计	4,205,325.86	4,259,631.03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合同负债余额波动较小，且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89,580.58	74.46%	43,778.40	13.40%
1-2 年	28,144.00	2.65%	262,894.70	80.48%
2-3 年	242,639.00	22.88%		0.00%
3-4 年	-	0.00%	20,000.00	6.12%
合计	1,060,363.58	100.00%	326,673.1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748,139.00	70.55%	315,060.00	96.45%
应付暂收款	312,224.58	29.45%	11,613.10	3.55%
合计	1,060,363.58	100.00%	326,673.1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兆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28.29%
王炜	非关联方	已收待付款	240,000.00	1 年以内	22.63%
浙江裕丰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押金	100,000.00	2-3 年	9.43%
湖南固力发电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9.43%
宿舍押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88,139.00	1 年以内 19,800.00 元; 1-2 年 25,700.00 元; 2-3 年 42,639.00 元	8.31%
合计	-	-	828,139.00	-	78.10%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裕丰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押金	100,000.00	1-2 年	30.61%
宿舍押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88,500.00	1 年以内 25700 元; 1-2 年 62800 元	27.09%
乐清三昊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押金	50,000.00	1-2 年	15.31%
乐清市海鸿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押金	30,000.00	1-2 年	9.18%
温州市营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1-2 年	6.12%
徐阳	非关联方	电费押金	20,000.00	3 年以上	6.12%
合计	-	-	308,500.00	-	94.44%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7,103,060.51	108,232,440.47	104,391,229.48	20,944,271.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5,056.81	6,135,964.40	6,044,377.21	416,644.0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7,428,117.32	114,368,404.87	110,435,606.69	21,360,915.5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3,609,869.87	96,037,984.51	92,544,793.87	17,103,060.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1,707.21	5,850,415.17	5,827,065.57	325,056.81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3,911,577.08	101,888,399.68	98,371,859.44	17,428,117.32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70,029.36	90,596,982.24	86,838,493.17	19,528,518.43
2、职工福利费		7,981,551.08	7,952,401.65	29,149.43
3、社会保险费	231,355.08	3,694,712.16	3,701,804.55	224,262.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2,336.34	3,436,908.63	3,443,914.63	205,330.34
工伤保险费	19,018.74	257,803.53	257,889.92	18,932.35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855,690.00	2,855,69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1,676.07	3,103,504.99	3,042,840.11	1,162,340.9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7,103,060.51	108,232,440.47	104,391,229.48	20,944,271.5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01,030.59	80,062,394.07	77,193,395.30	15,770,029.36
2、职工福利费		7,144,922.71	7,144,922.71	
3、社会保险费	237,760.73	3,565,007.85	3,571,413.50	231,355.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4,498.64	3,256,289.01	3,238,451.31	212,336.34
工伤保险费	43,262.09	308,718.84	332,962.19	19,018.74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831,713.00	2,831,713.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1,078.55	2,433,946.88	1,803,349.36	1,101,676.0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3,609,869.87	96,037,984.51	92,544,793.87	17,103,060.51

8、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518,842.01	6,661,959.86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4,707,447.39	1,730,948.81
企业所得税	-	-
个人所得税	108,144.62	319,669.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848.81	136,343.20
房产税	1,978,530.44	1,515,857.72
土地使用税	742,730.97	143,507.13
印花税	131,251.66	91,029.57
教育费附加	64,417.78	191,626.22
地方教育附加	42,945.17	127,750.82
水利建设基金	9,938.13	11,855.43
环境保护税	682.22	531.96
城镇垃圾处理费	-	7,084.00
合计	10,465,779.20	10,938,163.86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350.89	8,681.92
合计	12,350.89	8,681.92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	489,654.00	263,228.80
待转销项税额	492,160.68	326,676.58
合计	981,814.68	589,905.38

(2)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9,164,085.61	79.74%	8,750,000.00	75.12%
递延收益	2,328,491.61	20.26%	2,898,734.49	24.88%
合计	11,492,577.22	100.00%	11,648,734.4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由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组成，其中长期借款主要系正辉锌业为购买原材料而借入的银行长期借款，递延收益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8.05%	27.22%
流动比率（倍）	2.54	2.51
速动比率（倍）	2.03	1.90
利息支出	919,536.34	1,380,140.1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3.52	38.73

1、 波动原因分析

（1）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22%和 **28.05%**，公司总体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水平始终处于较低的水平，公司具备足够的短期偿债能力，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2）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51 和 2.54，速动比率分别为 1.90 和 2.03，均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加强。此外，公司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均大于 1，流动性较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等流动性较强的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均在 70%以上，占比较高，流动资产变现能力强。

（3）利息支出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138.01 万元和 91.95 万元，利息支出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3 年度公司偿还短期借款 1,001.10 万元所致。

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8.73 倍和 103.52 倍，公司利润对利息的覆盖倍数大幅提升，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626,745.29	33,982,86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63,195.61	-16,306,09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112,781.76	-38,863,552.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9,526,179.84	-21,070,892.71

2、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产品的销售收入，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主要体现为购买商品的支出。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98.29 万元和 9,062.6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正，其中 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5,664.39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3 年业务规模扩大，销售业务及采购业务均同步增长所致：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85,929.25	68,141.74
当期营业收入（万元）	88,235.66	72,113.45
回款比率	97.39%	94.4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相匹配，公司回款率基本稳定，应收账款回款状况良好。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成本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万元）	53,902.90	46,695.41
当期营业成本（万元）	65,475.78	56,11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当期营业成本	82.32%	83.22%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动与营业成本变动情况相匹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受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影响。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从现金流量净额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合肥2号冲压车间、4号综合车间项目投建及部分设备采购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均为借款取得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以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分别为-2,107.09万元和3,952.62万元，公司现金流情况良好。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不存在以下事项：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2023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72,113.45万元和88,235.6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为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是依法设立且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亦未作出解散公司的决定。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财务处于正常状况，未出现《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解散的情形，公司未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公司未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公司具备独立从事生产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及电缆附件的相关技术，具有与经营相适应的场所和机器设备。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与现有主营业务一致，且公司制定的未来业务发展目标将促使公司对现有主营业务加大投入，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公司主要针对研发能力的提升、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制订了较详尽的战略规划，与未来的业务发展目标相匹配。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及可预见的未来，公司能够保持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郑巨州	固力发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8.95%	0.09%
郑巨谦	固力发的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28.95%	0.02%
郑哲	固力发的实际控制人、董事	28.96%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固力发电气	公司全资子公司
正辉铝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
固鑫投资	员工持股平台，程勇持有 8.13% 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众智投资	员工持股平台，金汉钦持有 3.59% 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鼎固投资	员工持股平台，施成琰持有 3.11% 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上海汉伯	郑巨州及其配偶、儿子控制的企业
湖州怀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郑巨州及其配偶、儿子控制 34.48% 股权的企业
浙江显峰科技有限公司	郑巨州的配偶持有 30.00% 股权的企业
长兴万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郑巨谦曾经持有 21.80% 股权并担任监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8 月注销
慧脑科技	郑哲控制且其配偶担任经理的企业
慧开张科技	郑哲控制且担任独立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温州市洞头北岙二小真鲜奶吧	郑哲的配偶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九福智护（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哲持有 21.00% 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合肥乐宝高低压电器城运营有限公司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的父亲持有 33.00% 股权并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避泰电气	郑巨州、郑巨谦的配偶的父亲持有 13.04%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温州避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郑巨州、郑巨谦的配偶的父亲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乐清市港区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郑巨州、郑巨谦的配偶的父亲持有 25.00% 股权的企业

乐清市城南郑少微五金店	程勇的配偶的姐姐曾经控制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乐清市柳市孟荣五金件厂	程勇的配偶的兄弟曾控制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温州山顶电气有限公司	程勇的配偶的兄弟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9 月注销
信达利实业有限公司	金汉钦的姐姐持有 40.00%股权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嘉安（温州）风险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吴磊鹏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
威德利包装	吴磊鹏的兄弟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
贵州金太顺贸易有限公司	江再宁的女儿控制的企业
贵州金祥泰贸易有限公司	江再宁的女儿控制的企业
贵州众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江再宁的女婿曾持有 50.00%股权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1 月转让
环联电力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的父亲兄弟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同公司存在交易，按照谨慎性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施成琰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0.98%股权的股东
石赛燕	公司的董事、财务总监、直接持有公司 0.49%股权的股东
程勇	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1.54%股权的股东
金汉钦	公司的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1.54%股权的股东
吴磊鹏	公司的独立董事
余虹云	公司的独立董事
谢雅芳	公司的独立董事
江再宁	公司的监事会主席、直接持有公司 0.20%股权的股东
江浩	公司的监事
符小平	公司的监事
郑锦湘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妹妹、直接持有公司 2.39%股权的股东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长兴万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郑巨谦曾持有 21.80%股权的企业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注销
乐清市城南郑少微五金店	程勇的配偶的姐姐曾经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乐清市柳市孟荣五金件厂	程勇的配偶的兄弟曾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温州山顶电气有限公司	程勇的配偶的兄弟曾控制的企业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注销
贵州众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江再宁的女婿曾持有 50.00%股权的企业	江再宁的女婿已于 2022 年 11 月将股权转让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避泰电气	12,654,418.22	2.71%	15,699,955.68	3.72%
威德利包装	27,269.28	0.01%	205,691.51	0.05%
小计	12,681,687.50	2.72%	15,905,647.19	3.7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避泰电气 报告期内，公司向避泰电气采购电阻片及芯体，用于公司产品避雷器的生产，采购价格由双方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电阻片及芯体属于公司产品避雷器的重要部件之一。避泰电气多年来专注电阻片及芯体的研发和生产，其产品性能稳定，在同行业拥有较高的知名度且已形成一定的市场规模。公司与避泰电气之间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2）价格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避泰电气与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的产品平均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定价公允。 2、威德利包装 报告期内，公司向威德利包装采购的商品主要为尼龙袋、内封膜等包装材料，用于日常生产经营，该部分产品采购金额较小，具备合理性及必要性。采			

	购价格由双方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备公允性。
--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环联电力	59,108.82	0.01%	-	-
小计	59,108.82	0.01%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环联电力销售电力金具和避雷器，交易金额及占比均较小。环联电力主要从事隔离开关、柱上断路器、熔断器、配电柜等输配电设备的生产经营，电力金具和避雷器为其台成套柱上断路器产品的组部件。固力发向环联电力的销售仅用于其中标的国网甘肃省公司的一个台成套柱上断路器项目，根据国家电网要求，其组部件产品亦需向通过国家电网供应商资格预审的企业或国网甘肃省公司的相关物资中标企业选购，固力发的电力金具和避雷器产品同时符合相关条件，故其决定向固力发采购，从而产生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环联电力与向非关联客户销售的同类产品平均价格差异较小，定价公允。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总额分别为 371.43 万元、388.3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向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属于日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与上述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的约定以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金额合理。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采购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慧脑科技	技术服务	0.70	-

2023 年度，公司为满足智能电网云平台新功能需求，向慧脑科技采购软件开发相关服务。采购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价格公允。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固力发电气	10,000,000.00	2022.3-2025.3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郑锦湘为固力发子公司获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属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固力发电气	20,000,000.00	2020.1-2023.1	保证	连带	是	
固力发	93,750,000.00	2019.7-2024.7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郑巨州及其配偶郑沪丹为固力发获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正常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固力发	93,750,000.00	2019.7-2024.7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郑哲及其配偶王佩伟为固力发获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正常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固力发	93,750,000.00	2019.7-2024.7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郑巨谦及其配偶郑沪双为固力发获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

						营正常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	--	--	--	--	--	------------------------

(5)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环联电力	49.87	-	货款
小计	49.87	-	-
(2) 其他应收款	-	-	-
无	-	-	-
小计	-	-	-
(3) 预付款项	-	-	-
无	-	-	-
小计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无	-	-	-
小计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避泰电气	3,579,987.00	5,385,909.10	货款
威德利包装	-	39,861.70	货款
小计	3,579,987.00	5,425,770.80	-
(2) 其他应付款	-	-	-

无	-	-	-
小计	-	-	-
(3) 预收款项	-	-	-
无	-	-	-
小计	-	-	-
(4) 应付票据	-	-	-
避泰电气	445,949.70	3,295,300.20	货款
小计	445,949.70	3,295,300.20	-

(4)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避免、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巨州、郑巨谦、郑哲及其近亲属郑锦湘、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不会利用与公司的特殊关系和身份损害公司或其股东的利益，不会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并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或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本人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等。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本次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超过 7

个月，公司期后 6 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如下（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1、公司期后财务简报

2024 年 1 月到 6 月，公司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6-30
资产总额	99,127.27
负债总额	29,581.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545.86
项目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45,860.62
净利润	5,187.92
研发投入	1,654.91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7.68

2、期后订单获取情况及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积极参加电力公司的招投标项目，其与国家电网签署订单 106 个，和南方电网签署订单 12 个，公司与电网公司的合作具有可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电力金具、输配电设备及电缆附件的销售规模为 4.6 亿。公司在手订单充沛，期后订单获取能力较强，公司的主要客户结构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为 2.4 亿元，公司根据生产需求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公司的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采购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材料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

4、关联交易及关联担保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不存在新增的关联担保，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类别	产品	销售金额
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采购	电阻片及芯体	803.44
浙江环联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销售	电力金具和避雷器	3.02
合计			806.45

5、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投入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研发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投入金额	占比
新型带间隙避雷器	152.03	9.19%
新型接线端子的研发	133.58	8.07%
一种可触摸型可分离连接器的研发	123.91	7.49%
一种耐张线夹研发	117.65	7.11%
小计	527.17	31.85%

6、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的重要资产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7、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8、债权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公司不存在债权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形。

9、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8.14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5.76
少数股东损益	-0.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42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合计		-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担保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根据《公司法》（2018年修正）、《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利分配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三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度	26,600,000.00	是	是	否
2023 年 5 月 29 日	2022 年度	26,600,000.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挂牌后适用）的议案》，

公司公开转让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三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当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同股同利，股东依据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利润分配。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111029337.1	一种碗头挂板的节能型热锻工艺及其处理装置	发明	2024 年 4 月 12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2	202111020435.9	一种输电线路舞动动态数据收集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4 年 4 月 12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	202111027661.X	一种用于复合绝缘子生产的节能型检测设备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固力发电气	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4	202111026430.7	一种智能电网线路架设的安装防护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固力发电气	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质押
5	202111020510.1	一种配电型避雷器安装用安全防护装置	发明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6	202111015131.3	一种抗裂防腐绝缘子及其成型装置	发明	2022 年 8 月 30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7	202111012524.9	一种带有多用途端头金具的超高压复合横担绝缘子	发明	2022 年 10 月 4 日	固力发电气	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质押
8	202111004534.8	一种可分裂调节的跳线间隔	发明	2023 年 1 月 3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棒的环保表面处理装置						
9	202111006352.4	一种环保型联板毛刺自动清除装置	发明	2022年9月30日	固力发电气	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0	202110591951.0	一种线缆架设用耐张线夹	发明	2022年11月1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1	202110591937.0	一种预绞式跳线接续线夹	发明	2022年10月25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2	202010464975.5	一种整体式绝缘接地线夹	发明	2021年6月25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3	202010463715.6	一种高压负荷隔离开关	发明	2022年11月1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4	202010463705.2	一种架空线路振动模拟检测装置	发明	2021年10月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5	201910399457.7	一种氧化物电阻片加工工艺	发明	2021年3月5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6	201910293447.5	一种卡位隔离式防污闪复合绝缘子机构装置	发明	2020年7月17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7	201910399470.2	一种双分裂软母线固定金具	发明	2021年1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8	202011175154.6	一种基于大数据分析的电力线路故障判断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4年2月13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9	201710907937.0	低电阻、抗氧化、防腐蚀石墨烯粉导电膏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9年6月2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20	201710910203.8	一种基于石墨烯表面复合的电力接续	发明	2021年3月26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板材						
21	201611208578.1	跌落式熔断器	发明	2018年9月25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继受取得	-
22	201610734244.1	一种连续扩张热收缩应力控制管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8年9月14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23	201110324176.9	跳线接续绝缘子	发明	2013年11月20日	天津市电力公司、公司、国家电网公司	天津市电力公司、公司、国家电网公司	原始取得	-
24	201110237259.4	拼装式电表箱	发明	2013年7月10日	公司	公司	继受取得	质押
25	200710130306.9	电力连接结构	发明	2009年9月9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质押
26	201810451696.8	一种适用于高压的接续导线定位夹	发明	2019年10月1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27	201810322687.9	一种跌落式避雷器	发明	2019年8月20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28	201810323069.6	一种复合防偏风绝缘子	发明	2019年10月15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29	202121084633.7	一种快速接续管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4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0	202121998236.0	一种铝合金电缆固定夹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1	202121597498.6	一种太阳能供电无线放电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1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32	202121607926.9	一种快速更换开关本体的固体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3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3	202321229126.7	一种用于断路器操作机构的轴套	实用新型	2023年10月10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4	202321229110.6	一种接线端子	实用新型	2023年12月5日	固力发电气、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公司			
35	202320919521.1	一种多单元结构充气柜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6	202320743225.0	一种防雷接地线夹	实用新型	2023年8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7	202320690058.8	一种多维减振型预绞式间隔棒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19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8	202320690068.1	一种可调型垂直双分裂悬垂线夹	实用新型	2023年8月15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39	202320495201.8	一种拆卸式均压环	实用新型	2023年8月4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0	202223185596.6	一种可分离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1	202221342075.4	带无线远传计数器的防雷限压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2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42	202221133746.6	一种高强度复合支柱绝缘子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2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3	202221133734.3	一种线缆架设用的紧固型耐张线夹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4	202220952541.4	一种带电装卸J型线夹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2日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固力发电气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45	202220859538.8	一种防损伤导线预绞式防滑防振锤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4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6	202220818158.X	一种纺锤形预绞式悬垂线夹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4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7	202220818157.5	一种预绞式跳线接续线夹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30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48	202220566567.5	一种防风型自锁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49	202220474986.6	一种智能化开闭所集成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6 月 14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0	202220342334.7	一种电缆中间接头	实用新型	2022 年 6 月 14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1	202220079028.9	一种带远程报警功能的跌落式避雷器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0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2	202122188007.9	一种 10KV 无工频续流放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 月 4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3	202120547512.5	一种高防污耐劣化复合悬式绝缘子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17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4	202120547513.X	一种复合耐张绝缘子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2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5	202120547503.6	一种自锁式接续线夹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6	202120547504.0	一种预绞式间隔棒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8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7	202120547475.8	一种跳线悬垂线夹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8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8	202120547505.5	一种超高压复合相间间隔棒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8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59	202022333989.1	一种 C 型测温线夹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26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0	202022264039.8	一种带警示杆的外间隙防雷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20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1	202020926787.5	一种配电用复合绝缘横担	实用新型	2021 年 2 月 9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2	202020926578.0	一种线路防舞动防振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3	202020926796.4	一种 ADSS 光缆用耐张 备份线夹	实用新型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4	202020926503.2	一种 ADSS 光缆用短跨 距悬垂线 夹	实用新型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5	202020926799.8	一种钢芯 铝绞线用 单楔型耐 张线夹	实用新型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6	202020939940.8	一种架空 线路振动 模拟检测 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7	202020926947.6	防滑防损 伤导线新 型防振锤	实用新型	2021 年 2 月 9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68	202020697935.0	一种内置 柱式限压 器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29 日	公司、 固力发 电气	公司、固力 发电气	原始 取得	-
69	202020585785.4	一种用于 柜体接头 的软连接 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8 日	公司、 固力发 电气	公司、固力 发电气	原始 取得	-
70	202020413422.2	一种充气 柜防水防 潮结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1 日	公司、 固力发 电气	公司、固力 发电气	原始 取得	-
71	202020020597.7	一种平行 集束型耐 张线夹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10 日	公司、 固力发 电气	公司、固力 发电气	原始 取得	-
72	201922116071.9	一种新型 设备线夹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29 日	公司、 固力发 电气	公司、固力 发电气	原始 取得	-
73	201921963284.9	一种母线 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1 日	公司、 固力发 电气	公司、固力 发电气	原始 取得	-
74	201921560581.9	一种防雷 防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2 月 28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75	201921560532.5	一种跌落 式熔断器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19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76	201921455161.4	一种预绞 式阻尼线 线夹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24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77	201921131012.2	一种脱离 触发的信	实用新型	2020 年 1 月 17 日	固力发 电气、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号远传型 避雷器			公司			
78	201921026691.7	一种预绞 式跳线引 流金具	实用新型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79	201921026692.1	一种预绞 式柔性间 隔棒	实用新型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0	201920958754.6	一种远传 型线路金 具测温装 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14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1	201920236132.2	一种户外 高压隔离 开关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6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2	201920218928.5	一种固定 外间隙跌 落式防雷 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10 月 15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3	201920123235.8	一种防倒 供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7 月 19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4	201822176011.1	一种压线 用力矩螺 栓及其接 续金具	实用新型	2019 年 6 月 21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5	201822175251.X	一种电缆 终端头	实用新型	2019 年 7 月 2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6	201821866233.X	一种户外 交流高压 隔离开关 接线结构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6 日	公司、 国网浙 江乐清 市供电 有限公 司	公司、国 网浙江 乐清市 供电有 限公司	原始 取得	-
87	201821849044.1	一种具有 除湿散热 功能的环 网柜	实用新型	2019 年 7 月 9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88	201821772048.4	一种防导 线磨损力 矩螺栓及 其设备线 夹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6 日	公司	公司	原始 取得	-
89	201820703618.8	复合绝缘 横担	实用新型	2019 年 1 月 4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90	201821579635.1	一种架空 远传型故 障指示器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16 日	固力发 电气、 公司	固力发电 气、公司	原始 取得	-

91	201821222205.4	一种并沟线夹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8日	公司、国网浙江乐清市供电有限公司	公司、国网浙江乐清市供电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
92	201821223035.1	一种接续管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3	201821002769.7	一种间隙型避雷器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9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4	201821018711.1	测温C型线夹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5	201821018664.0	一种拉线用耐张线夹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6	201821001317.7	一种接地线夹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7	201821002275.9	一种工件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8	201820756859.9	一种进户线夹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1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99	201820756860.1	一种防风跌落式熔断器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16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00	201820739547.7	一种电缆固定夹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16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01	201820501872.X	一种绝缘耐张线夹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28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102	201820412108.5	一种铝合金悬垂线夹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28日	公司、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公司、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原始取得	-
103	201820333916.2	一种防风跌落式熔断器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1日	公司、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公司、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原始取得	-
104	201820204571.0	一种固定外间隙避雷器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4日	公司、浙江省高低压电器产品质量	公司、浙江省高低压电器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原始取得	-

					检验中心			
105	201820204555.1	一种外间隙防雷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28日	公司、浙江省高低压电器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公司、浙江省高低压电器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原始取得	-
106	201820068670.0	一种电缆接头防爆盒	实用新型	2018年7月27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107	201820067414.X	一种接线端子	实用新型	2018年7月27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108	201720941321.0	一种灭弧罩安装结构及其跌落式熔断器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109	201720826584.7	一种一体式绝缘护罩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8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10	201720826986.7	一种带卡槽结构的绝缘护罩	实用新型	2018年3月30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11	201720503833.9	一种拉线金具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9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12	201720440259.7	一种接地线夹	实用新型	2017年11月21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13	201720441443.3	一种电缆终端	实用新型	2017年11月10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14	201720435819.X	一种高压真空负荷开关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17年11月28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15	201720391113.8	一种T型线夹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13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116	201720333815.0	一种可调频防振锤	实用新型	2017年10月17日	公司	公司	原始取得	-
117	201720250799.9	一种穿刺取电线夹	实用新型	2017年9月22日	公司、浙江省高低压电器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公司、浙江省高低压电器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原始取得	-
118	201720157216.8	一种设备	实用新型	2017年9	公司	公司	原始	-

		线夹		月 5 日			取得	
119	201621287700.4	一种工件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17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0	201620952260.3	一种带测温功能的电缆冷缩中间接头	实用新型	2017 年 2 月 15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1	201620952074.X	一种裸导线绝缘护套	实用新型	2017 年 6 月 9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2	201620908114.0	一种温度报警装置及线路温度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4 月 12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3	201620520075.7	一种支撑绝缘子	实用新型	2016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4	201620520620.2	一种具有过电压保护功能的绝缘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5	201620180074.2	一种管母线金具	实用新型	2016 年 7 月 6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6	201520668314.9	悬垂线夹	实用新型	2015 年 12 月 2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7	201520668312.X	导线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15 年 12 月 2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8	201520628694.3	连接金具	实用新型	2015 年 12 月 2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29	201520133158.6	防雷耐张串	实用新型	2015 年 9 月 9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30	201420642923.2	耐热型预绞式耐张线夹	实用新型	2015 年 9 月 2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
131	201420471387.4	户外真空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14 年 12 月 3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32	201420300483.2	一种设备线夹	实用新型	2014 年 10 月 15 日	公司、固力发电气	公司、固力发电气	原始取得	-
133	202322563052.7	一种抗扭矩型复合	实用新型	2024 年 5 月 10 日	固力发电气、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耐张绝缘子			公司			
134	202322524730.9	一种智能电网数据处理设备集成柜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16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135	202322524747.4	一种具有阻尼锤体结构的防振锤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26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136	202322083206.2	一种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4 年 1 月 19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137	202321759631.2	一种带故障指示绝缘支撑件	实用新型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固力发电气、公司	固力发电气、公司	原始取得	
138	202321389483.X	一种三自由度组合防舞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固力发电气、合肥工业大学	固力发电气、合肥工业大学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311552059.7	一种通过振动频率监测判断架空线路状态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20 日	一通回案实审	-
2	202311219357.4	一种抗扭矩型复合耐张绝缘子	发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3	202311199058.9	一种具有阻尼锤体结构的防振锤	发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4	202311199053.6	一种智能电网数据处理设备集成柜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5	202310647534.2	一种三自由度组合防舞动装置	发明	2023 年 8 月 22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6	202310361818.5	一种防雷接地线夹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7	202310338102.3	一种多维减振型预绞式间隔棒	发明	2023 年 6 月 27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8	202310338104.2	一种可调型垂直双分裂悬垂线夹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9	202310247617.2	一种拆卸式均压环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0	202211099191.2	一种支柱绝缘子	发明	2022 年 11 月 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1	202211098954.1	一种线缆架设用紧固型耐张线夹	发明	2022 年 11 月 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2	202211094691.7	一种架空输电线路悬垂线夹	发明	2022 年 11 月 29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3	202211030040.1	一种固定各分裂导线的间隔棒	发明	2022 年 11 月 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4	202211029962.0	一种高压线路电力连接金具	发明	2022 年 11 月 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5	202211029903.3	一预绞式跳线连接线夹	发明	2022 年 11 月 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6	202210647580.8	一种阻尼间隔棒的装配装置	发明	2022 年 7 月 29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7	202210514888.5	一种复合悬式绝缘子	发明	2022 年 8 月 9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8	202210514902.1	一种复合绝缘横担绝缘子的加工治具	发明	2022 年 8 月 12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9	202210513153.0	一种复合绝缘横担绝缘子的测试装置	发明	2022 年 8 月 30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0	202210488098.4	一种新型螺栓型耐张线夹	发明	2022 年 8 月 9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1	202210441324.3	一种复合绝缘子的工艺参数自动采集装置	发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2	202210442830.4	一种配网全息故障监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3	202110280805.6	一种超高压复合相间间隔棒	发明	2021 年 5 月 1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4	202110280802.2	一种复合耐张绝缘子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5	202110281828.9	一种高防污耐劣化复合悬式绝缘子	发明	2021 年 6 月 4 日	进入审查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26	202110281839.7	一种跳线悬垂线夹	发明	2021 年 5 月 1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7	202110281810.9	一种预绞式间隔棒	发明	2021 年 5 月 1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8	202110280810.7	一种自锁式接续线夹	发明	2021 年 6 月 18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9	202311612002.1	一种通过监测数据驱动的架空线路数字孪生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27 日	一通回案实审	-
30	202410351066.9	一种抗扭矩预绞式跳线接续金具	发明	2024 年 5 月 3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
31	202010465026.9	防滑防损伤导线新型防振锤	发明	2020 年 8 月 21 日	一通回案实审	-

（二） 著作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远传型振动舞动姿态监测器嵌入式系统 V1.0.0	2024SR0110331	2024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2	配网电缆线路故障预警与精确定位系统 V1.0	2022SR1541038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固力发电气	-
3	输电线路绝缘子分布电压计算与分析软件 V1.0	2022SR1541039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固力发电气	-
4	架空线路舞动仿真系统 V1.00	2022SR1374177	2022 年 9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固力发电气、浦玉学	-
5	架空输电线路塔线体系安全监测系统 V1.00	2022SR1373799	2022 年 9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固力发电气、浦玉学	-
6	避雷防雷装置远传型放电计数器嵌入式系统 V1.0.0.0	2021SR2162167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7	慧脑智能电网云平台（安卓版） V1.0	2021SR0669541	2021 年 5 月 12 日	继受取得	公司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8	慧脑智能电网云平台（IOS版）V1.0	2021SR0939851	2021年6月24日	继受取得	公司	-
9	固力发架空故障监测终端软件 V1.0	2015SR243590	2015年12月4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10	固力发智能短路接地过流故障指示器软件 V1.0	2015SR228458	2015年11月20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11	固力发智能液晶显示故障指示器软件 V1.0	2015SR228461	2015年11月20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12	固力发架空型接地短路四合一指示器软件 V1.0	2015SR205514	2015年10月26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13	固力发知识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161318	2015年8月20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14	固力发电缆型二遥故障指示器软件 V1.0	2015SR235536	2015年11月27日	原始取得	公司	-

注：上述系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著作权获取情况。

（三） 商标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GLF	36009268	第 9 类、第 17 类	201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2		固力发	16425736	第 9 类	2016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3		GULIFA	14148589	第 6 类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4		图形	10838762	第 17 类	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33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5		图形	10838761	第 6 类	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33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7 日			
6		GLF	10315275	第 17 类	2023 年 2 月 21 日至 2033 年 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7		GLF	8927821	第 9 类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8		GLF	8927820	第 6 类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9		固力发 GULIFA	8758399	第 17 类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0		GULIFA	8697877	第 9 类	2021 年 10 月 7 日至 2031 年 10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1		固力发	8697833	第 6 类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34 年 3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2		GULIFA	8695881	第 17 类	2021 年 11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3		固力发	8695880	第 17 类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4		图形	4493496	第 9 类	2017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5		图形	1979617	第 17 类	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2032 年 11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6		图形	1983235	第 9 类	202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
17		GULIFA	1183140	第 9 类、 第 17 类	2013 年 5 月 7 日至 2033 年 5 月 7 日	申请取得	正常使用	境外 商标

注：上述系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商标权获取情况。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取业务，在该模式下，公司通常与客户签订销售框架合同，对暂定金额、交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进行约定，后续通过订单的形式确定销售产品的具体型号、数量和价格等内容；此外，公司还与部分客户直接以销售订单的方式进行交易。对于供应商，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合同，对订货方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进行约定，后续通过订单的形式确定具体采购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单笔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订单式销售合同、单笔暂定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框架合同）、重大采购合同（单笔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订单式采购合同、与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主要框架式合同）、重大借款/授信合同（借款/授信金额为 1,500 万元及以上）和重大担保合同（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以上）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贵州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非标金具	1,800.87	正在履行
2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贵州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10kV 及以下 标准金具	1,634.16	正在履行
3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广东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10kV 户外隔 离开关	1,560.00	正在履行
4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广东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10kV 交流避 雷器	1,507.19	正在履行
5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 配网物资协议库存公 开招标采购交流避雷 器,AC10kV,13kV,硅 橡胶,40kV,带间隙采 购合同	国网浙江 省电力有 限公司物 资分公司	无	交流避雷器	1,299.98	正在履行
6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云南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10kV 及以下 线路金具	1,295.00	履行完毕
7	西安东 750 千伏变电 站 330 千伏送出工程 500kV 导线跳线通	国网陕西 省电力有 限公司	无	500kV 导线 跳线通用等	1,114.99	履行完毕

	用,5T-45-10H 采购合同					
8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广东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无	配网电力金 具及附件 (含线夹)	1,080.00	正在履行
9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贵州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无	合金力矩通 用线夹	1,762.74	正在履行
10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中国南方 电网有限 责任公司	无	35kV~500kV 交流输电 线路金具	1,709.63	正在履行
11	白鹤滩送出 500kV 加 强工程(攀西 500kV 优化工程)保护金具- 间隔棒,FJZ-450/34B 采购合同	国网四川 省电力公 司物资公 司	无	保护金具-间 隔棒等	1,395.18	履行完毕
12	悬垂线夹-防磨、提包 式,XGH-5 采购合同	国网江苏 省电力有 限公司物 资分公司	无	悬垂线夹-防 磨、提包式 等	1,183.34	履行完毕
13	浙江浙西南网架优化 加强改造工程 750kV 导线耐张通 用,7N2-4060-55PB-01 (500/45) 采购合同	国网浙江 省电力有 限公司物 资分公司	无	750kV 导线 耐张通用等	1,052.57	履行完毕
14	1kV 电缆中间接 头,5x95,直通接头,热 缩,铜采购合同	国网福建 省电力有 限公司物 资分公司	无	35kV 及以下 电缆中间接 头等	1,142.00	履行完毕
15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广西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35kV-500kV 线路金具	1,560.00	正在履行
16	框架采购协议	中国石 油化工股 份有限公 司胜利油 田分公司 物资供应 处	无	避雷器	1,100.00	履行完毕
17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框架协议)	贵州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无	10kV 及以下 标准金具	1,200.00	正在履行
18	协议库存货物采购合 同(10kv 及以下输变 电工程材料类)	国网福建 省电力有 限公司物 资分公司	无	拉丝金具-楔 型线夹, NX-2 等	1,406.57	履行完毕
19	协议库存货物采购合 同(10kv 及以下输变 电工程材料类)	国网江苏 省电力有 限公司物 资分公司	无	接续金具-铜 绞线 C 型线 夹、JC-2 等	1,301.60	正在履行
20	货物框架采购合同	贵州电网	无	10kV 及以下	1,511.07	正在履行

	(框架协议)	有限责任 公司		标准金具		
--	--------	------------	--	------	--	--

注 1：上述部分合同为框架合同，其合同金额为合同中约定的暂定金额；

注 2：履行状态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的履行状态，下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2021-10-9至 2023-12-31，固力发）	沭阳华腾铜业有限公司	无	铜材（注）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采购框架协议》（2022-1-1至 2023-12-31，固力发）	乐清市富泓锦铜业有限公司	无	铜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采购框架协议》（2023-3-1至 2025-12-31，固力发）	上海谱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协议》（2022-1-1至 2022-12-31，固力发电气）	上海谱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采购框架协议》（2023-1-2至 2023-12-31，固力发电气）	上海谱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采购框架协议》（2022-1-2至 2022-12-31，固力发电气）	山西晋正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7	《采购框架协议》（2023-1-2至 2023-12-31，固力发电气）	山西晋正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8	《采购框架协议》（2021-1-1至 2022-12-31，固力发）	山西宏坊电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无	金具配件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9	《采购框架协议》（2023-1-1至 2025-12-31，固力发）	山西宏坊电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无	金具配件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采购框架协议》（2022-1-2至 2022-12-31，固力发电气）	山西宏坊电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无	金具配件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1	《采购框架协议》	山西宏坊电	无	金具配件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议》（2023-1-2至 2023-12-31，固力发电气）	力金具制造有限公司				
12	《采购框架协议》（2020-11-1至 2022-10-31，固力发）	浙江远鸿铝业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3	《采购框架协议》（2022-10-31至 2025-12-31，固力发）	浙江远鸿铝业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4	《采购框架协议》（2023-9-10至 2025-12-31，固力发）	浙江弘旺铝业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5	《采购框架协议》（2022-1-1至 2022-12-31，固力发电气）	浙江弘旺铝业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6	《采购框架协议》（2023-1-2至 2023-12-31，固力发电气）	浙江弘旺铝业有限公司	无	铝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及其补充协议	安徽兆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	2,243.16	正在履行

注：上表中第 1-16 项合同为框架协议，合同内容为“货物”，未约定具体交易货物名称，故上表列示订单中的交易内容。

（三） 借款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 情况
1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2021 年乐清字 00590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无	3,000.00	2021-4-19 至 2022-4-15	抵押	履行 完毕
2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2022 年乐清字 02307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无	3,000.00	2022-10-26 至 2023-4-25	抵押	履行 完毕
3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19 年乐清字 00866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无	7,500.00	2019-8-27 至 2024-9-18	抵押、保证	正在 履行
4	兴业银行网上自助“循环贷”借款合同（352022220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无	3,000.00	2022-8-24 至 2023-3-2	-	履行 完毕

5	兴业银行网上自助“循环贷”借款合同（35202330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无	5,000.00	2023-4-24至 2024-4-12	-	履行完毕
---	-------------------------------	------------------	---	----------	-------------------------	---	------

（四）担保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2021年乐清抵字0028号）	固力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4,390.00	2021-3-18至 2026-3-18	抵押	履行完毕 (注)
2	最高额抵押合同（公高抵字第DB1900000095473号）	固力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4,572.00	2019-11-20至 2022-11-20	抵押	履行完毕
3	最高额抵押合同（公高抵字第DB2100000042585号）	固力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8,000.00	2021-8-5至 2024-8-5	抵押	履行完毕 (注)
4	最高额质押合同（20230524111813853198）	固力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3,000.00	《中国民生银行企业票据管家服务协议》（编号：20230524111813989811）生效期间（2023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23日）	质押	履行完毕
5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33100620210129977）	固力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1,600.00	2021-9-3至 2022-9-2	质押	履行完毕
6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33100720230007014）	固力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3,000.00	2023-8-21至 2025-8-20	质押	正在履行
7	最高额抵押合同（34010577472020000004）	固力发电气	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岗集支行	2,000.00	2020-1-9至 2023-1-9	抵押	履行完毕
8	最高额抵押合同（公高抵字第DB2000000056488号）	正辉锌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1,773.00	2020-7-23至 2023-7-23	抵押	履行完毕

9	最高额抵押合同 (8561320220007864)	正辉铝业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10.00	2022-9-2 至 2032-9-1	抵押	正在履行
10	《最高额抵押合同》 (8561320210005836)	正辉铝业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	2021-8-19 至 2026-8-18	抵押	正在履行

注：因对应借款已清偿，公司同银行提前解除担保，下表同。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21 年乐清抵字 0028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支行	最高余额 14,390.00 万元	浙(2021)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07541 号	2021-3-18 至 2026-3-18	履行完毕
2	最高额抵押合同(公 高抵字第 DB190000 0095473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	最高余额 4,572.00 万元	浙(2021)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02972 号	2019-11-20 至 2022-11-20	履行完毕
3	最高额抵押合同(公 高抵字第 DB210000 0042585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	最高余额 8,000 万元	浙(2021)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02972 号	2021-8-5 至 2024-8-5	履行完毕
4	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3052411181385 319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	最高余额 3,000.00 万元	全部合格银票、电子存单及各池质押专用保证金账户内保证金	《中国民生银行企业票据管家服务协议》 (编号： 20230524111813989811)生效期间(2023 年5月24日至 2024年5月23 日)	履行完毕
5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3310062021012997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市支行	最高余额 1,600.00 万元	专利号： ZL201110237259.4	2021-9-3 至 2022-9-2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6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331007202300070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最高余额 3,000.00 万元	专利号: ZL200710130306.9	2023-8-21 至 2025-8-20	正在履行
7	最高额抵押合同 (34010577472020000004)	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岗集支行	最高余额 2,000.00 万元	皖(2019)长丰县不动产权第 0065993 号	2020-1-9 至 2023-1-9	履行完毕
8	最高额抵押合同(公高抵字第DB2000000056488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最高余额 1,773.00 万元	浙(2021)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1320 号	2020-7-23 至 2023-7-23	履行完毕
9	最高额抵押合同 (8561320220007864)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余额 2,510.00 万元	浙(2021)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1320 号	2022-9-2 至 2032-9-1	正在履行
10	《最高额抵押合同》 (8561320210005836)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余额 2,300.00 万元	浙(2021)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1320 号	2021-8-19 至 2026-8-18	正在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授信合同(授信金额为 1,500 万元及以上)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授信期间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综合授信合同 (公授信字第 ZH2100000077877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无	8,000.00	2021-8-11 至 2022-8-11	抵押	履行完毕
2	综合授信合同 (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102336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无	5,000.00	2022-8-31 至 2023-8-31	抵押	履行完毕
3	综合授信合同 (公授信字第 ZH2300000147088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无	5,000.00	2023-10-25 至 2026-10-25	-	正在履行

4	统一授信协议	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岗集支行	无	1,500.00	2022-3-29 至 2024-3-29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5	统一授信协议 (ZH753020190219000021)	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岗集支行	无	2,000.00	2020-1-9 至 2023-1-9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5 月 1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目前未经营或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目前亦未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拥有股权等任何权益。 2、本人未来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身份进行损害公司或其股东利益的活动。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未来不会经营或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未来不会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拥有股权等任何权益。 3、如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来不可避免的存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人将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通知公司，并优先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转让该业务或业务机会，该等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公平交易价格确定；如公司及其子公司放弃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本人将主动或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或根据公司提出的合理期间内终止或以不优于向公司或其子公司所提的条件向第三方转让该业务或业务机会。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施成琰、石赛燕、程勇、谢雅芳、余虹云、吴磊鹏、江再宁、符小平、江浩、金汉钦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5 月 1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身份/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损害公司或其股东的利益，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2、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或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本人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相关关联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化的合理价格确定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本人或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本人关联方将严格履行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约定，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或其子公司给予比在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亦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其股东的利益，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5 月 1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提供担保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的情况，未来亦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施成琰、石赛燕、程勇、谢雅芳、余虹云、吴磊鹏、江再宁、符小平、江浩、金汉钦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 1、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票。 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在任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票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或其子公司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对公司或其子公司就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项进行处罚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补缴义务及相应处罚责任，并赔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未能履行该等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自有房屋等物业，主要用于出租、物品存放等非重要用途，面积占比较小，并非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2、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房屋等物业因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等事项被相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拆除或发生其他不能使用该等房屋的情况的，本人将无条件以货币方式足额补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以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进行搬迁所产生的实际费用，以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该等事项产生任何经济损失。 3、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承租的房屋主要用于宿舍等非重要用途，面积占比较小，并非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4、如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承租房屋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或被依法征收、征用或拆迁的，或因租赁合同提前被终止（不论该等终止基于任何原因而发生）而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的，本人将无条件以货币方式足额补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以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进行搬迁所产生的实际费用，以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该等事项产生任何经济损失。 5、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办理不动产租赁备案手续而受到不动产相关主管部门罚款或其他损失的，本人将无条件以货币方式足额补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以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该等事项产生任何经济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未能履行该等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郑巨州、郑巨谦、郑哲、郑锦湘、施成琰、石赛燕、程勇、吴磊鹏、余虹云、谢雅芳、符小平、江浩、江再宁、金汉钦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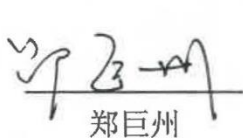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5 月 1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过程中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未能履行该等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的原因，提出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补充或替代处理方案；本人违规所得收益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理，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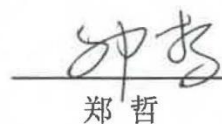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郑巨州


郑巨谦


郑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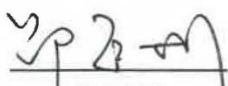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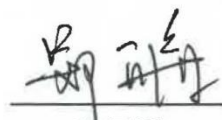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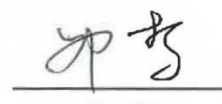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5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郑巨州
郑巨谦
郑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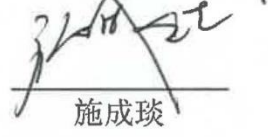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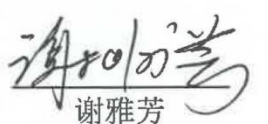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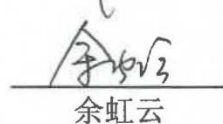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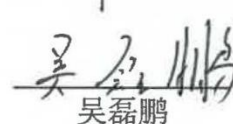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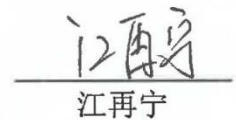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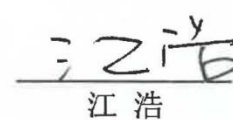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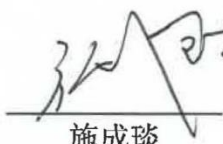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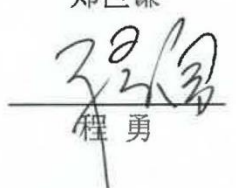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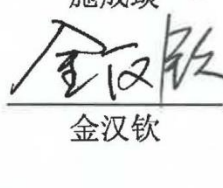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郑巨州	 郑巨谦	 郑哲
 施成琰	 石赛燕	 程勇
 谢雅芳	 余虹云	 吴磊鹏

全体监事（签字）：

 江再宁	 符小平	 江浩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郑巨谦	 施成琰	 石赛燕
 程勇	 金汉钦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郑巨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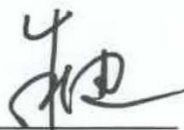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5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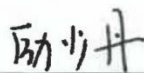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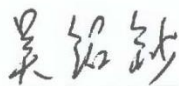
朱 健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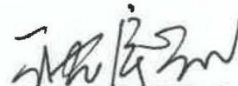


励少丹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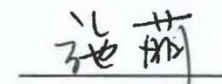
吴绍钊



沈宇凯



郑念宇



施 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5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经办律师：代其云

负责人：颜华荣



胡诗航

程 爽

2024年 8 月 15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9260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颖



章璐卿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缪志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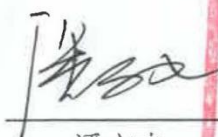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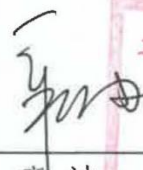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坤元评报〔2018〕616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潘文夫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潘文夫 33000005	章波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章波 33090002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俞华开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